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
置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省环保集团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建设单位：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张磊

编制单位：浙江省环保集团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覃 亚

项目负责人：陈亚楠

电 话：85023329

邮 编：310000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8 号

目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 1 -
1.1 工程情况概述	- 1 -
1.2 验收工作由来	- 1 -
1.3 验收工作由来	- 2 -
2 验收依据	- 3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3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3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3 -
2.4 其他相关文件	- 4 -
3 工程建设情况	- 5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5 -
3.2 建设内容	- 7 -
3.3 主要生产设备及原辅材料	- 8 -
3.4 工艺流程	- 9 -
3.5 项目变动情况	- 15 -
4 环境保护措施	- 17 -
4.1 预处理厂区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 17 -
4.3 其他环保设施	- 21 -
4.4 环保设施投资	- 23 -
5 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4 -
5.1 环评主要结论	- 24 -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24 -
6 验收执行标准	- 27 -
6.1 废水验收标准	- 27 -
6.2 废气验收标准	- 27 -
6.3 噪声验收标准	- 29 -
6.4 固体废物	- 29 -
6.5 总量控制	- 29 -
7 验收监测内容	- 31 -
7.1 废水	- 31 -
7.2 废气	- 31 -
7.3 噪声	- 31 -
7.4 固体废物	- 32 -
7.5 监测点位示意图	- 32 -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33 -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 33 -
8.2 人员资质	- 34 -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4 -
9 验收监测结果	- 38 -
9.1 生产工况	- 38 -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 39 -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66 -
10.1 验收监测结论	- 66 -
10.2 总结论	- 67 -
10.3 验收监测建议	- 67 -
1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 68 -
11.1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 68 -
11.2 原有项目遗留问题及其落实情况	- 70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74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75 -

附件 2 环评批复 - 76 -

附件 3 排污许可证 - 82 -

附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及应急演练情况 - 83 -

附件 5 危废经营许可证 - 92 -

附件 6 原料进出厂检测制度 - 93 -

附件 7 原料进出厂台账 - 100 -

附件 8 与浙江省固废平台的联网 - 109 -

附件 9 转移联单 - 110 -

附件 10 危废处置协议 - 114 -

附件 11 废气设计方案 - 124 -

附件 12 公开竣工日期及公开调试起止日期照片 - 127 -

附件 13 检测报告 - 128 -

附件 14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证明 - 173 -

附件 15 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 192 -

附件 16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93 -

1 验收项目概况

1.1 工程情况概述

项目名称：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

建设单位：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预处理：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五丰塘固废园区内；协同处置：宁钢转炉；

建设规模：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6000t/a；

实际生产能力：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6000 t/a；

项目投资：计划投资405万元，环保投资70万元，实际投资367.83万元，实际环保投资69.67万元；

环评单位：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2月）；

审批部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2025年4月17日，甬环建〔2025〕14号）；

开工时间：2025年5月；

竣工时间：2025年6月1日；

调试开始时间：2025年12月10日；

验收范围与内容：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6000t/a；

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部令第11号），企业已申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30206MA2GRLQH46001W，具体见附件3。

企业已完成《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30206-2025-069-L，具体见附件4。

企业已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3302000222，具体见附件5。

1.2 验收工作由来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见附件1），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利用高温工业炉窑协同处置一般工业废弃物、污泥土、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储存；水、大气、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工程设计、施工及运营（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环保领域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5 年 2 月，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了《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同年 4 月通过了宁波市生态环境局（2025 年 4 月 17 日，甬环建〔2025〕14 号），批文见附件 2）。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现由建设单位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进一步强化了建设单位的环境保护“三同时”主体责任。

1.3 验收工作由来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工作于 2026 年 6 月启动，并编写了该项目的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按照监测方案对废气、废水和噪声等污染物排放现状及其环保治理措施的处理能力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监测（2026 年 6 月 8 日-2026 年 6 月 11 日、2026 年 8 月 3 日-2026 年 8 月 4 日）和检查。我公司根据检测结果，在资料收集、现场踏勘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2026 年 8 月 15 日起施行）；
-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
- (3) 《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 388 号，2021 年 2 月 10 日起施行）；
- (4) 《大气污染防治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10）；
- (5) 《水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15-201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5 日）；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
- (3)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
- (4) 《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 号）；
- (5)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 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5 年 6 月）；
- (2)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甬环建〔2025〕14 号）；
- (3)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备案表。

2.4 其他相关文件

(1)《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竣工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ZJADT20260601005(1)、ZJADT20260601005(2)、JSZJ2606042-01、JSZJ2606042-02)。

3 工程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3.1.1 地理位置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五丰塘固废园区内和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炼钢厂，根据现场踏勘，五丰塘固废园区，四周均为园区内工业企业，周边 1km 内无居民区，宁钢炼钢厂 1.5km 内无居民区，项目厂房周围情况见图 3-1。



图 3-1 地理位置图

3.1.2 平面布置

项目建设地址位于东经 121°55'29.482"，北纬 29°54'23.638"，平面布局与原环评一致，具体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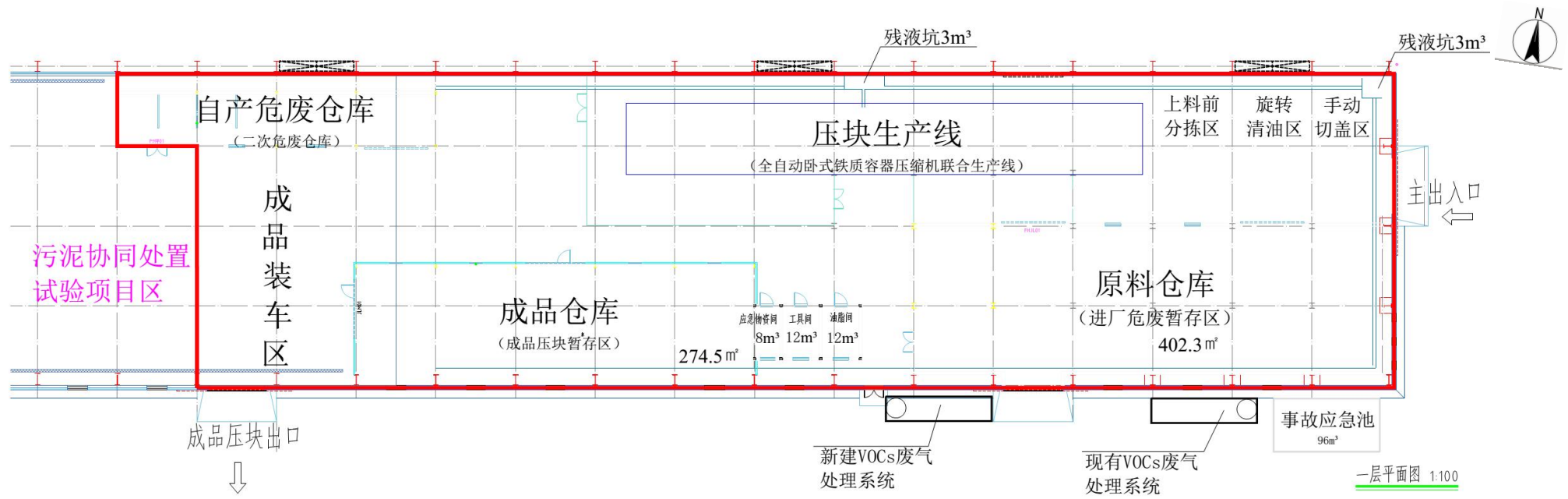


图 3-2 总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1) 项目组成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3-2。

表 3-2 建设内容组成

工程类别	建设内容	环评及批文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区域	预处理厂区：企业租用位于宁波市北仑区五丰塘固废园区现有一幢厂房作为本企业生产用房，总建筑面积约 4064m ² ，其中东面 2160m ² 为本项目生产车间。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协同处置厂区：依托宁钢炼钢厂 3 座转炉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依托现有办公楼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区域自来水管网供给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一套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最终进入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中表 1 标准（见表 2.4-12）后，通过回用水管线进入宁钢主厂区全部回用于高炉冲渣水或转炉一次烟气净化用水，不外排。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供电工程	由当地供电网接入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一套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最终进入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废气治理	清理残液、压块打包、暂存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收集后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固废治理	本项目涉及的原料（废铁质容器）、产品（压块的废铁质容器）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属于危险废物，无一般固废。 1、进厂危废暂存：厂房的东南部设有原料仓库，面积 402.3m²，用于进厂废铁质容器的暂存。 2、成品仓库：位于所在厂房的西南部，面积约 274.5m²，打包后的废铁质容器压块暂存在成品仓库。 3、残液收集：日常产生的残液采用吨桶/铁桶收集后暂存在自产危废仓库。在手动切盖区的东北角设有 1 个 3m³的残液坑，在压块生产线北部设也有 1 个 3m³的残液坑，用于应急使用。 4、自产危废暂存：在项目所在厂房西北角设有自产危废仓库，面积 95.6m²，用于残液、废抹布/废手套等二次危废的暂存。	危废仓库建设位置与环评及批复一致，其中原料仓库面积约 402m ² ，成品仓库面积约 274.5m ² ，自产危废间面积约 95.6m ² 。

	噪声治理	设备减振降噪，加强维护管理；厂房墙体尽可能封闭，设置隔声门窗。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储运工程	储存	设原料仓库、成品仓库和二次危废间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原料运输	原料及产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依托工程	污水管网	厂区污水管网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污水处理	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雨水管网	厂区雨水管网	与环评及批复一致

(2) 项目处理规模

本项目对接收的废铁质容器进行预处理，预处理工序包括残留物清理、压块、覆膜，经预处理后送至宁钢炼钢厂，依托宁钢炼钢厂现有 3 座 180t 的转炉进行协同处置，本项目扩建将新增 1500t/a 废铁质容器协同处置能力，扩建项目实施后全厂废铁质容器协同处置 6000t/a，具体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3-3。由于本项目为扩建，生产设备依托现有，故产能按全厂来分析。

表 3-3 项目技术经济指标

废物类别	环评及批复 审批规模	2026 年 6 月 8 日至 2026 年 6 月 10 日平均日处理量	折算为 年产量	生产 负荷
HW49 其他废物（占比 95%、主要为油漆桶、固化剂桶、稀释剂桶、涂料桶）	6000	19.34	5802	96.7 %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占比 5%、主要为废油桶）				

本项目环评要求收集 HW49 其他废物和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两类危险废物。试生产期间，通过核查产废单位转移至本单位的进厂电子转移联单、分品类危废管理台账、进厂地磅记录、预处理工序记录、本单位送往宁钢的出厂转移联单及危废物料平衡，可证实企业试生产期间已实际接收环评列明 HW49 其他废物和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两类危废，厂内完成残留物清理、压块、覆膜预处理后全部外送宁钢转炉协同处置，危废收集、预处理、转移流向完整可追溯。部分转移联单见附件 6。

3.3 主要生产设备与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3-4。

表 3-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审批 批量	规格参数	实际数量	备注
预处理厂区						
1	手动切盖机	台	1	/	1	与环评一致

2	斜链油桶输送机	套	2	TPL-CFA	2	与环评一致
3	铁质容器压缩机 (自动化金属液压打包机)	套	1	TPL-HYD40	1	与环评一致
4	出料传送结构	套	1	TPL-CFB	1	与环评一致
5	码垛机械手	台	1	/	1	与环评一致
6	覆膜机	台	1	覆膜层数 2~4 层	1	与环评一致
7	出料口定位装置	个	1	/	1	与环评一致
8	码盘定位装置	个	1	/	1	与环评一致
9	3t 叉车	台	1	/	2	较环评增加 1 台
10	密闭造型系统	套	1	/	1	与环评一致
11	5 吨电磁吊	台	1	电磁盘 ϕ 1200mm, 功 率 9KW	1	与环评一致
12	电缆、控制、仪表系统	套	1	/	1	与环评一致
协同处置厂区						
1	180t 转炉	座	3	180t	3	与环评一致
2	转炉 OG 半干法除尘系统(一次烟气)	套	3	130000m ³ /h	3	与环评一致
3	二次烟气除尘系统	套	1	1420000m ³ /h	1	与环评一致
4	转炉车间气楼除尘系统(三次烟气)	套	1	1490000m ³ /h	1	与环评一致
5	給料系统	套	1	/	1	与环评一致
6	配电装置	套	1	35kv	1	与环评一致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3-5。

表 3-5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单位: t/a

名称	组分	形态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t) (2025 年 9 月 16 日~2026 年 7 月 1 日)
大口铁质桶	铁桶、溶剂、树脂、矿物油等	200L	3000	2988.0256
小口铁质桶		<200L	3000	2693.0202
PE 膜	PE 树脂	4kh/卷	2.82	2.5

转炉系统的主要原料为高炉铁水、废钢、铁合金、本项目建成后将替代部分废钢,其他原辅材料种类不变,变化情况详见下表(未发生变化的物料不予说明)。

表 3-6 转炉协同处置系统物料变化情况一览表 单位: t/a

名称	环评变化量	实际变化量	备注
废钢	-6000	-6000	废铁质容器压块替代

废铁质容器压块	+6000	+6000	部分废钢
---------	-------	-------	------

3.4 水平衡图

企业共建设两个项目，厂区办公、卫生间等生活设施为全厂共用，未分项目单独设置生活用水水表，无法区分各项目单独生活污水产生量。因此本次验收水平衡按全厂生活用水总量进行核算。全厂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仅为员工生活污水。具体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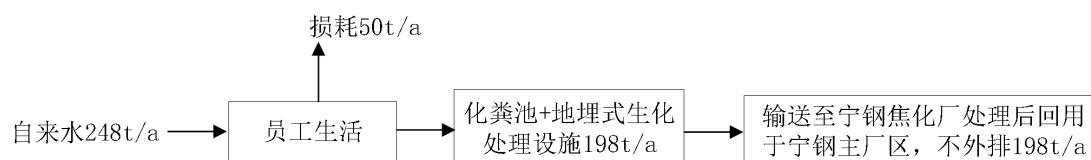


图 3-3 全厂水平衡图

3.5 工艺流程

本项目接收的废铁质容器进入宁钢五丰塘园区尚科环保的预处理厂区，经过打包预处理后的压块转运至宁钢炼钢厂的 3 座 180t 转炉进行协同处置（每批次均匀投料至 3 座转炉内），因此本项目生产工艺包括预处理和协同处置两个环节，分别如下：

3.5.1 预处理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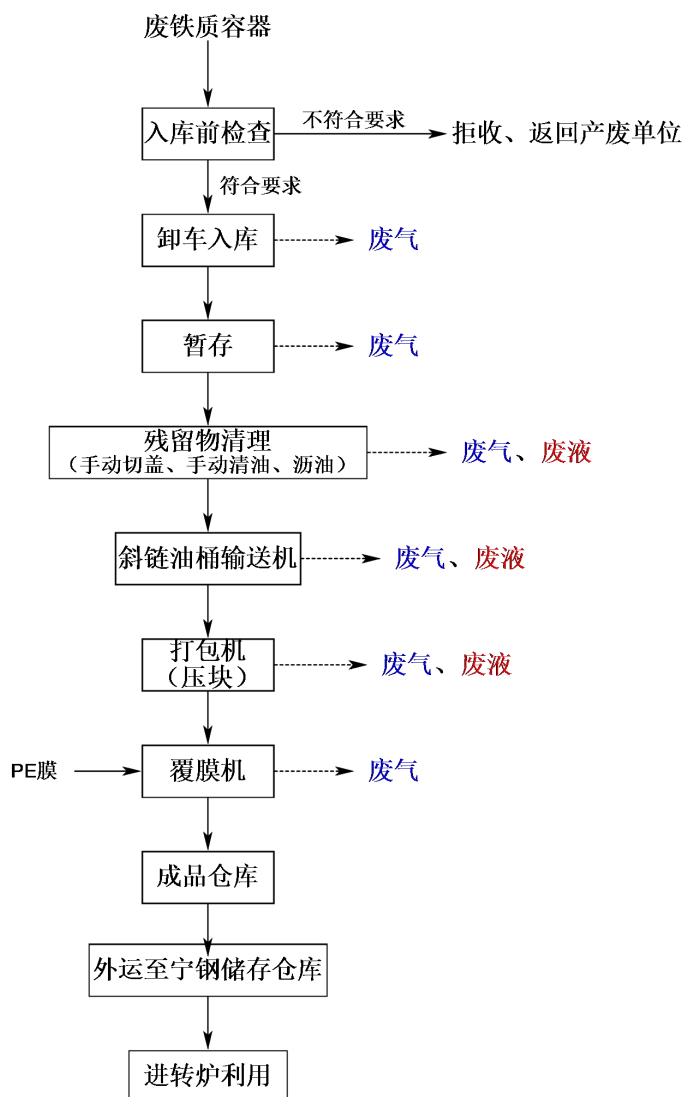


图 3-3 预处理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详述：

(1) 进厂、堆存

本项目接收的废铁质容器由具有危险废物运输资质的单位承担运输任务，运输车辆必须按照规定路线行驶。运输车辆进入厂房后，按《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的规定，检验实际废物与废物标签和处置合同内具体废物是否一致，再判断

废物是否能进入。不符合进厂要求的退回产废单位，符合进厂要求的按其外观、来源、类别、数量、特性、入厂时间等信息进行详细记录，原则上按桶内残留物属性分为可流动性黏附物和不可流动性黏附物两大类，细分为废矿物油桶、废油漆涂料桶等，分别存放在不同的存放区；装卸采用人工搬运的形式，装卸完成后关闭厂房大门确保厂房内废气密闭收集，同时在原料仓库放置信息明确的记录牌或记录表。根据原料形态通过叉车与人工相结合的方式，按要求堆垛整齐、暂存。一般情况下，进入仓库的废铁质容器将在 1~2d 内完成压块并转送出厂房。企业进厂检测制度及进厂台账详见附件 6和附件 7。

（2）残留物清理

部分废铁质容器内残留有废液，用手动切盖机对废铁质容器切盖，桶内的残液采用吨桶或铁桶收集（在厂房东北角设有 1 个 3m³的残液坑，为应急用，如残液清理时有泄漏，可采用残液坑收集）；油脂桶用旋转清油机清除油脂，利用内部刮条刮除油脂。少量小桶采用人工开盖，直接用刮条手工刮除油脂，沥下的废油采用吨桶收集。

（3）压块、覆膜

清理完残留物的废铁质容器转移至压块生产线，将容器直立开口向下，倒置于平链沥液运输机上，经平链运输机运输沥油 10min 左右，废铁质容器内可流动液体导出容器，进入平链运输机下的废油采用吨桶或铁桶收集。进厂时已压扁或压块的废铁质容器也通过平链沥液运输机进入压块工序。

废铁质容器经平链沥油+斜链运输机后，废铁质容器进入打包压块系统，压块后尺寸为 0.5×0.5×0.5m。经压块后，通过机械手抓取，放置在自动覆膜机上，然后自动覆膜以减少有机废气的挥发。覆 PE 膜后压块由机械手放置于托盘上，托盘放置两个，每个托盘存放 8 块压块，重约 2t，两个托盘放满，生产线响铃提示，人工打开安全门，生产线自动停止，工人在安全门确认后进入机械手工作区域，将两个托盘拉出，并放置空托盘与指定位置。工人走出安全门，人工确认，生产线响铃后重新自动启动生产。覆膜后的压块转入成品仓库暂存。

（4）成品出厂

成品压块经行车吊装至危险废物运输专用车辆后，送至宁钢炼钢厂的炉前堆场（废钢料槽，17m×2.5m×3m），通过磁力吸盘转到斗提机，再由斗提机投入转炉进行协同处置。废钢料槽周边设置围栏、挂警示牌，根据废铁质容器成品块处置需要，制定作业制度，跟踪到每班每炉钢的冶炼，方便查询。

3.5.2 转炉协同处置工艺流程（红色虚线为本项目依托的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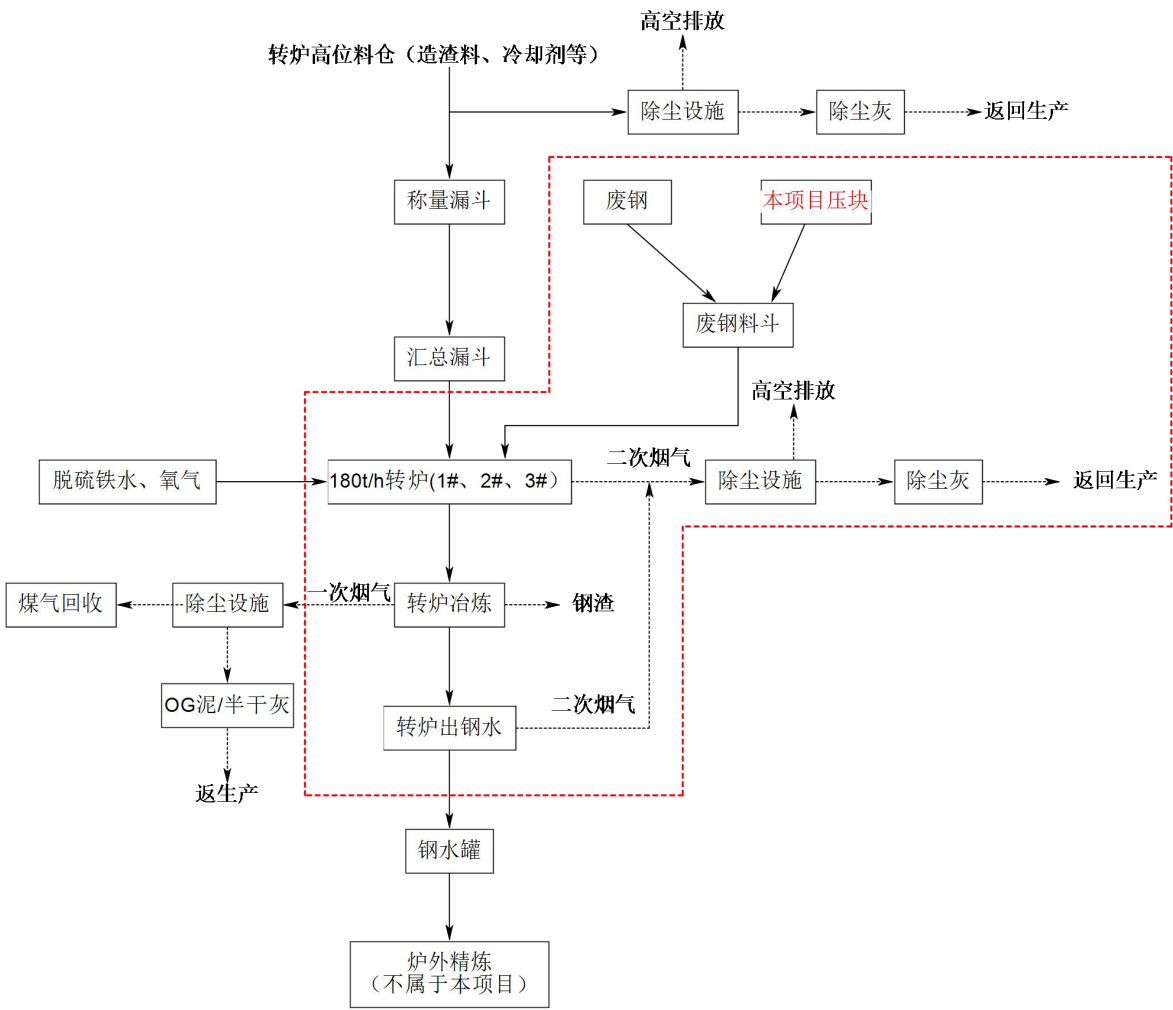


图 3-4 转炉协同处置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红色虚线为本项目涉及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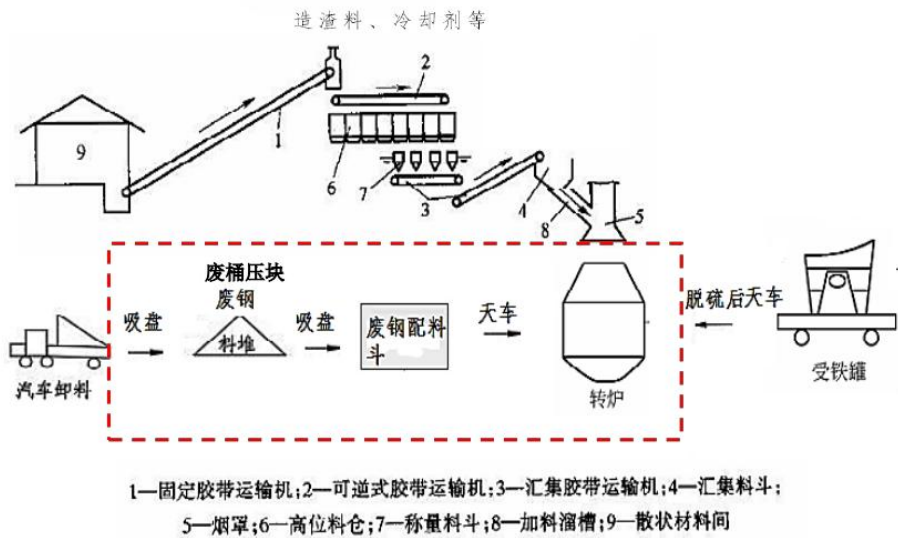


图 3-5 转炉炼钢协同设备连接图（红色线框为本项目涉及环节）

宁钢转炉冶炼工艺流程为：宁钢炼铁厂铁水利用火车运至炼钢厂，鱼雷罐内的铁水首先进行脱硫预处理，脱硫完成后的铁水倒入转炉内，铁水温度在 1300℃ 以上，同时加入称量好的废钢（包含本项目预处理后的废铁质容器压块）后，炉体摇至垂直，降下吹氧管供氧吹炼（还原脱碳），炉内氧和铁水中碳、锰、硅等元素反应，使原料温度由温度 1300℃ 提高到理论温度 1700℃ 左右，在此高温下，废钢和废铁质容器压块全部熔化，同时压块内残留的有机物在冶炼高温作用下销毁，热解为 CO、CO₂ 等进入煤气系统收集利用。根据炉况和所需钢号种类，转炉内再加入少量石灰、铁合金等散装料。熔剂在炉内与某些元素发生化学反应生成钢渣，待钢水温度及成分合格后停止吹氧，转炉出钢入钢包根据钢种的要求送精炼装置精炼或直接送至连铸车间浇铸。

协同处置不改变宁钢转炉生产工艺，每座转炉均可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压块，协同处置时间和炼钢冶炼时间同步。经过预处理后的压块由危险废物运输车辆运送到炼钢厂，由称量起重设备按炼钢厂生产技术管理要求（技术联单），依据要求作业标准实施称量配置，吊至废钢斗同其他废钢一起称重到废钢总重量要求，然后等待由转炉行车吊运入转炉进行协同处置利用。

本项目仅涉及转炉系统（即从转炉加料至出钢水），不涉及铁水预处理、钢水精炼、连铸等工序，3 座 180t 转炉均可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压块。协同处置不改变宁钢转炉生产工艺，区别在于少量废钢被本项目预处理的废铁质容器压块所替代。

企业实际运营中主要污染源及其污染因子详见表 3-7。

表 3-7 项目污染工序及污染因子汇总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因子	备注
预处理厂区				
废气	有机废气	清理残液、压块打包、暂存环节	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苯等	/
废水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COD、BOD ₅ 、NH ₃ -N、SS	/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
固废	废油	油桶	矿物油	/
	残渣/残液	清理、挤压	油漆涂料、矿物油	/
	废抹布/废手套	清理地面、设备、劳保等	纤维、油漆涂料、矿物油	/
	废过滤材料	废气干式过滤	纤维、颗粒物	/
	废活性炭	活性炭吸附脱附	活性炭、有机物	/
	废催化剂	废气催化燃烧	有机物、重金属	/

	废包装	接收的危废拆包	纤维、油漆涂料、矿物油	/
	废托盘	压块转运	油漆涂料、矿物油	/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果皮纸屑等	/
协同处置厂区				
废气	二次烟气	转炉冶炼	烟尘、非甲烷总烃、二噁英	本项目相关
废水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COD、NH ₃ -N	宁钢原项目
	浊环废水	OG 半干法除尘	SS	宁钢原项目
噪声	设备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原项目
副产物	转炉炉渣	转炉冶炼	可再利用	宁钢原项目
	OG 泥	OG 半干法除尘	可再利用	宁钢原项目
	除尘灰	布袋除尘	可再利用	宁钢原项目
	生活垃圾	生活、办公	生活垃圾	宁钢原项目

3.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评、批复及现场核实情况，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在实际建设过程中，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措施均与《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内容一致。

根据检测数据，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均能达到相关标准。具体对照情况见章节 6 验收执行标准。

本项目与《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照情况见表3-8。

表 3-8 重大变动判断

序号	判断依据	实际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项目使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否
规模			
2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否
3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且项目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	否
4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否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5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地点不变	否
生产工艺			
6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的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不新增产品品种，生产工艺、原辅材料、能源等未发生变化。	否
7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项目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等未发生变化。	否
环境保护措施			
8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挥发的有机废气车间整体集气后经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系统处理后，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DA002）	否
9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不涉及。	/
10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项目不涉及。	/
11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噪声、地下水、土壤污染防治措施不变。	否
12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不变。	否
13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内一套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宁钢主厂区，不存在事故废水。	否

4 环境保护措施

4.1 预处理厂区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无生产废水，仅涉及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一套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预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回用水管线进入宁钢主厂区全部回用于高炉冲渣用水或转炉一次烟气净化用水，不排放。

4.1.2 废气

本项目生产废气为废铁质容器预处理系统废气，根据杭州鸥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VOCs 废气处理方案》具体如下。

(1) DA001 对应的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风量及集气方式：预处理负压封闭仓库 900m²，全封闭自动化生产区域 360m²，手动切盖机一台，手动旋转清油机一台，全自动四代卧式铁质容器压缩机联合生产线 1 条，

在废油桶堆放场地上方设置 2 个吸风罩 1000*1000mm，每个吸风罩风量 25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5000m³/h；

在手动切盖处上方设置 1 个吸风罩 1500*1500mm，吸风罩风量 45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4500m³/h；

在 2 个残液坑上方设置 2 个吸风罩 800*800mm，吸风罩风量 10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2000m³/h；

在旋转清油上方设置 1 个吸风罩 1200*1200mm，吸风罩风量 25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2500m³/h；

在沥液输送上方设置 1 个吸风罩 1200*1200mm，吸风罩风量 25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2500m³/h；

在压缩机上方设置 1 个吸风罩 2500*2500mm，吸风罩风量 80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8000m³/h；

在成品堆放处上方设置 3 个吸风罩 500*500mm，吸风罩风量 1000m³/h，该区域设计风量计 3000m³/h；

综上区域，设计总风量 1 个 Q= 28000m³/h 废气总风量。

废气处理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系统。

干式过滤箱：进出口口径 $\phi 900\text{mm}$ ，外形尺寸为 $L1200*W1800*H1800\text{mm}$ ，过滤方式为 G4 过滤棉，材质为 SUS304*2.0T。

活性炭箱及装填量：活性炭吸附箱外形尺寸为 $L3000*W2000*H1800\text{mm}$ ，过滤方式为碳微孔吸附，材质为 SUS304*2.0T，6mm 柱状活性炭，装填量： 1m^3 ，安全措施有温度监测、压差传感器和防火阀。

排放方式：经处理达标的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DA002 对应的废气处理设施

废气风量及集气方式：废铁质容器原料贮存仓库 450m^2 ，废铁质容器暂存备用贮存区 720m^2 ，二次危废间 128m^2 ；

废铁质容器原料贮存仓库，设计风量计 $6000\text{m}^3/\text{h}$ ，设两个吸风口，风量合计 $12000\text{m}^3/\text{h}$ ；

废铁质容器暂存备用贮存区，设计风量计 $6000\text{m}^3/\text{h}$ ，设一个吸风口；

油脂间，设计风量计 $3000\text{m}^3/\text{h}$ ，设一个吸风口；

成品仓库(压块)，设计风量计 $4500\text{m}^3/\text{h}$ ，设两个吸风口，风量合计 $9000\text{m}^3/\text{h}$ 。

综上区域，设计总风量 1 个 $Q=30000\text{m}^3/\text{h}$ 废气总风量。

废气处理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系统。

干式过滤箱：进出口口径 $\phi 900\text{mm}$ ，外形尺寸为 $L1200*W1800*H1800\text{mm}$ ，过滤方式为 G4 过滤棉，材质为 SUS304*2.0T。

活性炭箱及装填量：活性炭吸附箱外形尺寸为 $L3000*W2000*H1800\text{mm}$ ，过滤方式为碳微孔吸附，材质为 SUS304*2.0T，6mm 柱状活性炭，装填量： 1m^3 ，安全措施有温度监测、压差传感器和防火阀。

排放方式：经处理达标的废气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4.1.3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油桶打包机、斜链油桶输送机、手动切盖机、叉车、电磁吊和风机。本项目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1) 平面布置：生产工序均布置在厂房内部，厂房在生产时尽量关闭，利用墙体阻隔降低设备噪声的传播；

(2) 生产设备选型与安装：采用噪声设计标准高的生产设备，按照要求安装，在设备基础上采用减振垫，风机采用减振基础，从源头降低设备噪声的产生；

(3) 对于风机类设备的进出口管道, 以及因工艺需要排气放空的管线, 采取适当消音措施, 减少气流脉动噪声;

(4) 加强员工操作培训, 加强设备的维护, 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杜绝因操作不当、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在采取有效噪声防治措施后, 可确保企业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4.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有废油、残渣/残液、废抹布/废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包装、废托盘和生活垃圾。其中, 废油、残渣/残液、废抹布/废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包装、废托盘委托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废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见表 4-1。

表 4-1 固废及其处置方式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类别代码	环评预测产生量 (t/a)	2026 年 1 月~5 月产生量 (t)	折合为全年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1	清理、挤压	废油	危险废物	HW08 (900-249-08)	74.4	9.882	23.72	委托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理
2	清理、挤压	残渣/残液	危险废物	HW12 (900-256-12)	162	57.82	138.768	
3	清理地面、设备等	废抹布/废手套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5	0.189	0.454	
4	废气净化设备	废过滤材料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08	0	0.08	
5	废气净化设备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900-039-49)	2.0	0	2	
6	废气催化燃烧	废催化剂	危险废物	HW50 (772-007-50)	0.04	0	0	
7	拆包	废包装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1.0	0.35	0.84	
8	压块转运	废托盘	危险废物	HW49 (900-041-49)	0.2	0.03	0.072	

9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SW62 (900-002-S6 1/900-099-S6 4)	0.75	0.29	0.696	定期委托环卫部门进行清运处理
---	------	------	---	---	------	------	-------	----------------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修改单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修正）和《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贮存场所。

4.2 协同处置厂区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2.1 废水

宁钢转炉协同处置不新增劳动定员，协同处置不增加职工生活污水。生产设备均依托原有设备，转炉系统无生产性废水。OG 除尘产生的废水过滤后重新循环使用（OG 法产生的废水为炼钢厂现有项目产生，和本项目无关），不外排。炼钢厂现有员工 480 人，厂区提供食宿，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4.2.2 废气

本项目预处理后的废铁质容器压块采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送至宁钢炼钢厂废钢间的专用区域，替代部分废钢原料进行综合利用。本项目为协同处置，不改变炼钢厂的废气处理设施，也不改变排气筒位置及数量，协同处置新增污染物主要体现在二次烟气中。二次烟气依托宁钢炼钢厂现有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净化系统净化后通过 1 根 43m 高的烟囱排放。

4.2.3 噪声

协同处置厂区不因本项目新增噪声源，现状转炉炼钢噪声主要来自炼钢区域空压机、各类风机、各类泵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空压机设置在站房内，空压机、干燥装置放散管设有消声器；引风机、助燃风机、二次风机设隔声罩、消声器；对噪声和振动大的设备增设隔振垫、隔声罩等装置，对独立机房进行隔声等处理。经上述隔声、减振、消声处理及距离衰减后，根据宁钢近年厂界噪声监测可知，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text{A})$ ，夜间 $\leq 55\text{dB}(\text{A})$ 。

4.2.4 固（液）体废物

宁钢转炉协同处置系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转炉炉渣、各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和职工生活垃圾等，均为宁钢现有项目产生，本项目不会改变副产物的属性，因此仅对关于转炉生产过程产生的固废进行统计分析。

由于废桶压块占转炉入炉料的比例很低，协同处置前后转炉炉渣的属性不会发生变化，项目建设后转炉炉渣仍按一般工业固废进行综合利用。尚科环保废铁质容器协同处置项目充分借鉴宝钢集团有限公司已建废铁质容器（主要为油漆涂料桶）资源化利用工艺，利用宁钢炼钢厂转炉进行废铁质容器的资源化利用。本项目接收的废铁质容器种类和宝钢一致，协同处置工艺一致，根据类比，宁钢转炉的钢渣（炉渣）、除尘灰可按一般工业固废进行综合利用。

协同处置厂区不新增劳动定员，炼钢厂现有员工 48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照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为 $240\text{kg}/\text{d}$ （ $79.2\text{t}/\text{a}$ ），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4.3 其他环保设施

4.3.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平面布局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要求，建（构）筑物防火等级、作业场所防火、防毒、防腐措施符合规范要求；本项目通过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制定安全生产规范，通过加强员工的安全、环保知识和风险事故安全教育，加强环境风险事故应急培训和演练，提高职工的风险意识，了解其作业场所和工作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以及企业所采取的防范措施和环境突发事故应急措施。本项目通过落实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其发生概率可进一步降低，其影响可以进一步减轻，环境风险是可以承受的。

建设单位已根据《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等要求，结合本项目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危险废物贮存等环境风险源，编制完成《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系统识别了危险废物泄漏、消防废水外流、废气治理设施故障非正常排放等潜在环境风险，明确了应急组织机构、应急处置流程、人员职责、风险防控措施、应急物资储备、疏散及上报程序；配套配备应急沙土、吸油毡、防渗托盘、应急收集桶、防护用具等应急物资，设置应急导流、

初期雨水收集等防控设施。本应急预案已完成内部评审、公示，并在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网上备案，备案编号：

330206-2025-069-L。企业已建立年度应急演练计划，承诺定期开展泄漏处置、残液倒出事故等实战演练，完善应急台账，环境风险防控体系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到位。

企业已制定《土壤和地下水年度跟踪监测方案》，明确监测频次（地下水每半年 1 次、土壤每 3 年 1 次）、监测因子、送检第三方检测机构，将长期开展跟踪监测并留存监测报告，一旦发现指标异常立即启动溯源排查、风险管控与修复措施。跟踪监测制度、点位布设均严格落实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具备长期监控土壤、地下水环境质量的条件。企业已完成近期土壤、地下水跟踪监测工作，最新地下水（2025 年 9 月 16 日和 2026 年 5 月 13 日，满足半年一次检测频次）、土壤（2026 年 5 月 13 日，满足 3 年一次检测频次）检测报告见附件 14，检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后续企业将严格按照方案计划持续开展土壤、地下水跟踪监测。

4.3.2 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预处理厂区不涉及在线监测装置，协同处置依托宁钢 3 座 180t 转炉开展，转炉二次烟气排气筒已配套建设固定污染源烟气连续监测系统（CEMS），对颗粒物实施连续在线监测，在线监测装置运行良好且颗粒物达标排放；本项目不新增烟气在线监测设施，协同处置过程产生的冶炼烟气随转炉二次烟气一并纳入宁钢现有在线监控体系监管。在线监测数据见图 4-1。

企业名称： 输入企业名称									
实时监控 / 监测数据 监测数据									
展开 重置 搜索									
实时监控 烟气温度 烟气压力 烟气流量 颗粒物									
时间范围 所有数据 2026-08-15 00 2026-08-16 00 导出 Excel导出 PDF导出 刷新 曲线									
序号	监测时间	工况	颗粒物 mg/m3	颗粒物浓度 (1) mg/m3	烟气温度 °C	烟气压力 kPa	烟气流量 m³/h	颗粒物 mg/m3	颗粒物浓度 (1) mg/m3
1	2026-08-16 00	正常运行	1.891	1.891	3.687	66.430	-0.021	14.586	90543.60
2	2026-08-15 23	正常运行	1.655	1.655	3.565	62.643	-0.020	14.671	94830.00
3	2026-08-15 22	正常运行	1.707	1.707	3.747	60.470	-0.021	14.732	95862.00
4	2026-08-15 21	正常运行	1.665	1.665	3.687	59.154	-0.022	15.028	98062.00
5	2026-08-15 20	正常运行	1.921	1.921	3.761	65.327	-0.020	14.795	947080.80
6	2026-08-15 19	正常运行	1.900	1.900	3.712	63.898	-0.021	14.544	935442.00
7	2026-08-15 18	正常运行	1.927	1.927	3.595	63.589	-0.023	14.525	937263.60
8	2026-08-15 17	正常运行	2.021	2.021	3.662	64.586	-0.024	14.636	939942.00
9	2026-08-15 16	正常运行	2.140	2.140	3.781	65.716	-0.025	14.600	933429.60
10	2026-08-15 15	正常运行	2.070	2.070	3.571	61.673	-0.024	14.596	946288.80
11	2026-08-15 14	正常运行	1.992	1.992	3.411	64.462	-0.025	14.483	932830.00
12	2026-08-15 13	正常运行	2.248	2.248	3.445	61.689	-0.027	14.865	964947.60
13	2026-08-15 12	正常运行	2.305	2.305	3.455	63.303	-0.028	14.585	942996.40
14	2026-08-15 11	正常运行	2.408	2.408	3.475	65.592	-0.029	14.872	953649.60
15	2026-08-15 10	正常运行	2.325	2.325	3.556	65.801	-0.026	14.673	939626.80
16	2026-08-15 09	正常运行	2.161	2.161	3.517	65.754	-0.025	14.749	945272.20
17	2026-08-15 08	正常运行	2.016	2.016	3.585	61.817	-0.024	14.791	95847.20
18	2026-08-15 07	正常运行	1.876	1.876	3.438	59.720	-0.022	14.525	948682.80
19	2026-08-15 06	正常运行	1.961	1.961	3.468	61.190	-0.020	14.065	91453.20
20	2026-08-15 05	正常运行	2.240	2.240	3.545	62.911	-0.025	15.032	973722.80
21	2026-08-15 04	正常运行	2.369	2.369	3.752	69.613	-0.025	14.485	915674.40
22	2026-08-15 03	正常运行	2.174	2.174	3.816	62.252	-0.024	14.768	953812.80
23	2026-08-15 02	正常运行	1.971	1.971	3.567	59.114	-0.025	14.895	973152.00
24	2026-08-15 01	正常运行	1.889	1.889	3.588	60.033	-0.025	14.842	966823.20
25	2026-08-15 00	正常运行	1.822	1.822	3.599	62.817	-0.022	14.567	940885.20

图 4-1 协同处置厂区在线监测数据

4.4 环保设施投资

(1) 环保投资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实际总投资 367.8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9.67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18.94%，详见表 4-2。

表 4-2 环保设施投资

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万元)
废气污染控制	车间集气+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系统+排气筒	38
水污染控制	依托租赁企业现有	0
噪声污染控制	依托租赁企业现有	11.59
固体废物处置	依托租赁企业现有	8.37
环境风险控制	依托租赁企业现有	11.71
合计		69.67

(2) “三同时”落实情况

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规定，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5 环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评主要结论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项目的实施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的要求；排放污染物符合国家、省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国家和省产业政策等要求；项目建设符合宁波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要求；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82号）“四性五不批”的要求。

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需严格落实处理设施的正常运行和管理，确保废气、废水、噪声达标排放。企业必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并认真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加强环保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生产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同时杜绝事故性排放，强化安全生产。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浙江省建设项目环保审批原则，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实施从环保角度讲是可行的。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以甬环建〔2025〕14 号）对《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批复内容如下：

一、根据《环评报告书》、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出具的初审意见等相关材料，以及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等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

二、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科）租用宁波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钢）五丰塘园区厂房作为预处理厂区，利用一条卧式铁质容器压缩机联合生产线对废铁质容器进行压块，达到宁钢入炉要求后作为废钢的替代投加到宁钢的 3 座 180t 转炉系统作为炼钢原料，最终实现废铁质容器的资源化利用。

项目利用对象主要为沾染废油漆、废涂料及废矿物油的包装铁桶，危废代码 HW08（900-249-08）、HW49（900-041-49）。尚科拟通过对作业场地重新分区和面积调整，延长工作时间的方式，新增处理废铁质包装容器 1500t/a，最终规

模达到 6000t/a，危废代码、生产设备、环保设备和协同处置方式等保持不变。拟建项目总投资 405 万，环保投资 50 万元。该项目已纳入我市危险废物综合利用设施建设方案。

项目原料严格按照申报的代码收取，不得接收化工厂产生的废铁质容器，不得擅自改变、增加入场原料种类；不得接收沾染含有剧毒（如氰化物）、放射性、爆炸物及反应性、感染性、废酸、废碱、含氟、卤素及其他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的废物等物质的废桶。

当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出现变动时，应严格执行《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有关规定。

三、项目建设须提升设备自动化控制水平，确保项目生产工艺、技术、过程控制、污染物收集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等达到同类工程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预处理厂区废气，通过在仓库内部、原料仓库、残液清理区、压块生产车间和成品仓库设置吸风口和引风装置，对车间进行整体抽风，经已有 2 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组合工艺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协同处置厂区宁钢转炉产生的二次烟气通过 1 套脉冲布袋除尘净化系统处理后通过 35m 高排气筒排放，执行《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关于推进实施钢铁企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 号）要求。

（二）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所在园区地埋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相关设备，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限值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次生危废贮存间，

并设立标识标牌。项目产生的次生危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照《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省固体废物治理系统联网。

（五）加强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生产车间地面以及废液收集沟、废液收集池、事故池等配套设施设为重点防渗区。严格落实分区防控要求。按照《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要求建立土壤和地下水监测制度。

四、根据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出具的项目污染物区域削减平衡方案，尚科预处理厂区新增 VOCs1.755t/a 从宁波交通缸套电机有限公司关停项目削减量中调剂，宁钢协同处置厂区新增 VOCs4.7t/a 从宁钢焦化厂净化区域 VOCs 废气治理项目内部平衡调剂。

五、对照《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通知》（甬环发〔2021〕8号）、《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设施安全管理联动机制的通知》（甬应急〔2023〕22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健全安全管控台账资料。宁钢协同处置厂区利用现有设备与场地，应完善事故风险防范体系并纳入宁钢风险管控。尚科预处理厂区涉及的甲苯、二甲苯、丁醇、醋酸丁酯、矿物油类等潜在危险物质，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有效防范环境风险。

六、完善自行监测制度。按照相关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完善自行监测计划，建立污染源监测台账制度，定期向公众公布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书》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按照规定重新申请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和排污许可证，体现协同处置的相关内容，做好台账记录。请配合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做好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水验收标准

(1) 预处理厂区

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厂区内一套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其中，氨氮、总磷、总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中表 1 标准后，通过回用水管线进入宁钢主厂区全部回用于高炉冲渣水或转炉一次烟气净化用水，不排放。

表 6-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单位：pH 无量纲，其他均为 mg/L

指标	pH	SS	COD _{Cr}	BOD ₅	石油类	总磷	NH ₃ -N	总氮
三级标准	6~9	400	500	300	20	8*	45*	70*

注：*总磷、氨氮、总氮参照执行 GB/T31962-2015 标准值。

表 6-2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排放方式	pH	SS	COD _{Cr}	氨氮	挥发酚	氰化物
间接	6-9	70	150	25	0.5	0.2

(2) 协同处置厂区

本项目预处理后的筛上物破碎料进入宁钢炼钢厂 3 座 180t 转炉进行协同处置，协同处置厂区不因本项目新增员工，转炉冶炼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一次烟气净化采用 OG 法产生的废水（OG 法产生的废水为炼钢厂现有项目产生，和本项目无关），经粗颗粒分离机、斜板沉淀池沉淀、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执行内控的“宁波钢铁有限公司能源质量标准（SDAA-W500-002）”。

6.2 废气验收标准

(1) 预处理厂区

本项目废铁质容器预处理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以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为主，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具体见表 6-3a；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限值，具体见表 6-4b。

表 6-3a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kg/h)	二级严格50%后 (kg/h)	
非甲烷总烃	120	15	10	5	4.0
二甲苯	70	15	1.0	0.5	1.2
甲苯	40	15	3.1	1.55	2.4

注：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7.1 规定：排气筒高度除须遵守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外，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 5m 以上，不能达到该要求的排气筒，应按其高度对应的表列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 执行。尚科环保预处理厂区南侧的建筑为 4F，高度约 12m，排气筒未高出 5m 以上，因此，排放速率需严格 50% 执行。

表 6-3b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厂界标准值 mg/m ³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kg/h	
臭气浓度	15	2000	20（无量纲）

预处理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具体见表 6-3c。

表 6-3c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mg/m³

污染项目	特别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6	监控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协同处置厂区

宁钢协同处置厂区转炉烟气执行宁钢炼钢厂现行标准，即《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根据钢铁行业的大气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转炉二次烟气需要实现《关于推进实施钢铁企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 号）中的超低排放限值要求。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苯、二噁英、重金属主要体现在二次烟气中，《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未对其提出限值要求。本项目二噁英参照执行其电炉工序 0.5ng-TEQ/m³，非甲烷总烃、二甲苯、甲苯、重金属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表 6-4 炼钢行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mg/m³（二噁英除外）

污染物项目	生产工序或设施	GB28664-2012 执行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环大气[2019]35 号要求限值	本项目执行标准
颗粒物	转炉（一次烟气）	50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	50
	转炉（二次烟气）	15		10	10
	其他（三次烟气）	15		-	15

污染物项目	生产工序或设施	GB28664-2012 执行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 控位置	环大气[2019]35 号要求限值	本项目执行 标准
二噁英	转炉（二次烟气）	0.5ng-TEQ/m ³		-	0.5ng-TEQ/m ³

表 6-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 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mg/m ³ ）
		排气筒高度	二级	
非甲烷总烃	120	35	57.7	4.0
甲苯	40	35	19.2	2.4
二甲苯	70	35	6.3	1.2
铅及其化合物	0.70	35	0.037	0.0060
汞及其化合物	0.012	35	0.0114	0.0012
镍及其化合物	4.3	35	1.19	0.040
镉及其化合物	0.85	35	0.395	0.040

6.3 噪声验收标准

预处理厂区和协同处置厂区厂界噪声均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见表 6-6。

表 6-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6.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其中采用库房、包装工具（罐、桶、包装袋等）贮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过程的污染控制，不适用《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其贮存过程应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 1276—2022）、《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 15562.2-1995）修改单。

6.5 总量控制

根据《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文（甬环建〔2025〕14 号），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实施后，本项目总量控制建议值见表 6-7。

表 6-7 总量控制建议值 单位: t/a

总量控制指标		技改项目实施后全厂总量
预处理厂区		
废水	废水量	0
	COD _{Cr}	0
	NH ₃ -N	0
废气	颗粒物	0.924
	VOC _s	2.361
协同处置厂区		
废气	VOC _s	8.66
*注: 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处理后回用于宁钢主厂区, 不外排。		

7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 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

表 7-1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废水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频次	监测时间
生活污水	处理设施出口	pH、CODcr、BOD ₅ 、氨氮、总氮、总磷、SS、石油类	2 天，每天 4 次	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11 日

7.2 废气

废气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2。

表 7-2 废气监测内容及监测频次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频次	监测时间
预处理厂区				
有组织	DA001 出口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2 天，每天 3 次	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11 日、2026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
	DA002 出口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2 天，每天 3 次	
无组织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颗粒物、氟化物、二噁英、锡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	2 天，每天 3 次	
		臭气浓度	2 天，每天 4 次	
协同处置厂区				
有组织	DA028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氟化物、二噁英、锡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汞及其化合物	2 天，每天 3 次	2026 年 6 月 17 日~6 月 19 日
无组织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氟化物、二噁英、锡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砷及其化合物、锰及其化合物	2 天，每天 3 次	
		臭气浓度	2 天，每天 4 次	

7.3 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对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周期、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噪声	厂界四周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2 天，每天昼间 各 1 次	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9 日

7.4 固体废物

调查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来源、性质、统计分析产生量，检查处理处置方式。

7.5 监测点位示意图

具体见检测报告。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根据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资料，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实验室分析及现场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工作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和相应方法的有关规定。

8.1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主要仪器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甲苯、二甲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气相色谱-质谱仪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ORP/电导率/溶解氧测量仪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滴定管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ME204E/0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溶解氧仪 Pro20i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8.2 人员资质

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表 8-2 采样/检测人员信息一览表

姓名	上岗证编号	项目分工
章逸飞	ZJADT-CY-106	现场采样
叶根明	ZJADT-CY-088	现场采样
乐玉辉	ZJADT-CY-159	现场采样
厉国振	ZJADT-CY-153	现场采样
沈洁	ZJADT-FX-014	实验分析
顾嘉宇	ZJADT-FX-008	实验分析
王乾广	ZJADT-FX-049	实验分析
岳妍婷	ZJADT-FX-030	实验分析
常薛峥	ZJADT-FX-035	实验分析
刘言言	ZJADT-FX-012	实验分析
孙仁多	ZJADT-FX-023	实验分析
赵佳康	ZJADT-FX-038	实验分析

8.3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 (1) 及时了解工况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上岗证书；
- (4) 采样频次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执行；
- (5) 实验室落实质量控制措施，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 (6) 废水的采样、保存和分析按照《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
- (7) 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 0.5 分贝，测量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 8-3 声级计校准情况一览表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标准值	校准值 dB (A)		绝对误差 dB (A)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测量前	测量后	
声校准器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1A	声校准器 AWA6221A/94.0dB (A)	93.8	93.8	-0.2	-0.2	合格
			93.8	93.8	-0.2	-0.2	

表 8-4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测定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1	FS260601005-1-1-1	化学需氧量	mg/L	9	10	5.26	10.0	合格
2	FS260601005-1-2-1	化学需氧量	mg/L	11	10	4.76	10.0	合格
3	FS260601005-1-1-1	氨氮	mg/L	0.274	0.271	0.55	10	合格
4	FS260601005-1-2-1	氨氮	mg/L	0.256	0.259	0.58	10	合格
5	FS260601005-1-1-1	总磷	mg/L	0.15	0.15	0.00	10	合格
6	FS260601005-1-2-1	总磷	mg/L	0.10	0.11	4.76	10	合格
7	FS260601005-1-1-1	总氮	mg/L	1.37	1.43	2.14	5	合格
8	FS260601005-1-1-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0	2.8	4.18	20	合格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废水实验室平行样测定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9	FS260601005-1-2-1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1	2.7	6.76	20	合格

表 8-5 废水水质控样测定结果统计

序号	分析项	单位	质控编号	质控指标低限	质控指标高限	测得值	结果判定
1	化学需氧量	mg/L	质控(GSB 07-3164-2014-2001172)	13.9	16.5	14.9	合格
2	化学需氧量	mg/L	质控(GSB 07-3164-2014-2001172)	13.9	16.5	14.9	合格
3	氨氮	mg/L	(BY400012-B24110559)质控	13.3	15.3	14.2	合格
4	氨氮	mg/L	(BY400012-B24110559)质控	13.3	15.3	14.4	合格
5	总磷	mg/L	BY400014-B25090660	4.66	5.30	4.96	合格
6	总磷	mg/L	BY400014-B25030641	4.66	5.30	4.93	合格
7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质控(BY400124-B25090181)	107	129	112	合格
8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质控(BY400124-B25090181)	107	129	119	合格

表 8-6 标准样品测定结果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原样品含量 (μg)	加标后的含量 (μg)	加标量 (μg)	回收率 (%)	回收率范围 (%)	结果判定
1	FS260601005-1-1-1	总氮	mg/L	0.00	49.32	50	98.6	90-110	合格

表 8-7 无组织废气实验室平行样结果统计

序号	样品编号	分析项	单位	无组织废气实验室平行样测定
----	------	-----	----	---------------

				原样测得值	平行样测得值	相对偏差 (%)	允许相对偏差 (%)	结果判定
1	WF260601005-1-1-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910	0.933	1.25	20%	合格
2	WF260601005-1-1-9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962	0.938	1.26	20%	合格
3	WF260601005-2-1-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438	1.458	0.69	20%	合格
4	WF260601005-3-1-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60	1.284	0.94	20%	合格
5	WF260601005-4-1-6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793	1.772	0.59	20%	合格
6	WF260601005-5-1-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16	2.041	0.62	20%	合格
9	WF260601005-1-2-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000	0.973	1.37	20%	合格
10	WF260601005-1-2-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978	1.007	1.46	20%	合格
11	WF260601005-2-2-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537	1.561	0.77	20%	合格
12	WF260601005-3-2-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62	1.286	0.94	20%	合格
13	WF260601005-4-2-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789	1.815	0.72	20%	合格
14	WF260601005-4-2-5	非甲烷总烃	mg/m ³	2.094	2.069	0.60	20%	合格

表 8-8 无组织废气质控样测定结果统计

序号	分析项	单位	质控编号	质控指标低限	质控指标高限	测得值	结果判定
1	总烃	mg/m ³	310108-2103-210610011	9	11	10.3348	合格
2	甲烷	mg/m ³	310108-2103-210610011	9	11	10.1962	合格
3	总烃	mg/m ³	310108-2103-210610011	9	11	10.6312	合格
4	甲烷	mg/m ³	310108-2103-210610011	9	11	10.3113	合格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监测要求，监测期间即 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9 日和 2026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工况调查见表 9-1。

表 9-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2026 年 6 月 8 日		2026 年 6 月 9 日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实际生产量	15.6	15.1	15.2	14.6
设计生产能力	20	20	20	20
生产负荷	78%	75.5%	76%	73%
监测日期	2026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4 日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实际生产量	18.2	17.6	17.8	16.5
设计生产能力	20	20	20	20
生产负荷	91%	88%	89%	82.5%

企业设备运行正常，现场车间整洁，企业现场照片及废气处理设施和危废仓库现场照片图 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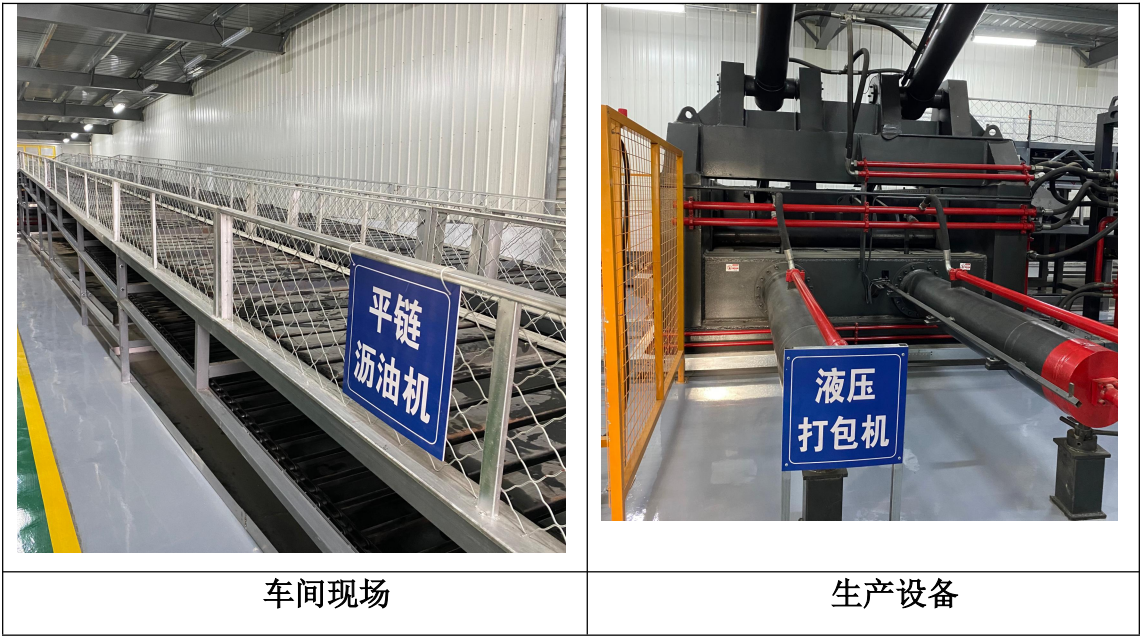




图 9-1 企业车间现场、废气处理设施和危废仓库现场照片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9.2.1 监测结果及评价

(1) 废水

①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2。

表 9-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 点位	监测日期、频次	监测因子（单位：mg/L、pH 无量纲、水温℃）							
		pH 值	COD	BOD ₅	NH ₃ -N	总氮	总磷	SS	石油类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6.6.8	第一次	7.3	9	2.8	0.273	1.40	0.15	7	0.06
		第二次	7.4	9	3.0	0.292	1.36	0.16	6	ND
		第三次	7.3	10	2.6	0.304	1.47	0.14	6	0.23
		第四次	7.6	12	2.7	0.289	1.29	0.13	6	0.14
		日均值	/	10	2.8	0.289	1.38	0.15	6	0.14
	2026.6.9	第一次	7.4	10	3.1	0.258	1.06	0.11	7	ND
		第二次	7.4	12	2.9	0.274	1.11	0.12	11	ND
		第三次	7.4	12	3.1	0.244	1.17	0.11	13	ND
		第四次	7.4	11	2.6	0.239	1.02	0.09	9	ND
		日均值	/	11	2.9	0.254	1.09	0.11	10	ND
最大日均值			/	11	2.9	0.289	1.38	0.15	10	0.14

②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表 9-2 监测结果，生活污水排放口中的 pH 值、BOD₅、COD_{Cr}、氨氮、SS、总氮、总磷排放浓度最大日均浓度满足纳管要求。

(2) 废气

A.预处理厂区

①有组织废气

a) 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3、表 9-4。

表 9-3a 废气处理设施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24	23	23
排气含湿量	%	2.3	2.2	2.4
测点排气速度	m/s	6.90	6.89	6.97
热态排气量	m³/h	15809	15771	15958
标干排气量	m³/h	14128	14170	14328

表 9-3b 废气处理设施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 ² ）：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25	24	23
排气含湿量	%	2.3	2.4	2.3
测点排气速度	m/s	6.91	6.98	6.97
热态排气量	m³/h	15821	15996	15969
标干排气量	m³/h	14117	14294	14327

表 9-3c 废气处理设施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				
点位名称：DA001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1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3	32	33
排气含湿量	%	2.3	2.5	2.5
测点排气速度	m/s	7.92	8.14	7.86
热态排气量	m³/h	18136	18638	18001
标干排气量	m³/h	15619	16055	15414

表 9-3d 废气处理设施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1#		
测点排气温度	℃	35	35	35
排气含湿量	%	2.3	2.3	2.3
测点排气速度	m/s	11.6	11.3	11.5
热态排气量	m³/h	26586	25820	26308
标干排气量	m³/h	22743	22152	22570

表 9-3e 废气处理设施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点位名称：DA001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1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2	33	33
排气含湿量	%	2.4	2.2	2.2
测点排气速度	m/s	8.20	8.36	7.92
热态排气量	m³/h	18775	19139	18137
标干排气量	m³/h	16238	16518	15628

表 9-3f 废气处理设施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4	36	36
排气含湿量	%	2.3	2.1	2.2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1#		
测点排气速度	m/s	11.6	11.4	11.8
热态排气量	m³/h	26510	26126	26997
标干排气量	m³/h	22808	22237	23017

表 9-4a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³	
均值	mg/m³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均值	kg/h	
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均值	mg/m³	
甲苯排放速率	kg/h	
均值	kg/h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均值	mg/m³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均值	kg/h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³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		限值
均值	mg/m³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
均值	kg/h	-		
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		40
均值	mg/m³	0.0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均值	kg/h	-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		70
均值	mg/m³	0.0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
均值	mg/m³	0.00		

表 9-4c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值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³								20
均值	mg/m³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kg/h								
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
均值	mg/m³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kg/h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
均值	mg/m³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mg/m³								
臭气浓度	无量纲								00

表 9-4d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3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2 出口◎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97	112	112	2000

表 9-4e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标准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³					120
均值	mg/m³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kg/h					
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40
均值	mg/m³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kg/h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70
均值	mg/m³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mg/m³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标准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限值
000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标准
臭气浓度	无量纲	

限值
000

b) 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表 9-4 监测结果，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C
(GB14554-93)。

②无组织废气

a) 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5 和表 9-8。

表 9-5 气象条件

采样日期	点位	频次	气温℃	大气压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2026.6.8	厂界上风向 O1#	第一次	24.8	101.17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8	101.15	59	2.4	东北风
		第三次	24.8	101.16	51	2.6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1O2#	第一次	25.6	101.18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5.7	101.20	59	2.4	东北风
		第三次	25.3	101.17	51	2.6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2O3#	第一次	26.3	101.29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5.9	101.26	59	2.4	东北风
		第三次	26.0	101.25	51	2.6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3O4#	第一次	26.6	101.37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第三次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026.6.9	厂界上风向 O1#	第一次	19.8	101.07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3.0	101.03	54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7	101.01	53	2.7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1O2#	第一次	21.5	101.29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2.9	101.25	54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4.5	101.22	53	2.7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2O3#	第一次	22.0	101.34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3.5	101.30	54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5.0	101.28	53	2.7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3O4#	第一次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1.7	101.39	54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表 9-6a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氟化物 ($\mu\text{g}/\text{m}^3$)	锡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镍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厂界上风向 O1#	第一次	190	1.5	ND	ND
	第二次	192	1.3	ND	ND
	第三次	183	1.3	ND	ND
厂界下风向 1O2#	第一次	229	1.1	ND	ND
	第二次	213	1.4	ND	ND
	第三次	231	1.2	ND	ND
厂界下风向 2O3#	第一次	225	0.9	ND	ND
	第二次	222	1.1	ND	ND
	第三次	213	1.2	ND	ND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氟化物 ($\mu\text{g}/\text{m}^3$)	锡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镍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厂界下风向 3○ 4#	第一次	222	1.2	ND	ND
	第二次	217	1.0	ND	ND
	第三次	210	1.3	ND	ND
检出限		168	0.5	0.01	0.003

表 9-6b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铅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铬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镉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砷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锰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厂界上风向○ 1#	第一次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1○ 2#	第一次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004	0.005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3#	第一次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0.005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4#	第一次	0.005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0.015	0.005	ND	ND	ND
检出限		0.003	0.004	0.004	0.005	0.001

表 9-6c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氟化物 ($\mu\text{g}/\text{m}^3$)	锡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镍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厂界上风向○ 1#	第一次	189	1.4	ND	ND
	第二次	191	1.5	ND	ND
	第三次	187	1.4	ND	ND
厂界下风向 1○ 2#	第一次	208	1.2	ND	ND
	第二次	213	1.3	ND	ND
	第三次	209	1.2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3#	第一次	213	1.0	ND	ND
	第二次	220	1.2	ND	ND
	第三次	209	1.2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4#	第一次	233	1.1	ND	ND
	第二次	209	1.1	ND	ND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氟化物 ($\mu\text{g}/\text{m}^3$)	锡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镍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第三次	222	1.2	ND	ND
检出限		168	0.5	0.01	0.003

表 9-6d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铅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铬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镉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砷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锰及其化合物 ($\mu\text{g}/\text{m}^3$)
厂界上风向○ 1#	第一次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1○ 2#	第一次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2○ 3#	第一次	ND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0.007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厂界下风向 3○ 4#	第一次	0.009	ND	ND	ND	ND
	第二次	ND	ND	ND	ND	ND
	第三次	ND	ND	ND	ND	ND
检出限		0.003	0.004	0.004	0.005	0.001

表 9-6e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二噁英）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采样时间	检测结果 (pgTEQ/m^3)
厂界上风向	260604202K010101	2026.06.15 10:55~ 2026.06.16 06:55	0.012
厂界下风向 1	260604202K020101	2026.06.15 10:44~ 2026.06.16 06:44	0.027
厂界下风向 2	260604202K030101	2026.06.15 11:10~ 2026.06.16 07:10	0.021
厂界下风向 3	260604202K040101	2026.06.15 12:02~ 2026.06.16 08:02	0.024
厂界上风向	260604202K010201	2026.06.16 09:44~ 2026.06.17 05:44	0.015
厂界下风向 1	260604202K020201	2026.06.16 09:35~ 2026.06.17 05:35	0.082
厂界下风向 2	260604202K030201	2026.06.16 09:58~ 2026.06.17 05:58	0.095
厂界下风向 3	260604202K040201	2026.06.16 10:02~ 2026.06.17 06:02	0.10

表 9-7a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1#	第一次	25.0	101.13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7	101.13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4.3	101.11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0	101.21	54	2.9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1#○ 2#	第一次	24.9	101.18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7	101.16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4.6	101.14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1	101.21	54	2.9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2#○ 3#	第一次	26.1	101.13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6.9	101.12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5.7	101.13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0	101.20	54	2.9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3#○ 4#	第一次	24.9	101.11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7	101.10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4.9	101.09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0	101.14	59	2.9	东北风

表 9-7b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区内○5#	第一次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第三次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表 9-7c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1#	第一次	21.2	101.17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3.2	101.13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4.0	101.11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4.7	101.00	50	2.4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1#○2#	第一次	20.9	101.20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2.5	101.17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7	1001.13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4.1	101.10	55	2.4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2#○3#	第一次	22.3	101.21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3.4	101.18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4.7	101.11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5.4	101.08	50	2.4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3#○4#	第一次	20.9	101.14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2.5	101.10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6	101.08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4.5	101.06	50	2.4	东北风

表 9-7d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区内○5#	第一次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表 9-8a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mg/m³）	甲苯（μg/m³）	二甲苯（μg/m³）
厂界上风向○1#	第一次	<10	0.91	ND	ND
	第二次	<10	1.01	ND	ND
	第三次	<10	0.93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1#○2#	第一次	<10	1.49	ND	49.1
	第二次	<10	1.58	ND	ND
	第三次	<10	1.49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2#○3#	第一次	<10	1.31	3.3	6.3
	第二次	<10	1.36	4.2	6.8
	第三次	<10	1.25	3.1	10.7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3#○4#	第一次	<10	1.68	7.6	22.1
	第二次	<10	1.76	4.2	17.3
	第三次	<10	1.70	4.6	11.0
	第四次	<10	-	-	-
检出限		-	0.07	0.4	0.6
限值		20	4.0	2400	1200

表 9-8b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非甲烷总烃均值（mg/m³）
厂区内○5#	第一次	1.98	1.96
		1.91	
		1.94	
		2.02	
	第二次	1.86	1.88
		1.83	
		1.93	
		1.88	
	第三次	1.98	1.97
		2.03	
		1.94	
		1.92	
检出限		0.07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非甲烷总烃均值（mg/m³）
限值		6.0	

表 9-8c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mg/m³）	甲苯（μg/m³）	二甲苯（μg/m³）
厂界上风向○1#	第一次	<10	1.00	ND	ND
	第二次	<10	0.92	ND	ND
	第三次	<10	0.98	ND	ND
	第四次	<10	-	-	
厂界下风向 1#○2#	第一次	<10	1.59	14.8	67.4
	第二次	<10	1.51	16.9	19.8
	第三次	<10	1.55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2#○3#	第一次	<10	1.28	15.9	17.3
	第二次	<10	1.35	16.4	32.1
	第三次	<10	1.28	9.8	12.8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3#○4#	第一次	<10	1.78	11.2	11.7
	第二次	<10	1.86	11.1	12.5
	第三次	<10	1.76	7.2	13.2
	第四次	<10	-	-	-
检出限		-	0.07	0.4	0.6
限值		20	4.0	2400	1200

表 9-8d 厂区内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非甲烷总烃均值（mg/m³）
厂区内○5#	第一次	1.96	2.00
		2.06	
		1.98	
		2.01	
	第二次	2.08	2.12
		2.16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非甲烷总烃均值（mg/m³）
		2.14	
		2.11	
	第三次	2.08	2.04
		2.04	
		2.00	
		2.06	
		检出限	
	限值		6.0

b) 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表 9-6 和表 9-8 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氟化物、铅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由于铬、砷、锰、二噁英无排放标准，本次仅列示检测结果，不做达标判定。

B.协同处置厂区

①有组织废气

a.检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9、表 9-10。

表 9-9a 有组织废气工况信息及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点位名称：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43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袋式除尘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22.9022				
参数	单位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58	56	56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点位名称：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43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袋式除尘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22.9022				
参数	单位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排气含湿量	%	3.4	3.4	3.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2	15.9	15.7
热态排气量	m³/h	1255059	1313347	1292805
标干排气量	m³/h	994313	1046270	1030357

表 9-9b 有组织废气工况信息及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点位名称：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43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袋式除尘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22.9022				
参数	单位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52	53	55
排气含湿量	%	3.4	3.4	3.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6.0	16.1	15.9
热态排气量	m³/h	1318583	1329068	1313262
标干排气量	m³/h	1058067	1070819	1051677

表 9-10a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限值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120
均值	mg/m ³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均值	kg/h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4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2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限值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2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4.56	4.07	4.28	3.83	4.96	5.31	4.59	4.22	5.20	4.67	4.11	4.89
均值	mg/m ³	-	4.18				4.77				4.7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4.82	4.31	4.53	4.05	5.31	5.69	4.92	4.52	5.47	4.91	4.32	5.14
均值	kg/h	-	4.43				5.11				4.96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004	<0.004	0.97		<0.004	<0.004	<0.004		0.21	<0.004	<0.004	4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4.23×10 ⁻³	<4.23×10 ⁻³	1.027		<4.28×10 ⁻³	<4.28×10 ⁻³	<4.28×10 ⁻³		0.222	<4.21×10 ⁻³	<4.21×10 ⁻³	-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0.96		<0.009	<0.009	<0.009		0.19	<0.009	<0.009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004	<0.004	0.3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1.30		<0.009	<0.009	<0.009		0.19	<0.009	<0.009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9.52×10 ⁻³	<9.52×10 ⁻³	1.37		<9.64×10 ⁻³	<9.64×10 ⁻³	<9.64×10 ⁻³		0.198	<9.47×10 ⁻³	<9.47×10 ⁻³	-

b) 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表 9-10，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DA028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最大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②无组织废气

a) 监测结果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9-11 和表 9-12。

表 9-11a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 向○6#	第一次	24.0	101.18	55	2.4	南风
	第二次	23.8	101.15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3.3	101.26	57	2.1	南风
	第四次	22.6	101.30	61	1.9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1#○7#	第一次	23.8	101.20	55	2.4	南风
	第二次	23.2	101.23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2.9	101.27	59	2.1	南风
	第四次	21.3	101.33	61	1.9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2#○8#	第一次	25.5	101.17	55	2.9	南风
	第二次	25.2	101.21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4.6	101.24	59	2.1	南风
	第四次	24.4	101.46	61	1.9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3#○9#	第一次	24.6	101.14	55	2.4	南风
	第二次	24.4	101.17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4.2	101.19	57	2.1	南风
	第四次	23.2	101.23	61	1.9	南风

表 9-11b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 向○6#	第一次	28.7	101.38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9.3	101.35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8	101.30	49	3.4	南风
	第四次	31.4	101.29	48	3.0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1#○7#	第一次	27.8	101.34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8.4	101.35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3	101.32	49	3.4	南风
	第四次	31.3	101.28	48	3.0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	第一次	28.3	101.38	53	3.3	南风

向 2#○8#	第二次	29.4	101.35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1	101.31	49	3.4	南风
	第四次	31.3	101.27	48	3.0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9#	第一次	29.3	101.34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9.5	101.30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0	101.25	49	3.4	南风
	第四次	29.4	101.21	48	3.0	南风

表 9-11c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6#	第一次	29.5	101.35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1.2	101.27	47	3.4	南风
	第三次	30.8	101.30	49	3.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7#	第一次	30.2	101.32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1.0	101.30	49	3.4	南风
	第三次	30.3	101.32	49	3.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8#	第一次	29.9	101.47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0.7	101.98	49	3.4	南风
	第三次	30.1	101.31	49	3.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9#	第一次	29.6	101.54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1.2	101.52	49	3.4	南风
	第三次	30.0	101.25	49	3.4	南风

表 9-11d 气象条件

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6#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7#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8#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向 3#○9#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表 9-12a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甲苯（ $\mu\text{g}/\text{m}^3$ ）	二甲苯（ $\mu\text{g}/\text{m}^3$ ）
二厂区厂界上风 向○6#	第一次	<10	ND	ND
	第二次	<10	ND	ND
	第三次	<10	ND	ND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1#○7#	第一次	<10	35.1	36.1
	第二次	<10	24.3	83.7
	第三次	<10	51.1	61.0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2#○8#	第一次	<10	10.6	25.5
	第二次	<10	4.6	14.6
	第三次	<10	7.5	25.7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3#○9#	第一次	<10	23.3	271.4
	第二次	<10	28.6	313.7
	第三次	<10	20.6	150.7
	第四次	<10	-	-
检出限		-	0.4	0.6
限值		20	2400	1200

表 9-12b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甲苯（ $\mu\text{g}/\text{m}^3$ ）	二甲苯（ $\mu\text{g}/\text{m}^3$ ）
二厂区厂界上风 向○6#	第一次	<10	8.3	12.9
	第二次	<10	ND	ND
	第三次	<10	10.4	ND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1#○7#	第一次	<10	18.1	194.5
	第二次	<10	15.6	102.3
	第三次	<10	28.7	140.1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 向 2#○8#	第一次	<10	21.4	65.4
	第二次	<10	10.8	107.9
	第三次	<10	44.3	168.2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甲苯（ $\mu\text{g}/\text{m}^3$ ）	二甲苯（ $\mu\text{g}/\text{m}^3$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9#	第四次	<10	-	-
	第一次	<10	16.8	157.2
	第二次	<10	16.7	113.7
	第三次	<10	27.7	117.9
	第四次	<10	-	-
检出限		-	0.4	0.6
限值		20	2400	1200

表 9-12c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3 ）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6#	第一次	1.23
	第二次	1.32
	第三次	1.24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7#	第一次	1.80
	第二次	1.83
	第三次	1.77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8#	第一次	1.62
	第二次	1.66
	第三次	1.58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9#	第一次	1.94
	第二次	1.86
	第三次	1.92
检出限		0.07
限值		4.0

表 9-12d 厂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3 ）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6#	第一次	1.22
	第二次	1.10
	第三次	1.20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7#	第一次	1.77
	第二次	1.69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8#	第三次	1.78
	第一次	1.60
	第二次	1.48
	第三次	1.59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9#	第一次	1.92
	第二次	1.84
	第三次	1.92
检出限		0.07
限值		4.0

b) 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表 9-12，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甲苯、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3) 噪声

①监测结果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13 和表 9-14。

表 9-13 噪声检测时气象参数

检测日期	测点位置	检测时段	风速（m/s）
2026.6.8	厂界东侧	11:17-11:22	1.9
	厂界南侧	11:24-11:29	2.6
	厂界西侧	11:31-11:36	2.3
	厂界北侧	11:10-11:15	2.3
2026.6.9	厂界东侧	07:44-07:49	2.0
	厂界南侧	07:51-07:56	2.2
	厂界西侧	07:58-08:03	2.5
	厂界北侧	07:37-07:42	1.8

表 9-14 噪声监测数据

检测日期	检测地点/点位编号	主要声源	检测结果	限值
			Leq（dB（A））	Leq（dB（A））
2026.6.8	厂界东侧	生产活动	61	65
	厂界南侧	生产活动	59	65

	厂界西侧	生产活动	58	65
	厂界北侧	生产活动	62	65
2026.6.9	厂界东侧	生产活动	59	65
	厂界南侧	生产活动	60	65
	厂界西侧	生产活动	59	65
	厂界北侧	生产活动	61	65
注：夜间不生产				

②监测结果分析

根据表 9-14，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昼间噪声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相关标准。

9.2.2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1）废水总量指标排放量

根据统计资料，项目水量 2026 年 1 月~2026 年 5 月统计折合全年使用量为 150t/a（生活用水，包括现有项目生活用水量约 80t/a），排放量按使用量的 80% 计，则全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20t/a。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地理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宁钢主厂区，不外排，符合环评及批文相关要求。

（2）废气总量指标排放量

表 9-15 废气污染物年排放量

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kg/h）	年运行时间（h）	排放量（t/a）	环评批复量（t/a）
预处理厂区				
非甲烷总烃	0.163	2400	0.391	2.361
协同处置厂区				
非甲烷总烃	4.83	600	2.898	8.66
*注：本次排放速率取监测值数据中平均值的最大值。				

预处理厂区：根据本项目环评，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988t/a。

协同处置厂区：根据本项目环评，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

综上所述，项目实施后预处理厂区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1.379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2.361t/a），协同处置厂区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2.898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8.66t/a）。

10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10.1 验收监测结论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较为齐全。对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批复文件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已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10.1.1 废水

根据表 9-2 监测结果，生活污水排放口的 pH 值、BOD₅、COD_{Cr}、氨氮、SS、总氮、总磷最大日均排放浓度满足纳管要求。

10.1.2 废气

根据表 9-4 和表 9-10 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DA001、DA002 和 DA028 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和最大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预处理厂区：根据表 9-5~表 9-8 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氟化物、铅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特别排放限值。

协同处置厂区：根据表 9-12 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甲苯、二甲苯和非甲烷总烃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臭气浓度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10.1.3 噪声

根据表 9-14，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厂界昼间噪声贡献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关标准。

10.1.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油、残渣/残液、废抹布/废手套、废过滤材料、废

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包装、废托盘和生活垃圾。其中废油、残渣/残液、废抹布/废手套、废过滤材料、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包装、废托盘收集后委托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安全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项目固体废物处置符合“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

10.1.5 总量分析

项目实施后无外排废水，预处理厂区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1.379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2.361t/a），协同处置厂区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为 2.898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8.66t/a）。

10.2 总结论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10.3 验收监测建议

（1）健全环保管理体制，切实做好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完善操作台帐，使治理设施保持正常运转。

（2）加强废水、废气污染防治，确保废水、废气排放达到设计要求。

（3）加强废气处理设施（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废气处理装置）日常运行维护，并做好台账记录。

（4）加强噪声污染防治，降低噪声污染，确保噪声达标。

（5）加强危险废物收集、储存、委托处置工作，并做好台账记录。

（6）业主应依照相关管理要求，落实各项防污治污措施。今后项目内容如发生调整或变更，应依据相应规定要求及时向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报备和申请。

1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和浙江省环境保护厅的有关要求,《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建设中履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批手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

11.1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及落实情况

项目环评审批意见要求及实际落实情况详见表 11-1。

表 11-1 审批意见要求及实际落实情况

序号	审批意见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科)租用宁波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钢)五丰塘园区厂房作为预处理厂区,利用一条全自动卧式铁质容器压缩机联合生产线对废铁质容器进行压块,达到宁钢入炉要求后作为废钢的替代投加到宁钢的3座180t转炉系统作为炼钢原料,最终实现废铁质容器的资源化利用。 项目利用对象主要为沾染废油漆、废涂料及废矿物油的包装铁桶,危废代码HW08(900-249-08)、HW49(900-041-49)。尚科拟通过对作业场地重新分区和面积调整,延长工作时间的方式,新增处理废铁质包装容器1500t/a,最终规模达到6000t/a,危废代码、生产设备、环保设备和协同处置方式等保持不变。拟建项目总投资405万,环保投资50万元。该项目已纳入我市危险废物综合利用设施建设方案。 项目原料严格按照申报的代码收取,不得接收化工厂产生的废铁质容器,不得擅自改变、增加入场原料种类;不得接收沾染含有剧毒(如氰化物)、放射性、爆炸物及反应性、感染性、废酸、废碱、含氟、卤素及其他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的废物等物质的废桶。	企业租用宁波钢铁有限公司五丰塘园区厂房作为预处理厂区,利用一条全自动卧式铁质容器压缩机联合生产线对废铁质容器进行压块,达到宁钢入炉要求后作为废钢的替代投加到宁钢的3座180t转炉系统作为炼钢原料,最终实现废铁质容器的资源化利用。 项目利用对象主要为沾染废油漆、废涂料及废矿物油的包装铁桶,危废代码HW08(900-249-08)、HW49(900-041-49)。尚科通过对作业场地重新分区和面积调整,延长工作时间的方式,新增处理废铁质包装容器1500t/a,最终规模达到6000t/a,危废代码、生产设备、环保设备和协同处置方式等保持不变。 项目原料严格按照申报的代码收取,未接收化工厂产生的废铁质容器,未擅自改变、增加入场原料种类;未接收沾染含有剧毒(如氰化物)、放射性、爆炸物及反应性、感染性、废酸、废碱、含氟、卤素及其他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的废物等物质的废桶。 与环评一致。
2	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预处理厂区废气,通过在仓库内部、原料仓库、残液清理区、压块生产车间和成品仓库设置吸风口和引风装置,对车间进行整体抽风,经已有2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组合工艺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协同处置厂区宁钢转炉产生的二次烟气通过1套脉冲布袋	项目预处理厂区废气,通过在仓库内部、原料仓库、残液清理区、压块生产车间和成品仓库设置吸风口和引风装置,对车间进行整体抽风,经2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组合工艺处理后通过2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协同处置厂区废气排气筒高度为43m。

	除尘净化系统处理后通过 35m 高排气筒排放，执行《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关于推进实施钢铁企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 号）要求。	根据检测报告，废气排放满足相关标准。
3	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所在园区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所在园区埋地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满足。
4	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相关设备，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限值要求。	企业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相关设备，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限值要求。 与环评一致。
5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次生危废贮存间，并设立标识标牌。项目产生的次生危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照《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省固体废物治理系统联网。	企业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次生危废贮存间，并设立标识标牌。项目产生的次生危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照《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省固体废物治理系统联网。 满足。
6	加强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生产车间地面以及废液收集沟、废液收集池、事故池等配套设施为重点防渗区。严格落实分区防控要求。按照《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要求建立土壤和地下水监测制度。	企业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地下水污染防治。预处理厂区生产车间地面为重点防渗区，次生危废间为一般防渗区，严格落实分区防控要求。按照《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要求建立土壤和地下水监测制度。 满足。
7	对照《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通知》（甬环发〔2021〕8 号）、《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设施安全管理联动机制的通知》（甬应急〔2023〕22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健全安全管控台账资料。宁钢协同处置厂区利用现有设备与场地，应完善事	企业已按要求对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定期演练。协同处置相关内容纳入宁钢炼钢厂风险管控。 满足。

	故风险防范体系并纳入宁钢风险管控。尚科预处理厂区涉及的甲苯、二甲苯、丁醇、醋酸丁酯、矿物油类等潜在危险物质，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有效防范环境风险。	
8	完善自行监测制度。按照相关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完善自行监测计划，建立污染源监测台账制度，定期向公众公布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已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1250-2022）要求，完善了污染源自行监测计划，建立污染源监测台账制度，并定期向公众公布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1.2 原有项目遗留问题及其落实情况

根据《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甬环建〔2025〕14号），现有项目和宁钢协同处置目前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见表 11-2。

表 11-2 尚科环保现有项目和宁钢协同处置前期存在的主要环保问题及整改措施情况

序号	存在问题	整改情况	整改情况
1	污泥协同处置实验项目预处理后的压块在宁钢高炉投加后，会导致宁钢高炉能耗有一定程度的增加，该协同处置工艺失败。	尚科环保正在委托专业单位对污泥协同处置工艺进行设计，待工艺确定后将委托环评单位重新编制该项目的环评报告。	已取消污泥协同处置项目
2	目前接收的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中，有少量来自 4S 店的机油滤芯，机油滤芯的滤料主要为经过树脂浸渍的微孔滤纸等材料，并含有塑料、橡胶密封圈等，此部分材料无法通过预处理清除，一并压块进入宁钢高炉协同处置，可能会对高炉废气成分有一定影响。	不再接收机油滤芯，并拆除现有的 1 个机油滤芯沥油斗。	已完成
3	近年预处理厂区和协同处置厂区的自行监测频次不满足排污许可证中的自行监测要求。	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自行监测。	2025 年度自行监测已严格按照排污许可的要求进行
4	压块生产线东侧为敞开式，影响压块生产线废气收集效果。	对压块生产线东侧安装软帘，除进料期间需打开软帘外，其余时间保持整个压块生产线处于密闭状态，加强废气收集效果。	已完成整改
5	宁钢的排污许可证中未体现协同处置的相关内容。	在排污许可证中增加协同处置的相关内容。	已完成，相关截图见图 11-1

31	废气	DA022	2#高炉出铁场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自动	是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设备故障 期间每 6小时 至少监 测一次	
32	废气	DA023	2#高炉矿槽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自动	是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设备故障 期间每 6小时 至少监 测一次	
33	废气	DA024	1#高炉后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34	废气	DA025	2#高炉后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35	废气	DA026	2#高炉热风炉烟道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氧含量	氮氧化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36	废气				二氧化硫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37	废气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38	废气	DA027	1#转炉一次烟气排放口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周	
39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自动	是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设备故障 期间每 6小时 至少监 测一次	

+

40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1	废气									甲苯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2	废气									二甲苯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3	废气									二噁英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4	废气									铅及其 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5	废气									汞及其 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6	废气									锡及其 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7	废气									铜及其 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8	废气	DA029	转炉三次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49	废气	DA030	铁水预处理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50	废气	DA031	铁水倒罐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至少3个	1次/年				

29	废气	DA02	转炉	烟气	锡及其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	1次/年	大气固定污染源	由协同
----	----	------	----	----	--------	----	--	--	--	--	-------	------	---------	-----

137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置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8	二次烟气除尘	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量	物						至少3个		锡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3.1-2001	处置社会危险废物带入的固定污染源与环境污染因子，由对应危险废物带单位委托检测。
30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烟气温度、烟气含湿量、烟气量	铅及其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 铅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685-2014)	由协同处置社会危险废物带入的固定污染源与环境污染因子，由对应危险废物带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置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入单位委托检测。
31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汞及其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的测定 冷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暂行)HJ 543—2009	由协同处置社会危险废物带入的固定污染源与空气环境空气因子, 由对危险废物带入单位委托检测。
32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镍及其化合物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大气固定污染源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T 63.1-2001	由协同处置社会危险废物带入的固定污染源与空气环境空气

139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置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量, 烟气量										污染因子, 由对危险废物带入单位委托检测。
33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甲苯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1261—2022)	由协同处置社会危险废物带入的固定污染源与空气环境空气因子, 由对危险废物带入单位委托检测。
34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	二甲苯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苯系物的测定 气袋采样/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由协同处置社会危险废物带

140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置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35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二噁英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1261—2022)	入的固定污染源与 环境空气 污染因子, 由对 应危险 废物带 入单位 委托检 测。
				烟气 流速, 烟气 温度, 烟气 含湿量, 烟气 量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噁英类的测定 同位素稀释高分 辨气相色谱—高 分辨质谱法 HJ 77.2—2008	由协同 处置社 会危险 废物带 入的固 定污染 源与环 境空气 污染因 子, 由对 应危险 废物带 入单位 委托检 测。

141

序号	污染源类别/监测类别	排放口编号/监测点位置	排放口名称/监测点名称	监测内容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自动监测设施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是否符合安装、运行、维护等管理要求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其他信息
36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颗粒物	自动	是	深圳翠云谷 TL-PMM180	转炉二次除尘排气筒 31.5m 平台	是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每六小时一次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设备故障时进行手工采样
37	废气	DA028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	烟气流速, 烟气温度, 烟气含湿量, 烟气量	非甲烷总烃	手工					非连续采样至少3个	1次/年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由协同 处置社 会危险 废物带 入的固 定污染 源与环 境空气 污染因 子, 由对 应危险 废物带 入单位 委托检 测。

142

图 11-1 宁钢排污许可证有关 DA028 监测计划（已纳入宁钢排污许可证）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					项目代码		2403-330206-04-01-123557		建设地点		宁波市北仑区五丰塘固废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N7724 危险废物治理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 6000t					实际生产能力		年协同处置废铁质容器 6000t		环评单位		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甬环建〔2025〕14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书	
	开工日期	2026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6 年 6 月 1 日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11.19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34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2		所占比例（%）		6.47%	
	实际总投资	367.83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69.67		所占比例（%）		18.94%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38	噪声治理（万元）	11.59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8.37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11.71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30d	
运营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206MA2GRLQH46		现场监测时间		2026.6.8-6.10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其他特征污染物	挥发性有机物									1.379/2.898	2.361/8.66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 (4)-(5)-(8)-(11)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GRLQH46 (1/1)		营业执照			
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登记机关 宁波市鄞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04日		2026年03月26日	
法定代表人 张磊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大湾238号(临时)1号1幢-1			
经营范围 利用高温工业炉窑协同处置一般工业废弃物、污泥土、危险废物；危险废物的收集、运输、储存、水、大气、固体废物环境污染防治工程设计、施工及运营（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环保领域相关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甬环建〔2025〕14号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要求对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批的函》及随文报送的《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环评报告书》）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

— 1 —

等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经研究，我局审查意见如下：

一、根据《环评报告书》、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出具的初审意见等相关材料，以及项目环评行政许可公示意见反馈情况，在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等前提下，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

二、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科）租用宁波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钢）五丰塘园区厂房作为预处理厂区，利用一条全自动卧式铁质容器压缩机联合生产线对废铁质容器进行压块，达到宁钢入炉要求后作为废钢的替代投加到宁钢的3座180t转炉系统作为炼钢原料，最终实现废铁质容器的资源化利用。

项目利用对象主要为沾染废油漆、废涂料及废矿物油的包装铁桶，危废代码HW08（900-249-08）、HW49（900-041-49）。尚科拟通过对作业场地重新分区和面积调整，延长工作时间的形式，新增处理废铁质包装容器1500t/a，最终规模达到6000t/a，危废代码、生产设备、环保设备和协同处置方式等保持不变。拟建项目总投资405万元，环保投资50万元。该项目已纳入我市危险废物综合利用设施建设方案。

项目原料严格按照申报的代码收取，不得接收化工厂产生的废铁质容器，不得擅自改变、增加入场原料种类；不得接收

沾染含有剧毒（如氰化物）、放射性、爆炸物及反应性、感染性、废酸、废碱、含氟、卤素及其他未知特性和未经鉴定的废物等物质的废桶。

当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出现变动时，应严格执行《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有关规定。

三、项目建设须提升设备自动化控制水平，确保项目生产工艺、技术、过程控制、污染物收集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等达到同类工程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项目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废气污染防治。项目预处理厂区废气，通过在仓库内部、原料仓库、残液清理区、压块生产车间和成品仓库设置吸风口和引风装置，对车间进行整体抽风，经已有2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组合工艺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协同处置厂区宁钢转炉产生的二次烟气通过1套脉冲布袋除尘净化系统处理后通过35m高排气筒排放，执行《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关于推进实施钢铁企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环大气〔2019〕35号）要求。

（二）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

入所在园区地埋式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再依托宁钢五丰塘焦化厂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三）加强噪声污染防治。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震、隔音、消声等降噪措施，合理布局相关设备，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限值要求。

（四）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固废处置原则，对固体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和处置，确保不造成二次污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次生危废贮存间，并设立标识标牌。项目产生的次生危废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严格执行工业固体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照《浙江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要求，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并与省固体废物治理系统联网。

（五）加强地下水和土壤污染防治。按照“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进行地下水污染防治。对生产车间地面以及废液收集沟、废液收集池、事故池等配套设施设为重点防渗区。严格落实分区防控要求。按照《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要求建立土壤和地下水监测制度。

四、根据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出具的项目污染物区域削减平衡方案，尚科预处理厂区新增 VOCs1.755t/a 从宁波交

通缸套电机有限公司关停项目削减量中调剂，宁钢协同处置厂区新增 VOCs 4.7t/a 从宁钢焦化厂净化区域 VOCs 废气治理项目内部平衡调剂。

五、对照《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通知》（甬环发〔2021〕8号）、《关于进一步建立健全环保设施安全管理联动机制的通知》（甬应急〔2023〕22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建立健全安全管控台账资料。宁钢协同处置厂区利用现有设备与场地，应完善事故风险防范体系并纳入宁钢风险管控。尚科预处理厂区涉及的甲苯、二甲苯、丁醇、醋酸丁酯、矿物油类等潜在危险物质，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要求认真落实各项环境风险事故防范对策措施。及时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有效防范环境风险。

六、完善自行监测制度。按照相关规范、标准和规定要求，完善自行监测计划，建立污染源监测台账制度，定期向公众公布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以上意见和《环评报告书》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你公司应在项目设计、建设、运营和管理中认真予以落实，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按照规定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和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体现协同处置的

相关内容，做好台账记录。请配合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做好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中的日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抄送：宁波市应急管理局，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宁波市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队，宁波钢铁有限公司，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5年4月17日印发

排污许可证

证书编号: 91330206MA2GRLQH46001W

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大湾238号(临时)1号1幢-1

法定代表人: 张磊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预处理: 宁波北仑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 协同处置: 废铁质容器和焚烧后废(钢铁依托宁钢转炉)。

行业类别: 危险废物治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MA2GRLQH46

有效期限: 自2025年11月19日至2030年11月18日止



发证机关: (盖章) 宁波市生态环境局

发证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附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及应急演练情况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申请表

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机构代码	91330206MA2GRLQH46
法定代表人	胡智锋	联系电话	13732258715
联系人	胡智锋	联系电话	13732258715
传 真	/	电子邮箱	
地址	中心经纬度为经度 121.923799°，纬度 29.906494°		
预案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编制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风险级别	一般[一般-大气（Q0）+一般-水（Q2-M1-E3）]		
本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条件具备，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 本单位承诺，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无虚假，且未隐瞒事实。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公章） 2025 年 7 月 30 日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申请表； 2. 环境应急预案及编制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3. 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 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 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备案意见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2025年7月30日收訖，经形式审查，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25年7月30日
备案编号	330206-2025-069-L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残液倒出事故现场处置应急演练方案

(2026年6月)

一、演练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员工的环保安全意识,能熟悉并利用现场物资应急处置,掌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措施,提高应急反应和处置能力,验证现场处置方案合理性、有效性。

二、演练时间：2026年6月5日上午12:30

三、参加人员：尚科环保公司员工及协力单位员工

四、演练地点

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废铁质包装容器预处理厂房东门口

五、演练内容

危废车停在东门卸货区,工人利用叉车卸货,在叉车行驶过程中,由于废残液桶未放置牢靠,叉车行驶颠簸引起有一个危废桶(油漆桶)掉落倾倒,由于桶盖松动脱开发生废残液从危废桶内倒出流到地面。事故发生后现场作业人员(叶江)立即采取处理措施,并向公司生产技术部负责人(瞿方)报告,公司生产技术部接到报告后,随后启动应急处置方案,最终通过现场迅速处置,成功处置事故,避免残液流入雨水系统引起事故扩大化。

六、现场应急处置措施

- 1、提前准备好废弃抹布、沙袋、木屑、铁锹、空铁桶、扫帚等物品。
- 2、废残液倒出后,立即把倾倒的废残液桶扶起,避免残液继续流出,并在最近的雨排水口用沙袋围绕,防止废残液流入雨水系统。

- 3、在废残液的下流方向铺设木屑，以便吸附残液。
- 4、用抹布和铁锹清理地面的残液，最后用木屑吸附地面残留的废液。
- 5、用清洁剂擦拭地面、清理地面的附着物等污染物。
- 6、清理现场，处置残液的物资按规范存放，委托处置。

七、事件、事故应急报告程序：

- 1、立即报告生产技术部，报告内容包括：时间、地点、现场状态及应急处置情况；同时立即赶往现场确认情况；
- 2、生产技术部接报后应立即派员赶往现场确认情况，根据事件紧急程度，逐级上报部门负责人、安全环保部、直至公司总经理。

八、应急结束

判定条件：

- (1) 险情解除；
- (2) 基本恢复正常生产状态。

九、演练评价总结

根据现场处置、应急物资储备、应急报告三方面进行评价、总结。对演练发现的问题提出改进、纠正意见，落实整改完善。

十、应急演练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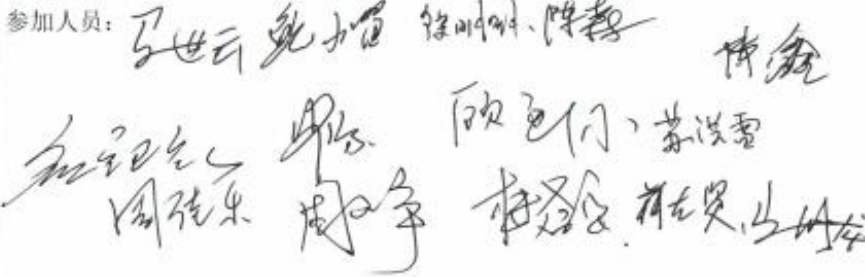
按实做好应急演练记录。

十一、问题项整改

根据演练评价提出的问题项落实整改完善，闭环管理。涉及应急处置方案的合理性的，对处置方案进行完善、补充。

应急演练记录及评价

编号：2026skhb002

应急预案演习名称		废残液倒出事故现场处置应急演练	
演习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演习时间	2026.6.5
演习地点：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废油桶预处理厂房东门口			
参加人员： 			
内容与要求： 危废车停在东门卸货区，工人利用叉车卸货，在叉车行驶过程中，由于废残液桶未放置牢靠，叉车行驶颠簸引起有一个危废桶（油漆桶）掉落倾倒，由于桶盖松动脱开发生废残液从危废桶内倒出流到地面。事故发生后现场作业人员（叶江）立即采取处理措施，并向公司生产技术部负责人（瞿方）报告，本生产技术部接到报告后，随后启动应急处置方案，最终通过现场迅速处置，成功处置事故，避免残液流入雨水系统引起事故扩大化。 通过演练，检验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协力单位员工环境突发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能力、提高公司员工的环保安全意识，能熟悉并利用现场物资应急处置，掌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措施，提高应急反应和处置能力，验证现场处置方案合理性、有效性。 负责人：			
过程记录： 当天中午12:30，危废车停在东门卸货区，工人利用叉车卸货，在叉车行驶过程中，由于废残液桶未放置牢靠，叉车行驶颠簸引起有一个危废桶（油漆桶）掉落倾倒，由于桶盖松动脱开发生废残液从危废桶内倒出流到地面.....			

事故发生后现场作业人员立即采取处理措施，把倾倒的废残液桶扶起，避免残液继续流出，向公司生产技术部负责人（瞿方）报告，生产技术部负责人接到报告后，随后启动应急处置方案，在现场指挥部署处置措施：一边在最近的雨排水口用沙袋围绕，防止废残液流入雨水系统，一边在废残液的下流方向铺设木屑，以便吸附残液。指挥人员用抹布和铁锹清理地面的残液，用木屑吸附地面残留的废液。最后清理现场，处置残液的废物按规范存放。

经过现场紧急处置，十五分钟后现场事故处置完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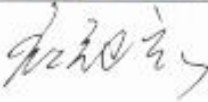
记录人：

预案演练评价：

演练过程总体较好，现场人员反应迅速准确，环保安全意识较强，能熟悉并利用现场物资应急处置，掌握基本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措施。现场处置方案合理性、有效性。

评价人：

应急预案演练评价表

演练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残液倒出事故现场处置应急演练		演练地点	北仑尚科环保预处理生产 厂房东门
组织部门		安全环保部	总指挥	楼鑫寅	演练时间
		2026.6.5 (12:30~13:00)			
演练 效果 评审	人员 到位 情况	☒ 迅速准确、按时到位 ☐ 个别人员不到位 ☐ 重点部位人员不到位			
	设施 物资 到位 情况	现场设施物资： ☒ 充分、有效 ☐ 不充分 ☐ 严重缺乏 个人防护： ☒ 防护到位 ☐ 防护不到位 ☐ 部分防护不到位			
	协调 组织 情况	整体组织： ☒ 准确、高效、满足要求 ☐ 基本完成任务 ☐ 效率低、未完成任务			
		组织分工： ☒ 安全、快速 ☐ 效率低，有待改进			
	实战 效果 评价	达到预期目标： ☒ 基本达到目的，部分环节有待改进 ☐ 没有达到目标，须重新演练			
	支援 部门 和协 作有 效性	报告上级： ☒ 报告及时 ☐ 联系不上			
安全部门： ☒ 按要求协作 ☐ 行动迟缓					
救援效果： ☒ 按要求协作 ☐ 行动迟缓					
警戒配合： ☒ 按要求配合 ☐ 不配合					
总体评价		1、演练过程总体较好，现场人员反应迅速准确，应急物资充分，组织协调准确、 高效，报告程序准确，协作联动，基本达到目的，应急预案有效， 2、部分沙袋老化需及时更新，现场的木屑等应急物资配置略显不足，			
评价人 签名：					





附件 5 危废经营许可证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3302000222
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磊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大湾 238 号（临时）1 号 1 幢-1	
经营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大湾 238 号（临时）1 号 1 幢-1	
经营范围：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焚烧处置残渣、其他废物等危险废物的利用	
有效期限：	一年(2025 年 09 月 16 日至 2026 年 09 月 15 日)	
发证机关		浙江省生态环境厅
发证日期		2025 年 09 月 16 日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铁质容器进场危险废物原料检测 管理制度

1、制度目的

为严格规范本项目废铁质容器危险废物进场接收管理，确保进场原料严格按照申报危废代码、核定废物类别进行收运入库，严禁违规、超范围、高风险废物入场。杜绝擅自变更、新增入场原料种类行为，严防剧毒、放射性、爆炸性、反应性、腐蚀性、含氟、含卤素及未知特性危险废物混入，保障厂内预处理作业、宁钢转炉协同处置工况及厂区环境安全、生产安全、环保合规，特制定本制度。

2、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所有进入本厂区的废铁质容器类危险废物进场核查、现场检测、验收登记及拒收管理全过程。

3、进场原料准入管控要求

3.1 所有进场危废必须与申报危废代码、废物名称、废物属性一致，严禁超类别接收、私自变更入场原料种类。

3.2 严禁接收化工厂产生的废铁质容器，从源头杜绝高残留、高污染、高反应风险废桶入场。

3.3 严禁接收沾染或含有以下高风险物质的废铁质容器：



剧毒物质（含氰化物等）、放射性物质、爆炸物、反应性物质、感染性物质、废酸、废碱、含氟物质、含卤素物质，以及其他未知特性、未经鉴别、未经鉴定的不明废物。

3.4 严禁接收来源不明、性状异常、气味刺鼻、残液残留量大、存在反应发热、冒烟、异响等异常特征的废铁质容器。

4、进场检测方式与检测内容

本项目废铁质容器进场采用“外观目测核查+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检测”双重检测方式，对每车进场物料进行入场安全、合规性核验。

4.1 目测检查内容

检查废铁质容器外观完整性、破损情况、残液残留情况、物料含杂率、沾染异物情况；核查容器是否存在强酸强碱腐蚀、结晶残留、不明附着物、刺鼻异味、异常变色等风险特征，排查是否属于化工厂高危废桶及不明属性废容器。

4.2 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检测

对进场废铁质容器桶口、缝隙、残留区域进行可燃气体检测，开展进场物料可燃危险性分析，排查挥发性可燃残留物质，防止易燃易爆残留物料入场，规避预处理、压块、覆膜及转炉协同处置过程燃爆风险。

5、判定及处置要求

5.1 目测无异常、气体检测数值达标、物料类别与申报一致、含杂率可控的废物，准予进场验收、登记入库。



5.2 发现物料类别不符、私自变更原料种类、疑似化工厂废桶、存在高危沾染特征或气体检测超标的，一律当场拒收、不予入库、不予处置，做好异常台账记录并拍照留存。

5.3 所有进场检测情况纳入危废进场台账管理，做到一车一检、一车一记、全程可追溯。

6、管理责任

现场收料人员为第一责任人，必须严格执行本检测制度，严禁擅自放宽准入标准、私自接收超范围、高风险危废，确保进厂原料合规、风险可控，保障项目环保、安全生产稳定运行。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1月1日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废铁质容器出厂物料检测管理制度

1、制度目的

为规范本项目预处理后废铁质容器压块物料出厂管理，统一出厂物料规格标准，严格管控物料残液、残渣含量，从源头杜绝物料运输过程中抛洒、滴漏、遗撒等环境风险，保障外运物料合规性、稳定性，确保送入宁钢炼钢厂协同处置的物料符合处置要求及道路运输环保安全规定，特制定本制度。

2、适用范围

本制度适用于本厂区所有经残留物清理、压块、覆膜预处理后，拟外运至宁波钢铁炼钢厂协同处置的废铁质容器压块物料的出厂检验、合规核查、问题处置及出厂登记全过程。

3、出厂物料管控标准

3.1 物料规格及重量标准：出厂废铁压块标准尺寸控制为60×60×60cm，板材厚度≥0.5mm，单块重量≤300kg，要求物料成型规整、尺寸均匀，无超大、异形、变形超标物料，满足宁钢转炉入炉处置工况要求。

3.2 残液残渣管控标准：出厂物料残液、残渣总含量严格控制在2.5%以内，压块表面无残液渗漏现象，物料预处理彻底，无明显废液、废渣堆积附着。规避冶炼异常、尾气超标及二次污染风险。



3.3 物料内部及杂质管控标准：压块内部无密闭空腔，结构紧实均匀；严禁压块夹带有害物质、各类非金属夹杂物，从源头保障入炉物料纯度，避免影响冶炼工况及产生附加污染物。

3.4 包装及运输安全标准：出厂物料覆膜包装完整完好、无破损、无脱落，压块整体紧实牢固，杜绝运输过程中松散、破损，有效防范物料抛洒、滴漏、扬尘等环境风险，保障道路运输环保安全。

4、出厂检测方式与检测内容

本项目出厂物料采用人工目测核查方式完成全项出厂检测，对每批次外运物料进行规格、洁净度、运输安全性全面核验。

4.1 物料规格尺寸检查

现场逐批核查废铁压块成型状态，核验物料尺寸是否符合60×60×60cm 标准、板材厚度是否≥0.5mm、单块重量是否≤300kg，检查压块成型完整性、规整度，排查变形、开裂、尺寸超标、重量超限等不合格物料，严禁非标规格物料出厂。

4.2 残液残渣含量检查

目测核查压块物料表面、缝隙及覆膜内侧洁净情况，全面检查压块表面有无残液渗漏、残留积液、残渣堆积、杂质附着等问题，确保物料残液残渣含量严格控制在 2.5%合规范围内，同时核查压块内部无密闭空腔、结构紧实无空鼓，保障入炉物料品质稳定、处置工况平稳。

4.3 杂质夹带专项检查



逐批目视检查压块物料，严格排查物料内部及表面夹带的有害物质、塑料、砂石、杂物等各类非金属夹杂物，确保出厂物料纯净合规，杜绝有害杂质、非金属杂物随物料入炉，引发冶炼异常及环境污染问题。

4.4 运输抛洒滴漏危险性分析

结合物料成型状态、结构紧实度、覆膜密闭完整度开展运输风险研判。检查物料覆膜无破损、无脱落，压块无松散、无渗漏，整体结构稳固，全面预判并杜绝物料运输途中出现抛洒、滴漏、扬尘、散落等环境风险，确保外运全程环保合规。

5、判定及处置要求

5.1 物料规格尺寸、厚度、单重达标，残液残渣含量合规、表面无渗漏，压块无密闭空腔、无有害物质及非金属夹杂物，包装完好、结构稳固、无运输风险的物料，判定为检验合格，准予登记出厂、外运处置。

5.2 若发现物料尺寸、厚度、单重不达标，残液残渣超标、表面存在渗漏，压块存在密闭空腔、夹带有害物质及非金属夹杂物，或包装破损、物料松散、存在抛洒滴漏风险的，判定为不合格物料，禁止出厂外运，退回车间重新进行清理、压块、覆膜处理，复检全部指标合格后方可出厂。

5.3 所有出厂检测情况统一记录至出厂台账，做到每批次物料均有检测、有记录、可追溯，确保出厂物料质量及运输环保安全全程可控。



6、管理责任

出厂检验人员为物料出厂质量及安全第一责任人，需严格执行本检测制度，严格把控物料规格、洁净度及运输风险，杜绝不合格、高风险物料外运，保障项目合规运营及运输、处置全过程安全环保。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附件 7 原料进出厂台账

进厂台账

杨

浙江省危险废物经营情况记录簿（试行）

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章）



2026 年 06 月

声明：我特此确认，本记录簿所填写的内容完整、真实、正确，并承担内容不实的后果。

单位负责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张磊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制

- 3 -

表一：危险废物接收情况日报表

入厂日期	转移联单号码	废物产生单位	废物运输单位	废物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物理状态	是否进行分析并记	主要成分及含量成份	接收废物量（吨）含量（%）	填表人
2026-06-01 09:10:04	330522202600068711000020	长兴新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含油污抹布, 废包装物	HW49	固态			3.15	楼鑫寅
2026-06-01 09:10:58	330231202600028211000021	延锋（宁波）座椅系统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化学品包装桶	HW49	固态			2	楼鑫寅
2026-06-01 09:12:16	330921202600006511000030	常石集团（舟山）造船有限公司	浙江骏腾危化品储运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24.76	楼鑫寅
2026-06-01 09:13:48	20263302037140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1.483	楼鑫寅
2026-06-02 10:29:03	330604202600019911000213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58	楼鑫寅
2026-06-02 14:36:30	330206202600002111000034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潭山路厂区）	台州市黄岩骏腾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油桶）	HW08	固态			3.04	楼鑫寅
2026-06-02 15:11:14	330483202600004511000105	嘉兴市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物	HW08	固态			3	楼鑫寅
2026-06-02 15:11:14	330483202600004511000105	嘉兴市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物	HW49	固态			0.93	楼鑫寅
2026-06-03 08:58:53	330231202600024811000083	拓普滑板底盘（宁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皮桶	HW49	固态			4.1	楼鑫寅
2026-06-03 09:14:45	330503202600109311000002	湖州久凯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铁	HW49	固态			3.63	楼鑫寅
2026-06-03 09:18:24	330503202600029111000026	浙江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955	楼鑫寅
2026-06-03 10:26:15	330206202600000911000021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堰海路36号）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1.63	楼鑫寅
2026-06-03 13:51:23	330231202600032111000090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94	楼鑫寅

2026-06-03 13:54:37	330225202600017011000012	浙江东红船业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4.53	楼鑫寅
2026-06-03 15:08:45	330206202600017111000008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黄山路厂区)	台州市黄岩驰鹏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空桶	HW49	固态				2.18	楼鑫寅
2026-06-03 15:11:30	330521202600044711000028	启帆汽车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2	楼鑫寅
2026-06-04 08:46:38	330281202600010911000014	余姚市双河电镀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容器	HW49	固态				4.86	楼鑫寅
2026-06-04 08:51:42	330206202600082511000011	宁波凯荣新能源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2.49	楼鑫寅
2026-06-04 08:53:50	330206202600050111000012	宁波星源卓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弃包装物	HW49	固态				1	楼鑫寅
2026-06-04 13:48:40	330231202600032111000091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94	楼鑫寅
2026-06-04 15:15:45	330604202600019911000219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5.26	楼鑫寅
2026-06-05 14:00:10	20263302039037	宁波双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1	HW49	固态				1.226	楼鑫寅
2026-06-06 09:48:44	330502202600000911000076	湖州一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桶	HW49	固态				4.2	楼鑫寅
2026-06-06 09:50:02	330231202600022711000091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1.38	楼鑫寅
2026-06-06 09:51:17	330206202600015011000079	宁波炬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小微收集点)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49	固态				1.515	楼鑫寅
2026-06-06 09:52:37	20263310031374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1.337	楼鑫寅
2026-06-06 12:26:14	330211202600008211000723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1.58	楼鑫寅
2026-06-06 12:27:37	330211202600008211000721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1.381	楼鑫寅
2026-06-06 12:29:15	20263302039393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0.199	楼鑫寅
2026-06-08 14:46:05	20263302039715	宁波博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驰鹏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空油桶	HW49	固态				2.349	楼鑫寅

2026-06-08 15:20:42	330506202600002911000333	湖州久清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一体化中心)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机滤(铁质包装)	HW49	固态				10.3547	楼鑫寅
2026-06-08 15:20:42	330506202600002911000333	湖州久清物资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一体化中心)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0.916	楼鑫寅
2026-06-09 08:59:21	20263302039945	宁波拓普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脱模剂桶	HW49	固态				0.708	楼鑫寅
2026-06-09 09:05:13	20263302039863	宁波日星铸业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7.551	楼鑫寅
2026-06-10 09:19:08	330604202600019911000227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9	楼鑫寅
2026-06-10 09:21:04	330702202600001511000004	浙江今飞机械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原料包装桶	HW49	固态				1.27	楼鑫寅
2026-06-10 09:24:18	330702202600005911000021	浙江今飞智造摩轮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1.265	楼鑫寅
2026-06-10 09:25:56	330704202600009011000022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新能源小镇工厂)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油漆桶	HW49	固态				2.63	楼鑫寅
2026-06-11 09:14:48	330225202600017011000013	浙江东红船业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4.29	楼鑫寅
2026-06-11 09:17:37	330109202600039211000004	浙江东南钢结构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6.93	楼鑫寅
2026-06-11 09:20:00	331022202600002911000013	方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33	楼鑫寅
2026-06-11 09:21:38	331022202600014011000013	浙江鑫洲造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危化品包装材料	HW49	固态				1.24	楼鑫寅
2026-06-11 14:29:55	330231202600032111000095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88	楼鑫寅
2026-06-11 14:39:42	330155202600025311000040	大田大明光学(杭州)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桶	HW49	固态				3.45	楼鑫寅
2026-06-11 14:41:47	20263301062595	大田大明光学(杭州)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桶	HW49	固态				0.096	楼鑫寅
2026-06-11 14:43:41	331022202600019411000012	浙江杉盛模塑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45	楼鑫寅

2026-06-12 09:37:01	33023120260007311000180	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4.74	楼鑫寅
2026-06-12 09:38:47	20263310032567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9875	楼鑫寅
2026-06-14 10:38:36	20263309007088	万邦船舶重工(舟山)有限公司	浙江骏腾危化品储运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27.209	楼鑫寅
2026-06-15 09:13:23	330109202600024811000135	杭州萧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少量滤芯)	HW49	固态				5.395	楼鑫寅
2026-06-15 09:46:58	330231202600032111000096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9	楼鑫寅
2026-06-15 13:32:31	330206202600021911000028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SAP厂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4.11	楼鑫寅
2026-06-15 13:33:49	33023120260007311000182	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3.5	楼鑫寅
2026-06-15 13:40:36	330206202600199111000002	宁波市北仑润轴特种油品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能鹏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包装桶	HW49	固态				2.75	楼鑫寅
2026-06-15 13:44:10	330483202600004511000114	嘉兴市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物	HW49	固态				2.129	楼鑫寅
2026-06-15 13:46:31	330206202600015011000081	宁波炬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小微收集点)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49	固态				3.97	楼鑫寅
2026-06-15 13:51:44	33021120260008211000746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4.4	楼鑫寅
2026-06-15 13:53:51	330604202600019911000234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94	楼鑫寅
2026-06-16 10:43:28	20263302041808	宁波双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1	HW49	固态				1.828	楼鑫寅
2026-06-16 13:37:06	330231202600032111000097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06	楼鑫寅
2026-06-16 15:49:09	330483202600004511000120	嘉兴市桐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物	HW49	固态				0.65	楼鑫寅
2026-06-16 15:50:35	20263302041972	宁波爱可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台州市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3.962	楼鑫寅
2026-06-17 09:05:35	330231202600032111000098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36	楼鑫寅

2026-06-17 09:08:17	330105202600042811000008	布顿(杭州)钢丝绳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桶	HW49	固态				3.52	楼鑫寅
2026-06-17 09:11:04	331022202600010211000008	浙江联大漆业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32	楼鑫寅
2026-06-17 09:13:36	330213202600138711000001	宁波奉化栖凤海洋渔业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4.6	楼鑫寅
2026-06-17 15:27:31	33021120260008211000749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1.16	楼鑫寅
2026-06-17 15:29:00	20263302042238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0.054	楼鑫寅
2026-06-17 15:30:19	33021120260008211000754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0.286	楼鑫寅
2026-06-17 15:31:56	20263301064980	恩希爱(杭州)薄膜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200L	HW49	固态				2.085	楼鑫寅
2026-06-17 15:32:32	20263301064986	恩希爱(杭州)薄膜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200L	HW49	固态				2.353	楼鑫寅
2026-06-17 15:33:09	20263301064995	恩希爱(杭州)薄膜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200L	HW49	固态				0.201	楼鑫寅
2026-06-18 08:47:23	33021120260008211000758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3.46	楼鑫寅
2026-06-18 16:25:22	33023120260007311000188	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3.1	楼鑫寅
2026-06-18 16:27:11	330723202600001311000147	武义方驰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15.786	楼鑫寅
2026-06-19 12:01:18	330228202600001411000007	特赛亚(宁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宁波腾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品包装	HW08	固态				1.75	楼鑫寅
2026-06-19 12:01:51	330206202600047111000012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春晓大道厂区)	宁波腾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容器	HW49	固态				2.53	楼鑫寅
2026-06-22 09:11:18	330604202600019911000243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6	楼鑫寅
2026-06-23 14:40:19	330231202600032111000099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04	楼鑫寅
2026-06-23 14:41:31	20263302043399	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春晓基架厂区)	台州市黄岩能鹏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桶	HW49	固态				2.01	楼鑫寅

2026-06-23 14:44:21	331022202600014011000014	浙江新鑫洲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危化品包装材料	HW49	固态				1.62	楼鑫寅
2026-06-23 14:48:34	330521202600044711000033	启航汽车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44	楼鑫寅
2026-06-23 14:50:29	330521202600044711000035	启航汽车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07	楼鑫寅
2026-06-23 14:51:38	20263302043156	宁波拓普底盘系统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脱模剂桶	HW49	固态				1.73	楼鑫寅
2026-06-23 14:54:28	330681202600196711000002	浙江方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1	楼鑫寅
2026-06-23 16:14:34	330225202600017011000015	浙江东红船业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3.57	楼鑫寅
2026-06-24 09:17:33	330109202600179911000002	浙江东南钢制品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5.13	楼鑫寅
2026-06-24 09:18:26	330231202600007311000191	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3.05	楼鑫寅
2026-06-24 13:55:02	330483202600027511000016	浙江品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5.4	楼鑫寅
2026-06-24 15:44:48	330231202600024811000095	拓普滑板底盖(宁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皮桶	HW49	固态				3.6	楼鑫寅
2026-06-24 16:26:07	330212202600023911000049	宁波博威合金精密细丝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鲲鹏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空油桶	HW49	固态				1.93	楼鑫寅
2026-06-24 16:26:47	20263302043978	浙江润信万灵润滑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机油桶	HW08	固态				1.0145	楼鑫寅
2026-06-24 16:27:11	330231202600022711000104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2.12	楼鑫寅
2026-06-24 16:27:32	330231202600032111000100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96	楼鑫寅
2026-06-24 16:29:51	20263302043382	台塑工业(宁波)有限公司SAP厂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3.33	楼鑫寅
2026-06-25 16:45:08	330604202600019911000254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7	楼鑫寅
2026-06-25 16:45:30	330522202600047611000007	浙江恒星传动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油漆及润滑油桶	HW49	固态				1.94	楼鑫寅

2026-06-25 16:45:55	330522202600068711000021	长兴新立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含油污废抹布,废包装物	HW49	固态				2.96	楼鑫寅
2026-06-25 16:46:39	20263302044174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台州市黄岩鲲鹏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999	楼鑫寅
2026-06-26 13:56:32	330921202600000911001550	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舟山市东辉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物	HW49	固态				29.5	楼鑫寅
2026-06-26 13:57:02	330206202600001311000083	宁波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油漆桶	HW49	固态				9.67	楼鑫寅
2026-06-26 13:58:31	330503202600035711000005	浙江星科木业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1.05	楼鑫寅
2026-06-26 13:58:51	330503202600037011000003	湖州凯雅木业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85	楼鑫寅
2026-06-26 13:59:26	330503202600029111000032	浙江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绍兴市捷达油品运输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0.81	楼鑫寅
2026-06-26 14:00:15	330604202600019911000257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4.08	楼鑫寅
2026-06-26 18:40:02	330206202600015011000084	宁波炬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小微收集点)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49	固态				1.43	楼鑫寅
2026-06-26 18:40:28	330231202600032111000101	宁波金田新材料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78	楼鑫寅
2026-06-26 18:40:53	330231202600022711000105	拓普电动车热管理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	HW08	固态				2.92	楼鑫寅
2026-06-27 15:17:35	330211202600008211000785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1.82	楼鑫寅
2026-06-27 15:17:57	20263302044820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0.613	楼鑫寅
2026-06-27 15:18:18	330211202600008211000786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宁波铭宇运输有限公司	废铁桶	HW49	固态				1.007	楼鑫寅
2026-06-27 16:15:17	330206202600032811000011	宁波环海重工有限公司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7.05	楼鑫寅
2026-06-29 10:13:06	330604202600019911000265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3.28	楼鑫寅
2026-06-29 10:21:17	330921202600004811000040	浙江友联修造船有限公司	浙江鲲鹏危化品储运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27.14	楼鑫寅

2026-06-29 10:23:04	330921202600004811000039	浙江友联修造船有限公司	浙江骏腾危化品储运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24.88	楼鑫寅
2026-06-30 09:49:13	330206202600001411000317	宁波北仑沃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腾业化工物流有限公司	废油漆桶	HW49	固态				0.9	楼鑫寅
2026-06-30 13:32:19	330206202600013111000017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八厂）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废包装桶	HW49	固态				1	楼鑫寅

470.5747

表二：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情况日报表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情况				主要产品情况		新产生固体废物情况				填表人
处理日期	废物名称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量(吨)	名称	重量(吨)	新产生危险废物		新产生固体废物(危险废物除外)		
						废物名称	废物量(吨)	废物名称	废物量(吨)	
6/2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5.95							楼鑫寅
6/3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8.15							楼鑫寅
6/5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5.2			废包装(塑料)	0.399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6/5						废残液(油漆、染料、涂料)	10.609			
6/5						废包装	2.413			
6/8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3.3							楼鑫寅
6/9						废包装(塑料)	0.414			
6/10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5.05			废包装(塑料)	0.599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6/12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1.75							楼鑫寅
6/15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3.1							楼鑫寅
6/17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0.95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6/23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0.7							楼鑫寅
6/24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1.3							楼鑫寅
6/25	废油桶压块	协同处置	32.4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合计			337.85				14.434		16.000	楼鑫寅

表三：新产生固体废物去向情况日报表

发生 日期	新产生危险废物情况					新产生固体废物情况（危险废物除外）					填报人
	废物名称	废物去向				废物名称	废物去向				
		自行贮存量（吨）	自行处置量（吨）	委托处置量（吨）	委托处置外单位名称/许可证编号		自行贮存量（吨）	自行处置量（吨）	委托处置量（吨）	委托处置外单位名称	
2026/6/5	废包装(塑料)	0.399				废木托盘	4.00				
2026/6/5	废残液(油漆,染料,涂料)	10.609									
2026/6/5	废包装	2.413									
2026/6/6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2026/6/8	废包装(塑料)			0.399	矩鑫环保/3302000065						楼鑫寅
2026/6/8	废残液(油漆,染料,涂料)			10.609	春晖固废/3306000196						楼鑫寅
2026/6/8	废包装			2.413	春晖固废/3306000196						楼鑫寅
2026/6/9	废包装(塑料)	0.414									
2026/6/10	废包装(塑料)			0.414	矩鑫环保/3302000065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2026/6/10	废包装(塑料)	0.599									
2026/6/11	废包装(塑料)			0.599	矩鑫环保/3302000065	废木托盘		4.00			楼鑫寅
2026/6/17						废木托盘	4.00	4.00			楼鑫寅
2026/6/25						废木托盘	4.00	4.00			楼鑫寅
合计		14.434		14.434			16.00	16.00			楼鑫寅

表四：当月情况汇总表（月底填报）

废物接收、贮存、处置/利用情况	处置、利用、贮存情况	接收危险废物量（吨）	470.5747
		利用/处置危险废物量（吨）	337.85
		累积贮存危险废物量（吨）	582.0452
	新产生废物情况	新产生固体废物量（吨）	16.0000
		新产生固体废物处置量（吨）	16.0000
		新产生固体废物累积贮存量（吨）	0.0000
		新产生危险废物量（吨）	14.434
		新产生危险废物处置量（吨）	14.434
		新产生危险废物累积贮存量（吨）	0.0000
企业其它相关情况	培训情况	培训时间	
		培训内容	
		培训人员	
	应急演练情况	应急演练时间	
		应急演练内容	
		应急演练人员	
	事故发生情况	是否有事故发生	无
		事故发生内容	

填表人：楼鑫寅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容器压块出库交接本

2026 年 07 月

废铁质包装容器压块出库交接表

序号	出库日期	危废名称	质量情况	出库重量(吨)	生产部签字	市场部签字
1	7.1	废铁质包装容器压块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7	瞿方	傅鑫
2	7.6		合格,无抛洒滴漏	30.2	瞿方	傅鑫
3	7.8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1	瞿方	傅鑫
4	7.10		合格,无抛洒滴漏	31.75	瞿方	傅鑫
5	7.13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9	瞿方	傅鑫
6	7.13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65	瞿方	傅鑫
7	7.17		合格,无抛洒滴漏	33.2	瞿方	傅鑫
8	7.17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1	瞿方	傅鑫
9	7.20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85	瞿方	傅鑫
10	7.20		合格,无抛洒滴漏	24	瞿方	傅鑫
11	7.22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6	瞿方	傅鑫
12	7.22		合格,无抛洒滴漏	33.1	瞿方	傅鑫
13	7.23		合格,无抛洒滴漏	32.6	瞿方	傅鑫
14	7.24		合格,无抛洒滴漏	17.6	瞿方	傅鑫
15	7.27		合格,无抛洒滴漏	31.45	瞿方	傅鑫
16	7.28		合格,无抛洒滴漏	33.3	瞿方	傅鑫
17	7.29		合格,无抛洒滴漏	31.8	瞿方	傅鑫
18	7.31		合格,无抛洒滴漏	34.25	瞿方	傅鑫
19	7.31		合格,无抛洒滴漏	31.95	瞿方	傅鑫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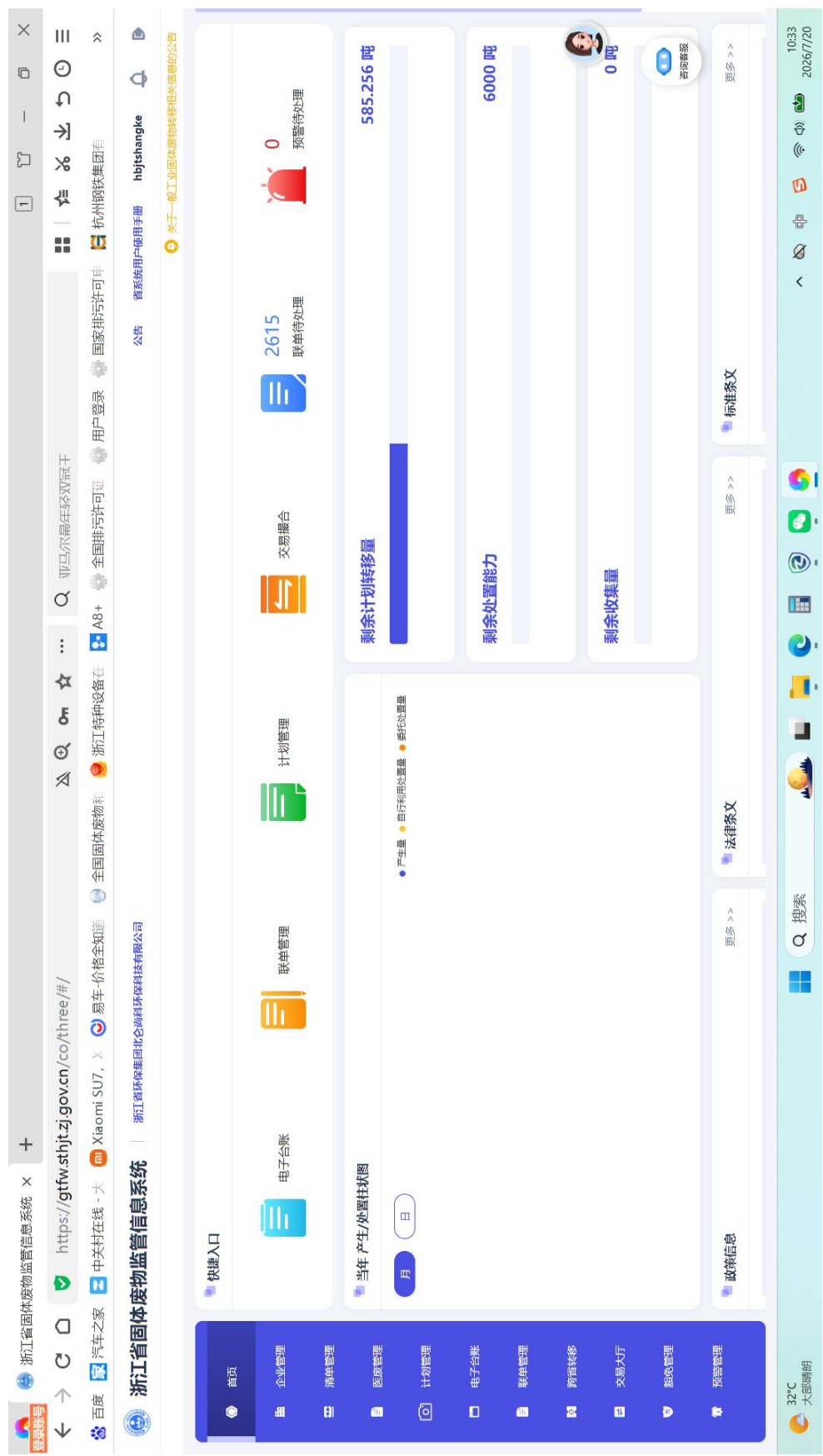
废铁质包装容器压块出库交接本

2026 年 08 月

废铁质包装容器压块出库交接表

序号	出库日期	危废名称	质量情况	出库重量(吨)	生产部 签字	市场部 签字
1	8.4	废铁质包装 容器压块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5	瞿方	傅鑫
2	8.5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5.9	瞿方	傅鑫
3	8.7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3.1	瞿方	傅鑫
4	8.7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1.35	瞿方	傅鑫
5	8.11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4	瞿方	傅鑫
6	8.12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85	瞿方	傅鑫
7	8.12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1.55	瞿方	傅鑫
8	8.13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45	瞿方	傅鑫
9	8.13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1.05	瞿方	傅鑫
10	8.14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0.2	瞿方	傅鑫
11	8.14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1.95	瞿方	傅鑫
12	8.15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35	瞿方	傅鑫
13	8.15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	瞿方	傅鑫
14	8.16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95	瞿方	傅鑫
15	8.18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2.05	瞿方	傅鑫
16	8.19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0.8	瞿方	傅鑫
17	8.20		合格,无油污的废铁	31.1	瞿方	傅鑫

附件 8 与浙江省固废平台的联网



附件 9 转移联单

HW08 类危险废物

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国家联单编号: 20263302058901

省联单编号: 330231202600007311000266

转移计划编号: PM3302312026000073



移出单位填写			
移出单位名称	宁波拓普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移出单位地址	宁波杭州湾新区滨海六路598号		
转移时间	2026-08-20 14:59:39	出库部门经办人	沈一纬
联系人	张燕平	联系电话	13736077213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单位名称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浙江）		
运输道路证号	331003114538	车辆车牌号	浙JF9911
运输起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开始时间	2026-08-20 14:59:53	运输结束时间	2026-08-20 17:15:00
驾驶员姓名	周大辉	驾驶员手机号	13081976266

接受单位填写			
接受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单位地址	预处理：宁波北仑五丰塘固废园区；协同处置：宁钢2号高炉及转炉		
经营许可证号	3302000222	接收时间	2026-08-21 08:41:47
接收人	楼鑫寅	接收人电话	15372672080

转移信息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废铁质包装桶	900-249-08	其他	固态	综合利用	再循环/再利用金属和金属化合物	1	4.46	4.4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绍兴油库转移联单

国家联单编号: 20263306030875

省联单编号: 330602202600005711000004

转移计划编号: PM3306022026000057



移出单位填写								
移出单位名称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绍兴石油分公司绍兴油库						
移出单位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东湖镇五和村沈江大桥北绍兴油库						
转移时间		2026-07-29 16:05:06		出库部门经办人		屠益陶		
联系人		应彬		联系电话		13615751180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单位名称		台州市中海物流有限公司（浙江）						
运输道路证号		3310001000056		车辆车牌号		浙J56416		
运输起点		浙江省绍兴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开始时间		2026-07-30 09:30:08		运输结束时间		2026-07-30 09:30:20		
驾驶员姓名		潘德海		驾驶员手机号		15172603064		
接受单位填写								
接受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单位地址		预处理：宁波北仑五丰塘固废园区；协同处置：宁钢2号高炉及转炉						
经营许可证号		3302000222		接收时间		2026-07-30 09:31:05		
接收人		楼鑫寅		接收人电话		15372672080		
转移信息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废铁质包装容器	900-249-08	其他	固态	综合利用	再循环/再利用金属和金属化合物	1	1.12	1.12

HW49 类危险废物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转移联单

国家联单编号: 20263302059210

省联单编号: 330211202600008211000966

转移计划编号: PM3302112026000082



移出单位填写								
移出单位名称	中石化宁波镇海炼化有限公司							
移出单位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蛟川街道（前范）							
转移时间	2026-08-21 16:15:35	出库部门经办人	朱建航					
联系人	朱建航	联系电话	13738485746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单位名称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运输）		
运输道路证号	331003109456	车辆车牌号	浙JF9911
运输起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开始时间	2026-08-21 16:17:09	运输结束时间	2026-08-21 17:55:00
驾驶员姓名	周大辉	驾驶员手机号	13081976266

接受单位填写			
接受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单位地址	预处理：宁波北仑五丰塘固废园区；协同处置：宁钢2号高炉及转炉		
经营许可证号	3302000222	接收时间	2026-08-24 10:11:04
接收人	楼鑫寅	接收人电话	15372672080

转移信息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废铁桶	900-041-49	袋	固态	综合利用	再循环/再利用金属和金属化合物	2	3.32	3.32

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长飞亚事业部）转移联单

国家联单编号: 20263302058581

省联单编号: 20263302058581

转移计划编号: PM3302062026000379



移出单位填写								
移出单位名称		海天塑机集团有限公司（长飞亚事业部）						
移出单位地址		小港街道海天路1688号						
转移时间		2026-08-19 14:51:27		出库部门经办人		金桥		
联系人		吴磊		联系电话		15258247009		
运输单位填写								
运输单位名称		台州品信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道路证号		331003109456		车辆车牌号		浙JF9911		
运输起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终点		浙江省宁波市		
运输开始时间		2026-08-19 15:46:41		运输结束时间		2026-08-19 17:35:00		
驾驶员姓名		周大辉		驾驶员手机号		13081976266		
接受单位填写								
接受单位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单位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街道霞南西路20号二层115室						
经营许可证号		3302000222		接收时间		2026-08-20 14:02:21		
接收人		楼鑫夷		接收人电话		15372672080		
转移信息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包装方式	形态	处置方式大类	处置方式小类	包装数量	转移数量(吨)	接收数量(吨)
废油漆桶	900-041-49	罐	固态	综合利用	再循环/再利用金属和金属化合物	17	3.07	3.07

附件 10 危废处置协议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处置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平、自愿、平等、诚信之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处置由甲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委托处置危废明细

委托处置危废明细表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预计产生量 (吨/年)	包装方式	外观形态
残液/残渣	900-256-12	210	托盘、桶	液态或半 固态
废润滑油	900-249-08		托盘、桶	液态
废抹布/废手套	900-041-49		袋	固态
废过滤材料	900-041-49		袋	固态
废活性炭	900-039-49		托盘、袋	固态
废催化剂	772-007-50		袋	固态
废包装/废吨袋	900-041-49		袋	固态
废托盘	900-041-49		托盘	固态
废布袋	900-041-49		袋	固态

第二条 费用和支付方式

处置价格、运输方式、计量方式和支付方式详见附件1。

第三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

第四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

4.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甲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相关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生产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危废转移。

4.2甲方应按乙方要求提供公司及危险废物的相关资料，并加盖公章，以确保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具体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环评报告危废相关页复印件、与危废实际情况相符的《危废信息调查表》、政府部门允许废物转移的资料、危废分析报告等。

4.3甲方保证所交付的所有危废均不含放射性物质，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超出本合同约定的

危废内容及乙方经营许可证所允许的范围。甲方必须向乙方提供产生危废的真实信息，并为提供虚假信息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4.4甲方须向乙方提供危废中含有所有危险性特性的明细（如：低闪点、不稳定性、强反应性、强毒性、强腐蚀性等）。危废中含低闪点物质的，必须有准确的物质名称和含量。乙方有权前往甲方危废产生点采样，以便乙方对危废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

4.5甲方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及当地政府颁发的有关法律和法规及乙方在危废管理方面的各项规定。在危险废物运输之前，甲方应按照GB18597-2023《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规定对所需处理的废物提供安全的包装材料和包装形式，并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标签。所有危废容器由甲方自备。如果甲方不按规范进行包装，乙方有权拒收，并由甲方承担乙方所产生的损失及费用。

4.6甲方由于生产工艺发生变化等各类情况导致实际委托处置危废的检测结果与前期样品检测结果不一致，或者实际委托处置危废夹杂其他危废或异物等，甲方必须提前七个工作日书面告知乙方，并更新相关危废信息，否则乙方有权增收处置费或退回该批次危废，并有权终止合同。

4.7甲方负责对危废按相关规范的要求进行装车，应配备相应人员及装卸设备协助装车。乙方根据自身处置能力及运营情况安排独立的第三方危废运输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并承担运输费用；在危废收装过程中甲方应为危废转移车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乙方和危废运输公司针对危废运输及危废运输产生的债务共同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4.8甲方须至少提前3个工作日与乙方商定转移量，便于乙方做好生产准备。如甲方在不符合合同程序的情况下擅自转移危险废物乙方有权拒收。

4.9合同有效期内如甲方遇到政策、法律或其他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合同无法正常履行的，甲方应在收到通知的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乙方，以便乙方采取相应的措施。

第五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

5.1 乙方取得合法、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具备收集、贮存、处置危险废物的资质。

5.2 乙方负责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甲方委托的废物进行运输、安全贮存、处置，如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泄漏、污染事故或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乙方确保处理后的排放物符合国家环保标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规处置的相应责任，并接受甲方的监督。

5.3 乙方人员、车辆或乙方委托的运输方在甲方厂区内进行危险废物信息调查、采样、运输危险废物时必须遵守甲方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相关规定。

5.4 甲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危废处置款，乙方有权按逾期支付金额为基础，按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一年期LPR）支付违约金，直至甲方付款为止。

5.5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因法律法规等政策变更、主管机关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乙方实际处置量达不到合同暂定数量，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

甲方,以便甲方采取相应的措施,乙方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6受托期间,若乙方有弃置危废的情况,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因此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5.7乙方负责处置物进入处置场地后的卸车和清理工作。

5.8乙方在受托期内,应确保安全生产,如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行负责。

5.9乙方应自行处置,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让给第三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签约合同价的30%承担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该损失由乙方承担。

5.10乙方未按甲方要求进度完成处置物处置或无正当理由拒收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签约合同价的10%承担违约金,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该损失由乙方承担。

5.11乙方因资质过期、注销等原因无法继续履行义务的,应及时通知乙方,因甲方更换合作方导致处置成本增加的,增加费用由乙方承担。

5.12如乙方不能获得环保或其他相关行政部门的行政审批、认可手续,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受到环保或其他相关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行政强制措施的,或发生其他甲方认为将可能影响处置工作开展之情形的,甲方均有权暂停本合同的履行,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此情形下,甲方无须向乙方承担任何赔偿或补偿责任,且如由此导致甲方更换合作方而造成处置成本增加的,增加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其他约定事项

6.1双方本着长期合作的意愿签订本合同,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合同。在本合同履行期间,未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6.2双方承诺,当前合同的价格、条款等相关信息应严格保密。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泄露本合同中的内容,否则应向对方赔偿实际损失。

6.3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因本合同产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诉至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6.4本合同一式贰份,经甲乙双方盖章并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6.5本合同项下全部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6附件1中的处置价格仅为包含6%增值税的价格,如国家税收政策调整,则处置价格也将调整相应税率,不含税价格保持不变。

第七条 特别条款

7.1乙方对本合同项下涉及到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条款进行了充分提示,甲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条款进行了充分理解,并自愿接受,甲乙双方对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条款均表示无异议。

7.2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甲方提供的固废出现包括但不限于:含有放射性、或超出乙方经营范围、或包装不规范、或未事前告知乙方直接运送至乙方,或擅自夹带低闪点、反应性、毒性、腐蚀性物料等情况,如给乙方或任何第三人造成人身财产损失的,则甲方应无条件承担

全部经济责任、行政责任和法律责任。

（以下无正文）

附件1 价格清单

附件2 廉洁协议

附件3 安全、健康、环保和应急响应协议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人电话：

单位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柴桥街道大湾
238号（临时）1号1幢-1

邮编：31580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
分行

开户行账号：39302001040023171

开户行地址：北仑区新矸镇明州路195号

电话：0571-86800770

签订日期：

签订地点：宁波市北仑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李波港

联系人电话：135422405991

单位地址：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
道东段277号

邮编：312300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开户行账号：19515201040053078

开户行地址：上虞区人民大道中段497号

电话：0575-82130515

签订日期：

附件 1

价格清单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预计产生量 (吨)	处置单价 (元/吨)	备注
1	残液/残渣	900-256-12	210	1400	
2	废润滑油	900-249-08			
3	废抹布/废手套	900-041-49			
4	废过滤材料	900-041-49			
5	废活性炭	900-039-49			
6	废催化剂	772-007-50			
7	废包装/废吨袋	900-041-49			
8	废托盘	900-041-49			
9	废布袋	900-041-49			

备注:

- 1、处置单价为固定含税价格，含运费、装卸费，税率 6%，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处置价格按照实际处置数量进行结算。
- 2、计量方式：以甲方地磅过磅重量为准，乙方地磅过磅重量为参考。
- 3、运输方式：乙方负责运输、装卸。
- 4、预计产生量为暂估量，费用按实际产生量结算。
- 5、支付方式：处置费按季度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对应发票后 15 天内支付当期处置费，付款方式：电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2

廉洁协议书

甲方：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为保证甲、乙双方合作的公平和公正，预防甲、乙双方利益受到各种不正当行为的损害，经协商一致，为加强合作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合同中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乱纪行为，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并参照国家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甲乙双方特订立本廉洁协议书，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1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
- 1.2 甲乙双方严格执行所签订的经济合同各项条款，自觉按合同办事。
- 1.3 双方的业务和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严禁违法违纪行为，各项行为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 1.4 甲、乙双方人员洽谈业务时，必须选择在办公场所或甲方确定的其它公共场所由二人以上共同进行，严禁私下商谈串通。
- 1.5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廉政告示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 1.6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 1.7 发现对方有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和收受回扣等好处费。
- 2.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以任何形式给予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处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 2.3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公务有影响的宴请、旅游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2.4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家属和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等提供方便。
- 2.5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亲友从事与甲方项目有关的经济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
-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宴会、旅游和娱乐活动等。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若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与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书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与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且甲方有权终止主合同，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予以赔偿；并将乙方列入不良行为名单登记在册，建议行业主管部门给予乙方相关行业的市场处罚。同时，可向政府主管部门提供其不良记录情况。

4.3 如乙方发现甲方人员有违反本协议书的行为，应及时向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报复乙方。

第五条 本协议书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完毕后止。

第六条 本协议书作为主合同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共同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安全、健康、环保和应急响应协议

甲方：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为加强安全生产、职业病防治及环境保护等相关工作，根据《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消防法》及环境保护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职业健康及环境保护等规章制度，经协商一致，特制定本协议。本协议书强制执行，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并履行相应责任与义务。

第一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 1.1 甲方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和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加强有关安全和安全生产管理。
- 1.2 甲方严格遵守国家职业病防治和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1.3 甲方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实施业务活动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同时布置，乙方同意执行甲方给予乙方布置与本次交易活动有关的各项安全工作。
- 1.4 甲方应告知乙方与本次交易活动中涉及的作业场所、岗位存在的危险、危害因素以及职业病危害因素（如涉及）。
- 1.5 甲方组织对乙方就本次交易的安全及安全生产工作进行监督检查，督促乙方及时处理甲方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1.6 本协议履行期间，若乙方频繁发生安全事故或发生较大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二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2.1 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及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章、国家或行业标准、规定以及甲方对有关安全和安全生产的规章制度，认真执行主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2 乙方应对本次交易活动所涉及的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负责，遵守甲方对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方面的规章制度，并保证其派遣和雇佣的人员具有与其工作环境与岗位相适应的职业病防治、环境责任、意识及技能。
- 2.3 乙方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原则，加强有关安全和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安全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和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经营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2.4 乙方应建立健全有关安全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应急预案，保障安全投入，具备相应的管理能力和专业能力，持续具备安全生产条件。
- 2.5 乙方必须对本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经考试合格方可上岗作业。各类作业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安全技能，按规定对从业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特种作业人员、负责人及

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培训应符合国家规定，做到持证上岗。

2.6 乙方应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时发现、治理和消除本单位（本区域、本作业）的安全事故隐患，推进有关安全 and 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有效运行自身安全管理体系。

2.7 乙方必须严格遵守甲方有关安全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根据合作业务特点，制订切实可行的安全规定、规程和安全防护措施。

2.8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乙方作业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2.9 乙方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乙方应派专人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2.10 所有作业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2.11 所有作业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作业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2.12 乙方应在甲方告知与本次交易活动有关的危险、危害因素（包括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基础上进行再辨识，制定切实可行的防范措施和事故应急措施，并认真执行到位。为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员工定期开展职业健康体检，妥善安置涉及职业禁忌的员工。

2.13 乙方应依法为员工办理工伤保险，以及国家规定的其他保障从业人员合法权益的事项。

2.14 乙方应根据本次交易活动特点，依法依规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与有关政府应急救援预案相衔接，并定期进行培训和演练。

2.15 乙方如发生安全或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按照应急管理有关规定，及时组织抢救伤员和保护事故现场，并依法及时向有关政府部门报告，同时通知甲方，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第三条 违约责任

协议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约定导致的安全、职业健康以及环保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济、法律、行政责任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第四条 本协议书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主合同履行完毕后止。

第五条 本协议书作为主合同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双方共同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或授权代表（签名）：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资源化利用项目

废 气 设 计 方 案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九月十八日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铁质包装桶资源化利用扩量技改项目

废气处理设计方案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4.03.04



附件 12 公开竣工日期及公开调试起止日期照片



公开竣工日期照片



公开调试起止日期照片

附件 13 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本报告共 22 页)

项目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
Project Name

委托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Client

报告日期: 2026 年 06 月 18 日
Reporting Date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Detection type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ADT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地址: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4 楼
邮编: 311100
电话: 0571-88582579
传真: 0571-88582579

声 明

1. 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
5.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任何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复验，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
6.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
7.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8.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违者必究；
9. 本报告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公司名称：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76号4幢4楼
电话：0571-88582579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项目概况说明：

委托单位	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18号1幢7楼712室		联系电话	/
受检单位	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宁钢五丰塘资源综合利用园区			
样品类别		废水、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员	章逸飞、叶根明、乐玉辉、厉国振	
采样日期		2026年06月08-11日	检测日期	2026年06月08-16日	
检测结果		详见检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76号4幢5、6楼及采样现场			
检测依据		详见检测方法 & 仪器			
编制人：  审核人：  批准人：   检测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6年06月18日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PH/ORP/电导率/溶解氧测定仪	SX751 型	E-30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滴定管	50mL 透明酸式	T-07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T-317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2	T-317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U-1810PC	T-002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生化培养箱	LRH-250	T-004
			溶解氧仪 Pro200	YSI-PR020	T-381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	ATY224	T-006
无组织废气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460	T-001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90B	T-032
	甲苯、二甲苯	环境空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吸附管采样-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44-2013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6890N-5973N	T-029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1262-2022	-	-	-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E-047、E-263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9890B	T-032
	甲苯、二甲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气相色谱-质谱仪	6890N-5973N	T-029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E-027

注: 本项目所用仪器设备权属均为自有。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出限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1#					限值	单位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无味			
		FS26060100 5-1-1-1	FS26060100 5-1-1-2	FS26060100 5-1-1-3	FS26060100 5-1-1-4	FS26060100 5-P1		
pH 值	-	7.3 (18.3℃)	7.4 (18.0℃)	7.3 (18.5℃)	7.6 (18.3℃)	-	6-9	无量纲
悬浮物	4	7	6	6	6	-	400	mg/L
化学需氧量	4	9	9	10	12	9	500	mg/L
总磷	0.01	0.15	0.16	0.14	0.13	0.16	8	mg/L
总氮	0.05	1.40	1.36	1.47	1.29	1.32	7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5	2.8	3.0	2.6	2.7	2.7	300	mg/L
石油类	0.06	0.06	ND	0.23	0.14	-	20	mg/L
氨氮	0.025	0.273	0.292	0.304	0.289	0.286	35	mg/L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出限	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口★1#					限值	单位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 无味	澄清、无色、无味			
		FS26060100 5-1-2-1	FS26060100 5-1-2-2	FS26060100 5-1-2-3	FS26060100 5-1-2-4	FS26060100 5-P2		
pH 值	-	7.4 (18.5℃)	7.4 (18.7℃)	7.4 (18.4℃)	7.4 (18.4℃)	-	6-9	无量纲
悬浮物	4	7	11	13	9	-	400	mg/L
化学需氧量	4	10	12	12	11	11	500	mg/L
总磷	0.01	0.11	0.12	0.11	0.09	0.11	8	mg/L
总氮	0.05	1.06	1.11	1.17	1.02	1.05	7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0.5	3.1	2.9	3.1	2.6	2.9	300	mg/L
石油类	0.06	ND	ND	ND	ND	-	20	mg/L
氨氮	0.025	0.258	0.274	0.244	0.239	0.236	35	mg/L

注: 1.pH 值为现场检测;
2. "-" 表示该处无内容。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2026年06月08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mg/m ³ ）	甲苯（μg/m ³ ）	二甲苯（μg/m ³ ）
厂界上风向O1#	第一次	<10	0.91	ND	ND
	第二次	<10	1.01	ND	ND
	第三次	<10	0.93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1#O2#	第一次	<10	1.49	ND	49.1
	第二次	<10	1.58	ND	ND
	第三次	<10	1.49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2#O3#	第一次	<10	1.31	3.3	6.3
	第二次	<10	1.36	4.2	6.8
	第三次	<10	1.25	3.1	10.7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3#O4#	第一次	<10	1.68	7.6	22.1
	第二次	<10	1.76	4.2	17.3
	第三次	<10	1.70	4.6	11.0
	第四次	<10	-	-	-
检出限		-	0.07	0.4	0.6
限值		20	4.0	2400	120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³)	非甲烷总烃均值 (mg/m³)
厂区内O5#	第一次	1.98	1.96
		1.91	
		1.94	
		2.02	
	第二次	1.86	1.88
		1.83	
		1.93	
		1.88	
	第三次	1.98	1.97
		2.03	
		1.94	
		1.92	
检出限		0.07	
限值		6.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无量纲)	非甲烷总烃 (mg/m ³)	甲苯 (μg/m ³)	二甲苯 (μg/m ³)
厂界上风向O1#	第一次	<10	1.00	ND	ND
	第二次	<10	0.92	ND	ND
	第三次	<10	0.98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1#O2#	第一次	<10	1.59	14.8	67.4
	第二次	<10	1.51	16.9	19.8
	第三次	<10	1.55	ND	ND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2#O3#	第一次	<10	1.28	15.9	17.3
	第二次	<10	1.35	16.4	32.1
	第三次	<10	1.28	9.8	12.8
	第四次	<10	-	-	-
厂界下风向 3#O4#	第一次	<10	1.78	11.2	11.7
	第二次	<10	1.86	11.1	12.5
	第三次	<10	1.76	7.2	13.2
	第四次	<10	-	-	-
检出限		-	0.07	0.4	0.6
限值		20	4.0	2400	120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mg/m³）	非甲烷总烃均值（mg/m³）
1 区内O5#	第一次	1.96	2.00
		2.06	
		1.98	
		2.01	
	第二次	2.08	2.12
		2.16	
		2.14	
		2.11	
	第三次	2.08	2.04
		2.04	
		2.00	
		2.06	
检出限		0.07	
限值		6.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甲苯 (µg/m³)	二甲苯 (µg/m³)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O6#	第一次	<10	ND	ND
	第二次	<10	ND	ND
	第三次	<10	ND	ND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O7#	第一次	<10	35.1	36.1
	第二次	<10	24.3	83.7
	第三次	<10	51.1	61.0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O8#	第一次	<10	10.6	25.5
	第二次	<10	4.6	14.6
	第三次	<10	7.5	25.7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O9#	第一次	<10	23.3	271.4
	第二次	<10	28.6	313.7
	第三次	<10	20.6	150.7
	第四次	<10	-	-
检出限		-	0.4	0.6
限值		20	2400	120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臭气浓度 (无量纲)	甲苯 (µg/m³)	二甲苯 (µg/m³)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0#	第一次	<10	8.3	12.9
	第二次	<10	ND	ND
	第三次	<10	10.4	ND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07#	第一次	<10	18.1	194.5
	第二次	<10	15.6	102.3
	第三次	<10	28.7	140.1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08#	第一次	<10	21.4	65.4
	第二次	<10	10.8	107.9
	第三次	<10	44.3	168.2
	第四次	<10	-	-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09#	第一次	<10	16.8	157.2
	第二次	<10	16.7	113.7
	第三次	<10	27.7	117.9
	第四次	<10	-	-
检出限		-	0.4	0.6
限值		20	2400	120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年06月10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 ³)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O6#	第一次	1.23
	第二次	1.32
	第三次	1.24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1#O 7#	第一次	1.80
	第二次	1.83
	第三次	1.77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2#O 8#	第一次	1.62
	第二次	1.66
	第三次	1.58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3#O 9#	第一次	1.94
	第二次	1.86
	第三次	1.92
检出限		0.07
限值		4.0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结 果
		非甲烷总烃 (mg/m³)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6#	第一次	1.22
	第二次	1.10
	第三次	1.20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O 7#	第一次	1.77
	第二次	1.69
	第三次	1.78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O 8#	第一次	1.60
	第二次	1.48
	第三次	1.59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O 9#	第一次	1.92
	第二次	1.84
	第三次	1.92
检出限		0.07
限值		4.0

注: 1. “ND”表示低于检出限;
2. “-”表示该处无内容
3. 二甲苯为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 3 种物质含量总和, 小于检出限未计算在内。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2 出口①#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11.6	13.0	10.7	12.5	10.1	11.5	12.2	11.0	9.65	12.7	10.8	11.8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12.0						11.2						120
均值	mg/m ³	-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164	0.184	0.151	0.177	0.143	0.163	0.173	0.156	0.138	0.182	0.155	0.169	-
均值	kg/h	-	0.169						0.159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43	0.56	0.41	0.47	0.22	0.26	0.45	0.31	0.28	0.20	0.47	40	-
均值	mg/m ³	0.004	0.47						0.32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6.09×10 ⁻³	7.98×10 ⁻³	5.81×10 ⁻³	6.63×10 ⁻³	3.17×10 ⁻³	3.70×10 ⁻³	6.33×10 ⁻³	4.40×10 ⁻³	4.02×10 ⁻³	2.80×10 ⁻³	6.67×10 ⁻³	-	-
均值	kg/h	-	6.63×10 ⁻³						4.49×10 ⁻³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2.40	2.32	2.34	3.18	1.12	<0.009	<0.009	0.91	0.91	0.59	2.34	-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82	0.92	0.74		0.44	<0.004	<0.004		0.25	0.18	0.91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3.22	3.24	3.08	3.18	1.56	<0.009	<0.009	1.73	1.16	0.78	3.25	70	-
均值	mg/m ³	0.009	3.18						1.73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0.045	0.046	0.043	0.045	0.022	<1.28×10 ⁻⁴	<1.28×10 ⁻⁴	0.017	0.017	0.011	0.047	-	-
均值	kg/h	-	0.045						0.025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0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Q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5.22	4.77	4.50	4.20	4.69	4.32	4.05	4.92	5.31	4.86	4.10
均值	mg/m ³	-	4.67					4.50			4.64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5.19	4.74	4.47	4.18	4.91	4.52	4.24	5.15	5.47	5.01	4.22
均值	kg/h	-	4.65					4.70			4.78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004	<0.004	0.93	0.93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3.98×10 ⁻³	<3.98×10 ⁻³	0.922	0.922	<4.19×10 ⁻³	<4.19×10 ⁻³	<4.19×10 ⁻³	<4.12×10 ⁻³	<4.12×10 ⁻³	<4.12×10 ⁻³	<4.12×10 ⁻³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0.98	0.98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004	<0.004	0.36	0.36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三、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09	<0.009	1.34	1.34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0.009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8.95×10 ⁻³	<8.95×10 ⁻³	1.34	1.34	<9.42×10 ⁻³	<9.42×10 ⁻³	<9.42×10 ⁻³	<9.42×10 ⁻³	<9.27×10 ⁻³	<9.27×10 ⁻³	<9.27×10 ⁻³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2 出口 Q1#											
			第一次						第二次					
			10.7	11.4	9.85	12.2	11.3	8.87	10.6	9.81	11.8	11.3	10.4	12.3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³	0.07	11.0						10.1					
均值	mg/m³	-							11.4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151	0.161	0.139	0.172	0.162	0.127	0.152	0.140	0.169	0.162	0.149	0.176
均值	kg/h	-	0.156						0.145					
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4	0.48	0.57	0.47	0.47	0.25	0.37	0.46	0.29	0.19	0.19	0.51	0.51
均值	mg/m³	0.004	0.51						0.36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6.77×10 ⁻³	8.08×10 ⁻³	6.57×10 ⁻³	6.57×10 ⁻³	3.51×10 ⁻³	5.25×10 ⁻³	6.64×10 ⁻³	4.20×10 ⁻³	2.74×10 ⁻³	2.74×10 ⁻³	7.34×10 ⁻³	7.34×10 ⁻³
均值	kg/h	-	7.14×10 ⁻³						5.13×10 ⁻³					
间, 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9	2.59	2.59	2.31	2.31	1.29	<0.009	<0.009	<0.009	0.98	0.62	0.62	2.53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4	0.85	0.85	0.74	0.74	0.40	<0.004	<0.004	<0.004	0.30	0.19	0.19	0.84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9	3.44	3.44	3.06	3.06	1.70	<0.009	<0.009	<0.009	1.29	0.81	0.81	3.37
均值	mg/m³	0.009	3.31						-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0.049	0.049	0.043	0.043	0.024	<1.29×10 ⁻⁴	<1.29×10 ⁻⁴	<1.29×10 ⁻⁴	0.018	0.012	0.012	0.048
均值	mg/m³	0.009	0.047						-					
									0.026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1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生熟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限值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³	0.07	4.56	4.07	4.28	3.83	4.96	5.31	4.59	4.22	5.20	4.67	4.11	4.89	
均值	mg/m³	-	4.18				4.77				4.7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4.82	4.31	4.53	4.05	5.31	5.69	4.92	4.52	5.47	4.91	4.32	5.14	-
均值	kg/h	-	4.43				5.11				4.96				
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4	<0.004	<0.004		0.97	<0.004	<0.004	<0.004	<0.004	0.21	<0.004	<0.004	<0.004	40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4.23×10 ⁻³	<4.23×10 ⁻³		1.027	<4.28×10 ⁻³	<4.28×10 ⁻³	<4.28×10 ⁻³	<4.28×10 ⁻³	0.222	<4.21×10 ⁻³	<4.21×10 ⁻³	<4.21×10 ⁻³	-
间、对、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9	<0.009	<0.009		0.96	<0.009	<0.009	<0.009	<0.009	0.19	<0.009	<0.009	<0.009	-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4	<0.004	<0.004		0.3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0.004	-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³	0.009	<0.009	<0.009		1.30	<0.009	<0.009	<0.009	<0.009	0.19	<0.009	<0.009	<0.009	70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9.52×10 ⁻³	<9.52×10 ⁻³		1.37	<9.64×10 ⁻³	<9.64×10 ⁻³	<9.64×10 ⁻³	<9.64×10 ⁻³	0.198	<9.47×10 ⁻³	<9.47×10 ⁻³	<9.47×10 ⁻³	-

注: 1. “-”表示该处无内容;
2. 二甲苯为间、对、邻二甲苯、邻二甲苯 3 种物质含量总和, 小于检出限未计算在内。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 18 号 1 幢 7 楼 712 室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噪声来源	检测时段 (时-分)	结果 Leq dB(A)	限值
▲1#	厂界东侧	厂内生产噪声	11:17-11:22	61	65
▲2#	厂界南侧	厂内生产噪声	11:24-11:29	59	
▲3#	厂界西侧	厂内生产噪声	11:31-11:36	58	
▲4#	厂界北侧	厂内生产噪声	11:10-11:15	62	

检测日期：2026 年 06 月 09 日			检测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 18 号 1 幢 7 楼 712 室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噪声来源	检测时段 (时-分)	结果 Leq dB(A)	限值
▲1#	厂界东侧	厂内生产噪声	07:44-07:49	59	65
▲2#	厂界南侧	厂内生产噪声	07:51-07:56	60	
▲3#	厂界西侧	厂内生产噪声	07:58-08:03	59	
▲4#	厂界北侧	厂内生产噪声	07:57-07:42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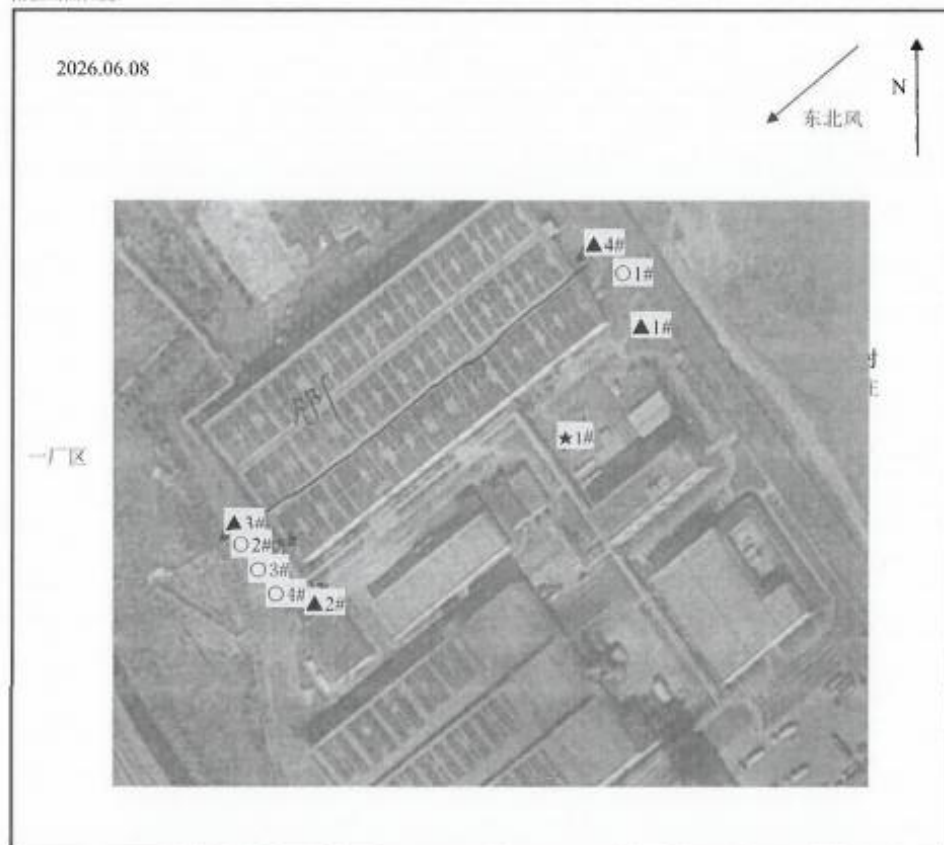
注：1.噪声为现场检测；

2. “-”表示该处无内容。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IADT20260601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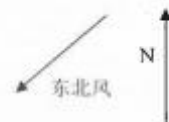
附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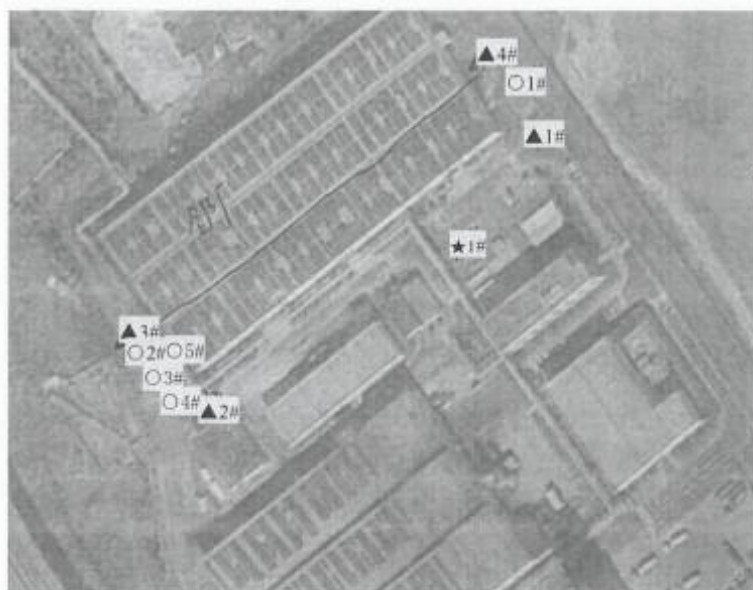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026.06.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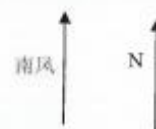
一厂区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026.06.09



二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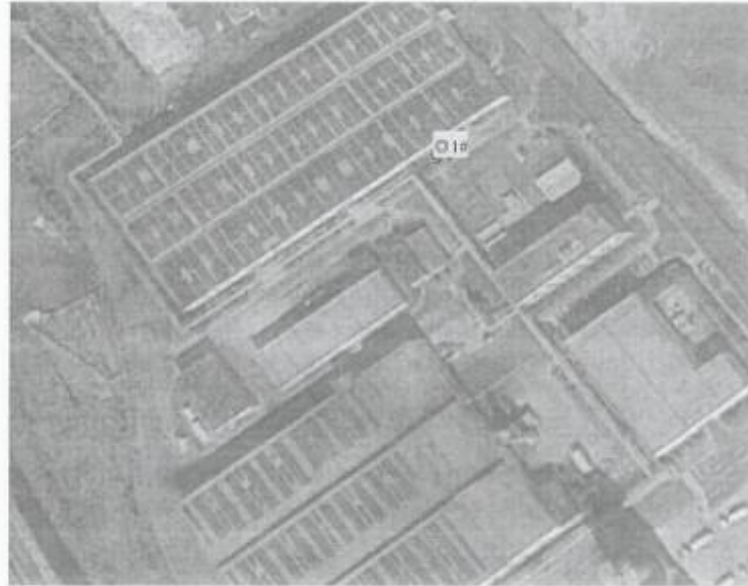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026.06.1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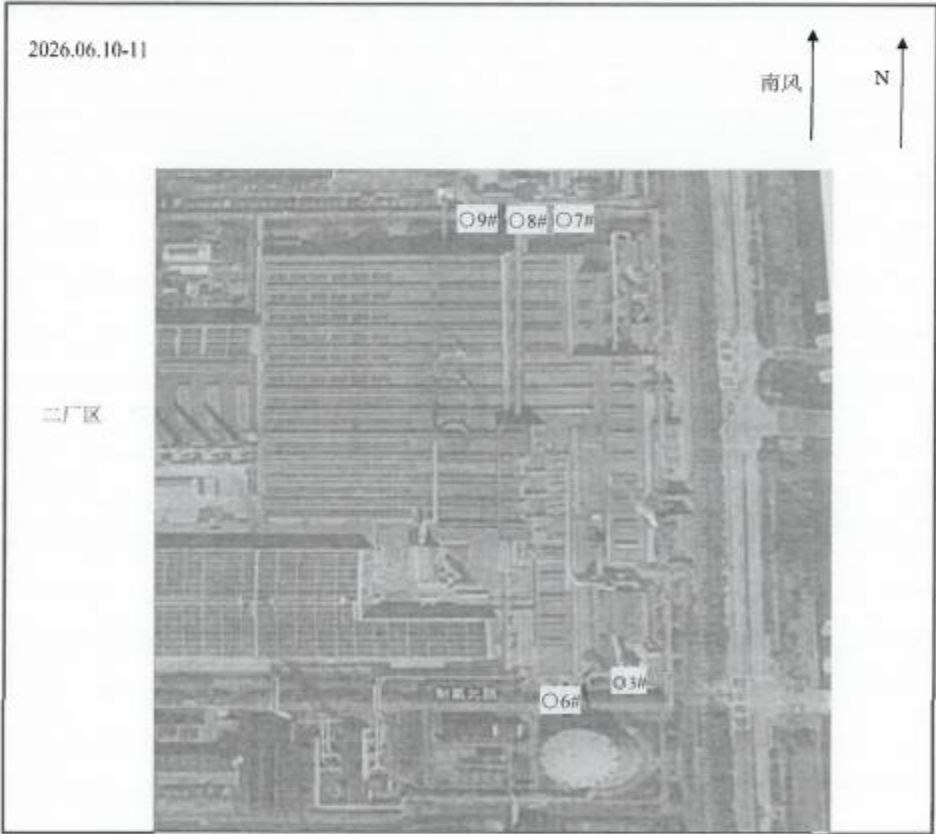


一厂区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注: ★表示废水检测点; ●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表示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点。

-报-告-结-束-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

时间: 2026 年 06 月 08 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 O1#	第一次	25.0	101.13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7	101.13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4.3	101.11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0	101.21	54	2.9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1# O2#	第一次	24.9	101.18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7	101.16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4.6	101.14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1	101.21	54	2.9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2# O3#	第一次	26.1	101.13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6.9	101.12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5.7	101.13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0	101.20	54	2.9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 3# O4#	第一次	24.9	101.11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4.7	101.10	57	2.3	东北风
	第三次	24.9	101.09	51	2.6	东北风
	第四次	24.0	101.14	59	2.9	东北风

时间: 2026年06月08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区内OS#	第一次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26.6	101.57	62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25.1	101.44	59	2.4	东北风
	第三次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24.8	101.46	51	2.6	东北风

时间: 2026年06月09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界上风向O1#	第一次	21.2	101.17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3.2	101.13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4.0	101.11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4.7	101.00	50	2.4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1#O2#	第一次	20.9	101.20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2.5	101.17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7	1001.13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4.1	101.10	55	2.4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2#O3#	第一次	22.3	101.21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3.4	101.18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4.7	101.11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5.4	101.08	50	2.4	东北风
厂界下风向3#O4#	第一次	20.9	101.14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2.5	101.10	55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6	101.08	53	2.7	东北风
	第四次	24.5	101.06	50	2.4	东北风

时间: 2026年06月09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厂区内O5#	第一次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20.3	101.43	56	2.7	东北风
	第二次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21.7	101.37	54	2.6	东北风
	第三次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23.4	101.33	53	2.7	东北风

时间: 2026年06月09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O6#	第一次	24.0	101.18	55	2.4	南风
	第二次	23.8	101.15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3.3	101.26	57	2.1	南风
	第四次	22.6	101.30	61	1.9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O7#	第一次	23.8	101.20	55	2.4	南风
	第二次	23.2	101.23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2.9	101.27	59	2.1	南风
	第四次	21.3	101.33	61	1.9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O8#	第一次	25.5	101.17	55	2.9	南风
	第二次	25.2	101.21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4.6	101.24	59	2.1	南风
	第四次	24.4	101.46	61	1.9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O9#	第一次	24.6	101.14	55	2.4	南风
	第二次	24.4	101.17	55	2.4	南风
	第三次	24.2	101.19	57	2.1	南风
	第四次	23.2	101.23	61	1.9	南风

时间: 2026年06月10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O6#	第一次	28.7	101.38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9.3	101.35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8	101.30	49	3.4	南风
	第四次	31.4	101.29	48	3.0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O7#	第一次	27.8	101.34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8.4	101.35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3	101.32	49	3.4	南风
	第四次	31.3	101.28	48	3.0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O8#	第一次	28.3	101.38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9.4	101.35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1	101.31	49	3.4	南风
	第四次	31.3	101.27	48	3.0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O9#	第一次	29.3	101.34	53	3.3	南风
	第二次	29.5	101.30	52	3.2	南风
	第三次	30.0	101.25	49	3.4	南风
	第四次	29.4	101.21	48	3.0	南风

时间: 2026年06月10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O6#	第一次	29.5	101.35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1.2	101.27	47	3.4	南风
	第三次	30.8	101.30	49	3.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O7#	第一次	30.2	101.32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1.0	101.30	49	3.4	南风
	第三次	30.3	101.32	49	3.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O8#	第一次	29.9	101.47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0.7	101.98	49	3.4	南风
	第三次	30.1	101.31	49	3.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O9#	第一次	29.6	101.54	51	3.2	南风
	第二次	31.2	101.52	49	3.4	南风
	第三次	30.0	101.25	49	3.4	南风

时间: 2026年06月11日

检测点位	检测频次	气温℃	大气压力 kPa	湿度%	风速 m/s	风向
二厂区厂界上风向 O6#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1#O7#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2#O8#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二厂区厂界下风向 3#O9#	第一次	23.2	101.21	51	2.2	南风
	第二次	24.8	101.16	53	2.5	南风
	第三次	26.2	101.10	57	2.4	南风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有组织废气工况信息及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0 日				
点位名称: DA002 出口①#				
企业工况: 正常		排放口高度 (m): 15		
生产工艺: -		净化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①#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24	23	23
排气含湿量	%	2.3	2.2	2.4
测点排气速度	m/s	6.90	6.89	6.97
热态排气量	m³/h	15809	15771	15958
标干排气量	m³/h	14128	14170	14328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1 日				
点位名称: DA002 出口①#				
企业工况: 正常		排放口高度 (m): 15		
生产工艺: -		净化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①#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25	24	23
排气含湿量	%	2.3	2.4	2.3
测点排气速度	m/s	6.91	6.98	6.97
热态排气量	m³/h	15821	15996	15969
标干排气量	m³/h	14117	14294	14327

采样时间：2026 年 06 月 10 日				
点位名称：转炉二次烟气除尘③3#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43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袋式除尘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22.9022				
参数	单位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③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58	56	56
排气含湿量	%	3.4	3.4	3.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5.2	15.9	15.7
热态排气量	m³/h	1255059	1313347	1292805
标干排气量	m³/h	994313	1046270	1030357

采样时间: 2026 年 06 月 11 日				
点位名称: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③3#				
企业工况: 正常			排放口高度 (m): 43	
生产工艺: -			净化工艺: 袋式除尘器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22.9022				
参数	单位	转炉二次烟气除尘③3#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52	53	55
排气含湿量	%	3.4	3.4	3.4
测点排气速度	m/s	16.0	16.1	15.9
热态排气量	m³/h	1318583	1329068	1313262
标干排气量	m³/h	1058067	1070819	1051677

注: "-"表示此处无内容。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IADT20260601005

噪声风速信息:

检测日期: 2026 年 06 月 08 日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时段 (时-分)	风速 m/s
▲1#	厂界东侧	11:17-11:22	1.9
▲2#	厂界南侧	11:24-11:29	2.6
▲3#	厂界西侧	11:31-11:36	2.3
▲4#	厂界北侧	11:10-11:15	2.3

检测日期: 2026 年 06 月 09 日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检测时段 (时-分)	风速 m/s
▲1#	厂界东侧	07:44-07:49	2.0
▲2#	厂界南侧	07:51-07:56	2.2
▲3#	厂界西侧	07:58-08:03	2.5
▲4#	厂界北侧	07:37-07:42	1.8

注: 仪器名称
风速仪

仪器编号
E-074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本报告共 8 页)

项目名称: Project Name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
委托单位: Client	浙江省环保集团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Reporting Date	2026 年 08 月 14 日
检测类型: Detection type	委托检测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ZheJiang ADT De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地址: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4 楼 电话: 0571-88582579
邮编: 311100 传真: 0571-88582579

声 明

1. 本报告未加盖本公司“检测专用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3. 本报告涂改无效；
4.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
5. 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任何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申请复验，逾期不申请的，视为认可本检测报告；
6. 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无法保存和复现的样品，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品的检测数据负责；
7.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8.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宣传，违者必究；
9. 本报告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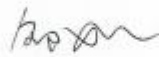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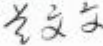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 76 号 4 幢 4 楼
电话：0571-88582579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项目概况说明:

委托单位	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街道文三路18号1幢7楼712室		联系电话	/
受检单位	名称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高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宁钢五丰燃资源综合利用园区			
样品类别		有组织废气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采样员	孙志恒、章逸飞	
采样日期		2026年08月03-04日	检测日期	2026年08月04-05日	
检测结果		详见检测结果表			
检测地点		杭州市临平区星桥北路76号4幢5、6楼			
检测依据		详见检测方法及仪器			
编制人:  审核人:  批准人:  检测专用章 检测日期: 2026年08月04日 签发日期: 2026年08月04日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2）

检测方法及仪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有组织废气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其修改单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E-099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气相色谱仪	GC 9790II	T-519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
	甲苯、二甲苯（间、对、二甲苯、邻二甲苯）	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2014	气相色谱-质谱仪	6890N-5973N	T-029

注：本项目所用仪器设备权属均为自有。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时间: 2026 年 08 月 03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1 出口 Q1#											
			第一次						第二次					
			7.62	7.03	7.92	7.41	7.06	6.66	6.16	7.56	6.02	6.58	6.97	7.24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均值	mg/m ³		7.5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119	0.110	0.124	0.116	0.113	0.107	0.099	0.121	0.093	0.101	0.107	0.112
均值	kg/h	-	0.117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351	0.193	0.098	0.142	0.229	0.189	0.187	0.110	0.082	0.113	0.141	0.141
均值	mg/m ³		0.214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5.48×10 ⁻⁵	3.01×10 ⁻⁵	1.53×10 ⁻⁵	2.28×10 ⁻⁵	3.67×10 ⁻⁵	3.03×10 ⁻⁵	3.03×10 ⁻⁵	1.27×10 ⁻⁵	1.74×10 ⁻⁵	2.17×10 ⁻⁵	2.17×10 ⁻⁵	2.17×10 ⁻⁵
均值	kg/h	-	3.34×10 ⁻⁵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480	0.359	0.135	0.232	0.406	0.317	0.317	0.224	0.215	0.215	0.195	0.195
邻-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130	0.085	<0.004	0.056	0.135	0.077	0.077	0.048	0.051	0.051	0.048	0.048
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	0.611	0.444	0.135	0.288	0.541	0.394	0.394	0.271	0.266	0.266	0.243	0.243
均值	mg/m ³	-	0.397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9.54×10 ⁻⁵	6.94×10 ⁻⁵	2.11×10 ⁻⁵	4.63×10 ⁻⁵	8.69×10 ⁻⁵	6.32×10 ⁻⁵	6.32×10 ⁻⁵	4.18×10 ⁻⁵	4.09×10 ⁻⁵	4.09×10 ⁻⁵	3.74×10 ⁻⁵	3.74×10 ⁻⁵
均值	kg/h	-	6.20×10 ⁻⁵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97											
			85											
			97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采样时间: 2026 年 08 月 03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2 出口 Q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第一次	第二次
			97	112
				112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采样时间: 2026年08月04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1 出口O1#											
			第一次						第二次					
			6.04	5.44	6.33	6.18	5.03	6.85	6.52	5.45	6.38	5.86	6.70	5.53
非甲烷总烃实测浓度	mg/m ³	0.07	6.00						6.19					
均值	mg/m ³	-	0.098	0.088	0.103	0.100	0.098	0.113	0.108	0.090	0.100	0.092	0.105	0.086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	0.097						0.102					
均值	kg/h	-	0.173	1.27	0.116	0.059	0.255	0.100	0.152	0.096	0.100	0.100	0.100	0.157
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4	0.520						0.138					
均值	mg/m ³	-	2.82×10 ⁻¹	0.021	1.88×10 ⁻³	9.79×10 ⁻⁴	4.21×10 ⁻⁵	1.65×10 ⁻⁵	3.09×10 ⁻⁵	1.57×10 ⁻⁵	2.46×10 ⁻⁵	2.37×10 ⁻⁵	2.37×10 ⁻⁵	2.37×10 ⁻⁵
甲苯排放速率	kg/h	-	8.56×10 ⁻³						2.28×10 ⁻³					
均值	kg/h	-	0.228	0.841	0.200	0.177	0.166	0.144	0.309	0.160	0.231	0.110	0.039	0.059
间、对、二甲苯实测浓度	mg/m ³	0.009	0.058	0.273	0.049	0.043	0.043	<0.004	0.110	0.039	0.059	0.510	0.200	0.290
均值	mg/m ³	-	0.286	1.11	0.249	0.220	0.209	0.144	0.510	0.200	0.290	0.333	0.333	0.333
二甲苯排放速率	kg/h	-	4.64×10 ⁻⁵	0.018	4.04×10 ⁻⁵	3.63×10 ⁻⁵	3.45×10 ⁻⁵	2.38×10 ⁻⁵	7.97×10 ⁻⁵	3.12×10 ⁻⁵	4.54×10 ⁻⁵	5.21×10 ⁻⁵	5.21×10 ⁻⁵	5.21×10 ⁻⁵
均值	kg/h	-	8.93×10 ⁻⁵						3.16×10 ⁻⁵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229						229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采样时间: 2026 年 08 月 04 日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出限	DA002 出口 Q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	第一次	第二次
			269	229
			第二次	
			2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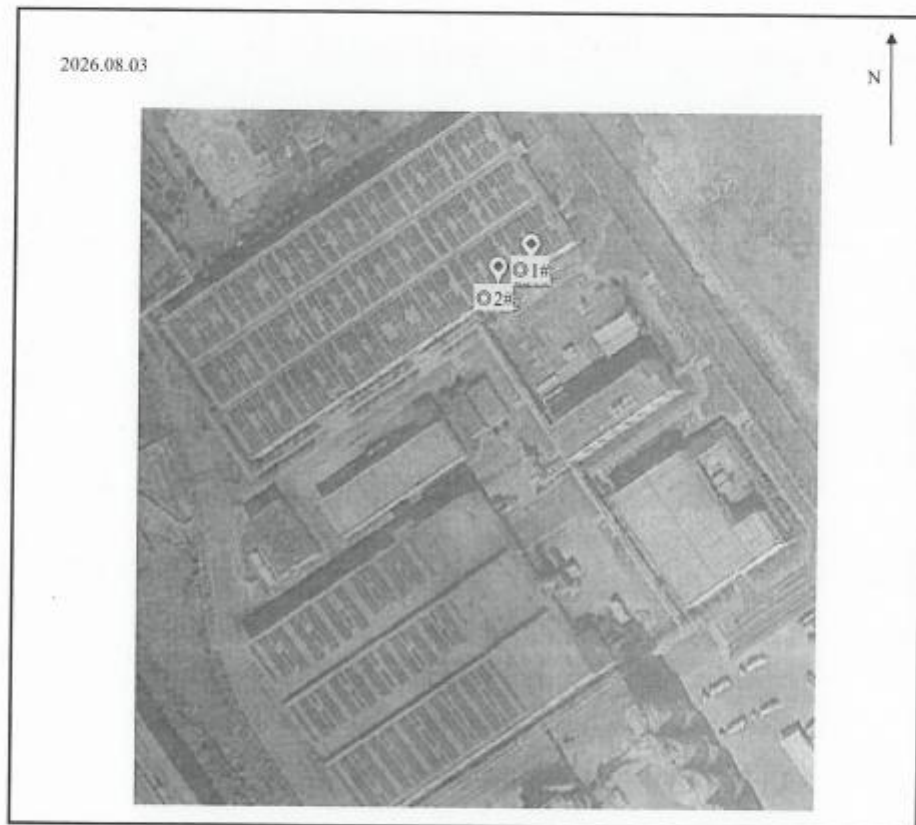
注: 1. “-” 表示该处无内容;
2. 二甲苯为四, 对-二甲苯、邻-二甲苯、第三二甲苯 3 种物质含量总和, 小于检出限未计算在内。

1. 中 1. 0001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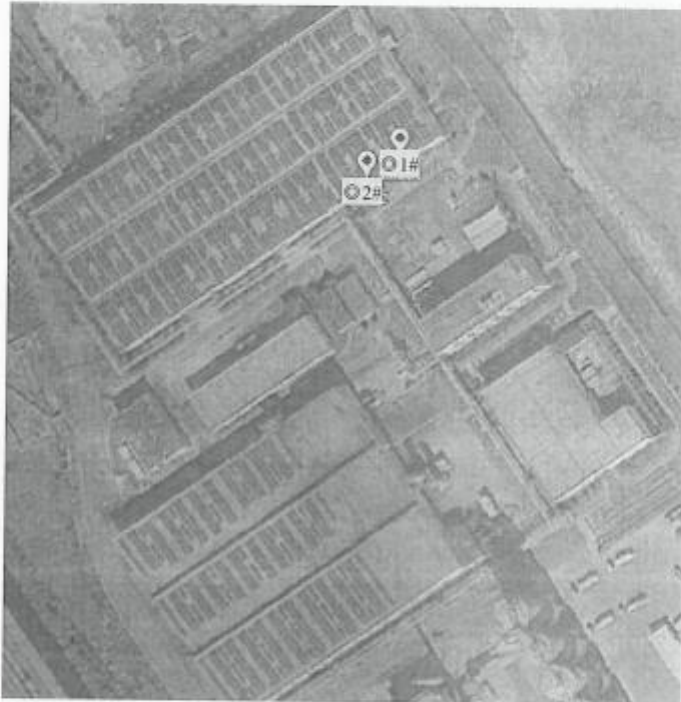
附检测点位图:



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2）

2026.08.04



注：●表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

-报告结束-

报告附件

报告编号: ZJADT20260601005 (2)

有组织废气工况信息及烟气参数:

采样时间: 2026 年 08 月 03 日				
点位名称: DA001 出口①1#				
企业工况: 正常		排放口高度 (m): 15		
生产工艺: -		净化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6362				
参数	单位	DA001 出口①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3	32	33
排气含湿量	%	2.3	2.5	2.5
测点排气速度	m/s	7.92	8.14	7.86
热态排气量	m³/h	18136	18638	18001
标干排气量	m³/h	15619	16055	15414

采样时间: 2026 年 08 月 03 日				
点位名称: DA002 出口②2#				
企业工况: 正常		排放口高度 (m): 15		
生产工艺: -		净化工艺: 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 (m²): 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②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5	35	35
排气含湿量	%	2.3	2.3	2.3
测点排气速度	m/s	11.6	11.3	11.5
热态排气量	m³/h	26586	25820	26308
标干排气量	m³/h	22743	22152	22570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点位名称：DA001 出口①1#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1 出口①1#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2	33	33
排气含湿量	%	2.4	2.2	2.2
测点排气速度	m/s	8.20	8.36	7.92
热态排气量	m³/h	18775	19139	18137
标干排气量	m³/h	16238	16518	15628

采样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点位名称：DA002 出口②2#				
企业工况：正常		排放口高度（m）：15		
生产工艺：-		净化工艺：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		
测点管道截面积（m²）：0.6362				
参数	单位	DA002 出口②2#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测点排气温度	℃	34	36	36
排气含湿量	%	2.3	2.1	2.2
测点排气速度	m/s	11.6	11.4	11.8
热态排气量	m³/h	26510	26126	26997
标干排气量	m³/h	22808	22237	23017

注：“-”表示此处无内容。

附件 14 地下水、土壤近期检测报告

CTI

华测检测

MA

231121341181

2025 年 9 月 16 日地下水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40274540116C-1

第 1 页 共 6 页

委托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霞浦街道霞南路 20 号二层 115 室

样品类型

地下水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专用章

No.20955EF397

Hotline:400-6788-333 www.cti-cert.com E-mail:info@cti-cert.com Complaint call:0755-33681700 Complaint E-mail:complaint@cti-cert.com

CTI 华测检测 报告说明

报告编号 A2240274540116C-1

第 2 页 共 6 页

1. 本报告无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和签发人签名无效。
2. 本报告不得涂改、增删。
3. 未经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
4.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5. 现场运行设备设施参数由客户提供。报告中所附标准限值由客户提供。客户委托分析方法、频次与标准不一致时，检测结果仅作参考。
6.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
7. 对本报告有疑议，请在收到报告 10 天之内与本公司联系。

宁波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宁波高新区菁华路 76 号厂区东首第一、二层

邮政编码：315040

检测委托受理电话：0574-87972191

报告质量投诉电话：0574-87569537, 87569531

传真：0574-81896829

编制：仇凯伦

签发：欧阳煌

签发人姓名：欧阳煌

审核：安蕾

签发日期：2025/09/25

CTI 华测检测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274540116C-1

第 3 页 共 6 页

表 1:

样品信息:					
接样日期	2025-09-16				
样品类型	地下水				
检测日期	2025-09-16~2025-09-22				
采样点位信息:					
点位名称	采样日期	样品状态		经纬度	
GWA1	2025-09-16	无异味、微黄、微浑浊、 无浮油		E:121.922377° N:29.907897°	
GWB1	2025-09-16	无异味、微黄、微浑浊、 无浮油		E:121.924764° N:29.906485°	
GWB2	2025-09-16	无异味、微黑、微浑浊、 无浮油		E:121.924010° N:29.906533°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结果			单位	
	GWA1	GWB1	GWB2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ND	0.02	0.03	mg/L	
铬	ND	ND	ND	mg/L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GWA1	GWB1	GWB2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NBR90204057	NBR90204065	NBR90204073		
铬	NBR90204054	NBR90204062	NBR90204070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单位
	GWA1	GWB1	GWB2		
pH 值	6.9	7.3	7.4	5.5≤pH < 6.5, 8.5 < pH≤9.0	无量纲
氟化物	1.75	0.37	0.26	≤2.0	mg/L
汞	3.1×10 ⁻⁴	9×10 ⁻⁵	3.2×10 ⁻⁴	≤0.002	mg/L
砷	5.6×10 ⁻³	1.0×10 ⁻³	5×10 ⁻⁴	≤0.05	mg/L
硒	ND	ND	ND	≤0.1	mg/L
铅	ND	ND	ND	≤0.10	mg/L
铜	ND	ND	ND	≤1.50	mg/L
铬 (六价)	ND	ND	ND	≤0.10	mg/L
锌	ND	ND	0.022	≤5.00	mg/L
镉	ND	ND	ND	≤0.01	mg/L
参照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表 1 地下水质量常规指标及限值 IV类				

CTI 华测检测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274540116C-1

第 4 页 共 6 页

续上表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GWA1	GWB1	GWB2		
pH 值		NBR90204058	NBR90204066	NBR90204074		
氟化物		NBR90204053	NBR90204061	NBR90204069		
汞		NBR90204056	NBR90204064	NBR90204072		
砷		NBR90204055	NBR90204063	NBR90204071		
硒		NBR90204055	NBR90204063	NBR90204071		
铅		NBR90204054	NBR90204062	NBR90204070		
铜		NBR90204054	NBR90204062	NBR90204070		
铬（六价）		NBR90204052	NBR90204060	NBR90204068		
锌		NBR90204054	NBR90204062	NBR90204070		
镉		NBR90204054	NBR90204062	NBR90204070		
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结果			参照标准 限值	单位
		GWA1	GWB1	GWB2		
镍		ND	ND	ND	≤0.10	mg/L
参照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表 2 地下水质量非常规指标及限值 IV类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GWA1	GWB1	GWB2		
镍		NBR90204054	NBR90204062	NBR90204070		
备注:						
1.pH 值为现场检测。						
2."ND"表示未检出。						

CTI 华测检测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274540116C-1

第 5 页 共 6 页

表 2:

检测方法、检出限、仪器设备:

样品类型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 (方法) 名称及编号 (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及型号
地下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便携式多参数分析仪 DZB-712F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0.00009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ICP-MS) NexION 350X
	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0.009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硒	水质 汞、砷、硒、铋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4mg/L	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2000
	镉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0.00005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ICP-MS) NexION 350X
	镍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0.007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氟化物	水质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 GB/T 7484-1987	0.05mg/L	PH 酸度计 PHSJ-4A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0.01mg/L	气相色谱仪 (GC) 7890B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04mg/L	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2000
	铬 (六价)	地下水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分: 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砷酸二肼分光光度法 DZ/T 0064.17-2021	0.004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铬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0.03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3mg/L	双通道原子荧光光谱仪 BAF-2000
	铜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0.04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光谱仪 (ICP) 8300DV

CTI 华测检测 检测结果

报告编号 A2240274540116C-1

第 6 页 共 6 页

附：检测布点图



说明：☆地下水采样点

报告结束



2026 年 5 月 13 日地下水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中通检测) 检字第 ZTE202604398 号

项目名称:	地下水检测
委托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红色“CMA”资质认定标志和红色“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 2、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印，完整复印后未加盖红色“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3、本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4、本报告内容需填写清楚，经涂改、增删均无效。
- 5、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6、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保存。
- 7、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逾期视同认可本报告。
- 8、本报告仅对本公司采集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所附限值标准由委托单位提供，仅供参考。
- 9、本报告正文共 4 页，一式 3 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的正文一致。

本机构通讯资料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邮编：315200

电话：0574-86680176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0574-86680176

邮编：315200
网址：<http://www.ztjckj.com>

样品类别: 地下水 样品来源: 采样
委托方及地址: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预处理: 宁波北仑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 协同处置: 废铁质容器和焚烧后废(钢)铁依托宁钢转炉)
委托日期: 2026 年 5 月 1 日
受检方及地址: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预处理: 宁波北仑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 协同处置: 废铁质容器和焚烧后废(钢)铁依托宁钢转炉)
采样单位: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见附图
采样日期: 2026 年 5 月 13 日
检测单位: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见附图
检测日期: 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20 日
检测方法依据:

镍: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邻二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间、对二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pH 值: 水质 pH 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铝: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镉: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六价铬: 地下水质分析方法 第 17 部分: 总铬和六价铬量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DZ/T 0064.17-2021
铅: 水质 65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法 HJ 700-2014
铜: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锌: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铁: 水质 铁、锰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1911-1989
甲苯: 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39-2012
锡: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铬: 水质 32 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2015
可萃取性石油烃 (C₁₀-C₄₀): 水质 可萃取性石油烃 (C₁₀-C₄₀) 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894-2017

限值标准: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V 类
备注:
本栏空白

检测结果

表 1 地下水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XS1 GWA2	XS2 GWB1	XS3 GWBJ	XS4 GWA1	标准值
样品性状	浅黄、微浑	浅黄、微浑	浅黄、微浑	浅黄、微浑	
pH 值 (无量纲)	6.7	6.9	6.7	6.8	$5.5 \leq \text{pH} < 6.5$ $8.5 < \text{pH} \leq 9.0$
汞 (mg/L)	1.3×10^{-4}	2.2×10^{-4}	1.8×10^{-4}	1.6×10^{-4}	≤ 0.002
六价铬 (mg/L)	< 0.004	< 0.004	< 0.004	< 0.004	≤ 0.10
铅 (mg/L)	$< 9 \times 10^{-5}$	$< 9 \times 10^{-5}$	$< 9 \times 10^{-5}$	$< 9 \times 10^{-5}$	≤ 0.10
镉 (mg/L)	1.0×10^{-4}	2.4×10^{-4}	5×10^{-5}	5×10^{-5}	≤ 0.10
铜 (mg/L)	< 0.04	< 0.04	< 0.04	< 0.04	≤ 0.01
锌 (mg/L)	< 0.009	< 0.009	< 0.009	< 0.009	≤ 5.00
铝 (mg/L)	< 0.009	< 0.009	< 0.009	< 0.009	≤ 0.50
镍 (mg/L)	< 0.007	< 0.007	< 0.007	< 0.007	≤ 0.10
甲苯 ($\mu\text{g/L}$)	< 0.3	< 0.3	< 0.3	< 0.3	≤ 1400
邻二甲苯 ($\mu\text{g/L}$)	< 0.2	< 0.2	< 0.2	< 0.2	≤ 1000
间,对二甲苯 ($\mu\text{g/L}$)	< 0.5	< 0.5	< 0.5	< 0.5	
铁 (mg/L)	1.34	< 0.03	< 0.03	< 0.03	≤ 2.0
锡 (mg/L)	0.02	< 0.04	< 0.04	< 0.04	/
铬 (mg/L)	< 0.03	< 0.03	< 0.03	< 0.03	/
可萃取性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mg/L)	0.20	0.17	0.18	0.17	/

END

编制: 张明

审核: [Signature]

签发: [Signature]

签发日期: 2026.5.28

(检验检测专用章)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附图:



附图 1 采样点位图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附表:

附表 1 检测项目检出限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pH 值	/	pH 计 SG2	ZT-XJ-202
铜	0.04m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200	ZT-Lab-414
锌	0.009mg/L		
镍	0.007mg/L		
锡	0.04mg/L		
铬	0.03mg/L		
铝	0.009mg/L		
汞	0.04μ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BAF-2000	ZT-Lab-392
铅	0.09μg/L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 7800	ZT-Lab-556
镉	0.05μg/L		
六价铬	0.004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DR2800	ZT-Lab-114
甲苯	0.3μg/L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QP2010 SE	ZT-Lab-279
邻二甲苯	0.2μg/L		
间,对二甲苯	0.5μg/L		
铁	0.03m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F	ZT-Lab-169
可萃取性石油烃(C ₁₀ -C ₄₀)	0.01mg/L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ZT-Lab-466

以下空白。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2026 年 5 月 13 日土壤检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中通检测) 检字第 ZTE202604399 号

项目名称: 土壤检测

委托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红色“CMA”资质认定标志和红色“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均无效。
- 2、本报告不得部分复印，完整复印后未加盖红色“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3、本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本公司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
- 4、本报告内容需填写清楚，经涂改、增删均无效。
- 5、本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
- 6、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外，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保存。
- 7、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出，逾期视同认可本报告。
- 8、本报告仅对本公司采集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所附限值标准由委托单位提供，仅供参考。
- 9、本报告正文共 4 页，一式 3 份，发出报告与留存报告的正文一致。

本机构通讯资料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邮编：315200

电话：0574-86680176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0574-86680176

邮编：315200
网址：<http://www.ztjckj.com>

样品类别: 土壤 样品来源: 采样
委托方及地址: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预处理: 宁波北仑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 协同处置: 废铁质容器和焚烧后废(钢)铁依托宁钢转炉)
委托日期: 2026 年 5 月 1 日
受检方及地址: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预处理: 宁波北仑宁钢五丰塘固废园区; 协同处置: 废铁质容器和焚烧后废(钢)铁依托宁钢转炉)
采样单位: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采样地点: 见附图
采样日期: 2026 年 5 月 13 日
检测单位: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实验室+见报告
检测日期: 2026 年 5 月 13 日至 5 月 25 日
检测方法依据:

铜: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六价铬: 土壤和沉积物 六价铬的测定 碱溶液提取-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1082-2019

铜: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镉、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铅: 土壤质量 铅、镉的测定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 17141-1997

汞: 土壤和沉积物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微波消解/原子荧光法 HJ 680-2013

镍: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镉、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pH 值: 土壤 pH 值的测定 电位法 HJ 962-2018

铬: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镉、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锌: 土壤和沉积物 铜、锌、铅、镉、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 491-2019

铝: 土壤和沉积物 11 种元素的测定 碱熔-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974-2018

铁: 土壤和沉积物 11 种元素的测定 碱熔-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974-2018

石油烃 (C₁₀-C₄₀): 土壤和沉积物 石油烃(C₁₀-C₄₀)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1021-2019

锡: 环境固体基质-使用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ICP-OES) 测定元素 ISO 22036-2024

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间/对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邻二甲苯: 土壤和沉积物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605-2011

限值标准:

《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 (试行)》GB36600-2018 筛选值第二类用地

备注: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本栏空白

检测结果

表 1 土壤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T1 A1	T2 A2	T3 B1	T4 B2	标准值
采样深度	0.0-0.2m	0.0-0.2m	0.0-0.2m	0.0-0.2m	
样品性状	棕色、干	棕色、干	棕色、干	褐色、潮	
镉 (mg/kg)	0.48	0.10	0.06	0.36	65
六价铬 (mg/kg)	1.4	1.2	0.8	1.8	5.7
铜 (mg/kg)	6	6	4	15	18000
铅 (mg/kg)	77.6	35.9	31.7	65.6	800
汞 (mg/kg)	0.080	0.019	0.034	0.078	38
镍 (mg/kg)	12	8	8	13	900
pH 值 (无量纲)	5.82	5.81	5.80	5.58	/
铬 (mg/kg)	16	28	18	20	/
锌 (mg/kg)	38	55	41	41	/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mg/kg)	32	31	36	98	4500
锡 (mg/kg)	<0.22	4.52	2.42	6.78	/
铝 (以 Al ₂ O ₃ 计, %)	10.7	10.7	19.0	23.7	/
铁 (以 Fe ₂ O ₃ 计, %)	3.04	3.03	2.30	2.49	/
甲苯 (mg/kg)	<1.3×10 ⁻³	<1.3×10 ⁻³	<1.3×10 ⁻³	<1.3×10 ⁻³	1200
间、对-二甲苯 (mg/kg)	<1.2×10 ⁻³	<1.2×10 ⁻³	<1.2×10 ⁻³	<1.2×10 ⁻³	570
邻二甲苯 (mg/kg)	<1.2×10 ⁻³	<1.2×10 ⁻³	<1.2×10 ⁻³	<1.2×10 ⁻³	640

END

编制: 孙

审核: 王

签发:

签发日期:

(检验检测专用章)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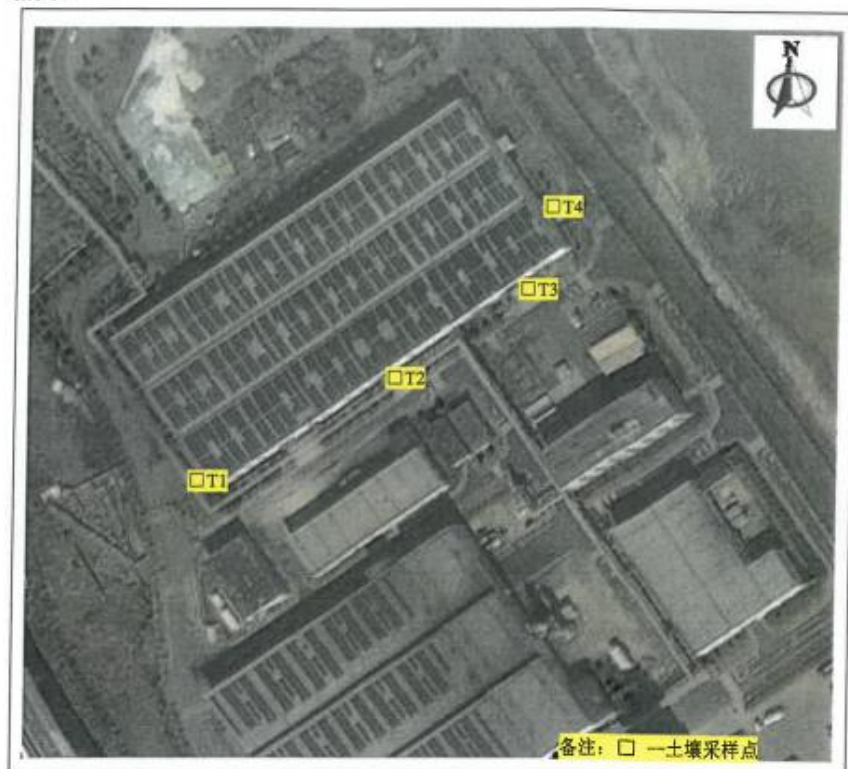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附图:



附图 1 采样点位图

浙江中通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金溪路 98 号
电话: 0574-86680176

邮编: 315200
网址: <http://www.ztjckj.com>

附表:

附表 1 检测项目检出限及仪器

检测项目	检出限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汞	0.002mg/kg	原子荧光光度计 BAF-2000	ZT-Lab-392
六价铬	0.5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F	ZT-Lab-169
铜	1mg/kg		
镍	3mg/kg		
锌	1mg/kg		
铬	4mg/kg		
石油烃 (C ₁₀ -C ₄₀)	6mg/kg	气相色谱仪 GC-2010PLUS	ZT-Lab-466
pH 值	/	酸度计 PHS-3E	ZT-Lab-196
铅	0.1mg/k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900T	ZT-Lab-295
镉	0.01mg/kg		
锡	0.22mg/kg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 Avio 200	ZT-Lab-414
铝 (以 Al ₂ O ₃ 计)	0.03%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仪 Avio 200	ZT-lab-414
铁 (以 Fe ₂ O ₃ 计)	0.02%		
甲苯	1.3μg/kg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GCMS-QP2010c Ultra	ZT-Lab-248
间,对二甲苯	1.2μg/kg		
邻二甲苯	1.2μg/kg		

以下空白。



附件 15 验收检测期间工况证明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验收工况证明材料

验收监测期间,即 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9 日和 2026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
工况调查见表 1-1。

表 1-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监测日期	2026 年 6 月 8 日		2026 年 6 月 9 日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实际生产量	15.6	15.1	15.2	14.6
设计生产能力	20	20	20	20
生产负荷	78%	75.5%	76%	73%
监测日期	2026 年 8 月 3 日		2026 年 8 月 4 日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预处理(吨)	协同处置(吨)
实际生产量	18.2	17.6	17.8	16.5
设计生产能力	20	20	20	20
生产负荷	91%	88%	89%	82.5%



附件 16 验收意见及签到单

附件 17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环评对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提出了相应的防治措施，项目实际总投资 367.83 万元，环保投资 69.67 万元。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依托现有生产设备，仅涉及厂房重新布局，建立了环保设施建设专用资金。并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委托浙江仁欣环科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完成了《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同年 4 月通过宁波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甬环建[2025]14 号）。

于 2026 年 6 月委托浙江爱迪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工作及出具验收监测报告，同时企业对内部就环保相关手续及设施进行自查。2026 年 6 月 8 日-6 月 12 日和 2026 年 8 月 3 日-8 月 4 日派相关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现场监测和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验收组由建设单位、环评单位和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与会专家等人共同踏勘了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进展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及环保设施监测情况的详细介绍，经认真质询，提出验收意见及后续要求如下：

验收结论：经现场查验，《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利用钢铁工业炉窑协同处置项目》环评手续齐备，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建设基本完备，建立了各类较完善的环保管理制度，已配套落实了环保“三同时”和环评报告中各项环保要求，根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各项主要污染物的监测结果均能达到排放标准要求。

通过逐一检查，未发现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形，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

验收条件。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基本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后续要求：

- 1) 加强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确保设施稳定运行，建立健全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 2) 进一步认真执行国家的环保法规，加大宣贯培训，严格环境管理，深化监管和控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意见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本公司环保建立了企业内部环保组织机构，根据环保部门对本项目的要求，本公司将继续加强管理力度，无条件的执行环境保护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各项管理制度，加强岗前培训，提高每位职工的环保意识，确保环保措施长期稳定有效。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已落实区域削减，且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排放污染物在总量控制范围内。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相关内容。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会上及后续要求，企业已积极落实，企业已加强对危险废物产生、暂存、转移台帐的管理，已进一步规范危废仓库的建设，做好危废转运台帐，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按要求完善各项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责任制度，做好企业环境保护工作和自行监测工作。